

萬 有 文 庫

第二集七百七種

王 雲 五 主 編

史 繹

(三十三)

馬 驢 選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史 繹

(三十三)

撰 驪 馬

書 叢 本 基 學 國

萬有文庫

第二集七種

者吳編繪
五雲王

商務印書館發行

釋史卷一百四十七

戰國第四十七

韓非刑名之學上

【史記】韓非者，韓之諸公子也。喜刑名法術之學，而其歸本於黃老，非爲人口吃，不能道說，而善著書。與李斯俱事荀卿，斯自以爲不如非，非見韓之削弱，數以書諫韓王，韓王不能用。於是韓非疾治國不務修明其法制，執勢以御其臣下，富國彊兵，而以求人任賢，反舉浮淫之蠹，而加之於功實之上，以爲儒者用文亂法，而俠者以武犯禁，寬則寵名譽之人，急則用介冑之士。今者所養非所用，所用非所養，悲廉直不容於邪枉之臣，觀往者得失之變，故作孤憤、五蠹、內外儲、說林、說難十餘萬言，然韓非知說之難，爲說難書，甚具，終死於秦，不能自脫。

（漢書）法術·韓非子五十五篇

說難曰：凡說之難，非吾知之有以說之難也，又非吾辯之難能明吾意之難也，又非吾敢橫失能盡之難也。凡說之難，在知所說之心，可以吾說當之，所說出於爲名高者也，而說之以厚利，則見下節而遇卑賤，必棄遠矣；所說出於厚利者也，而說之以名高，則見無心而遠事情，必不收矣。所說實爲厚利而顯爲名高者也，而說之以名高，則陽收其身而實疏之；若說之以厚利，則陰用其言而顯棄其身。此之不可不知也。夫事以密成，語以泄敗，未必其身泄之也，而語及其所匿

之事。如是者身危。貴人有過端。而說者明言善議。以推其惡者。則身危。周澤未渥也。而語極知。說行而有功。則德亡。說不行而有敗。則見疑。如是者身危。夫貴人得計。而欲自以爲功。說者與知焉。則身危。彼顯有所出事。迺自以爲也。故說者與知焉。則身危。彊之以其所必不爲。止之以其所不能已者。身危。故曰。與之論大人。則以爲閒己。與之論細人。則以爲嚮權。論其所愛。則以爲借資。論其所憎。則以爲嘗己。徑省其辭。則不知而屈之。汎濫博文。則多而久之。順事陳意。則曰怯懦而不盡。慮事廣肆。則曰草野而倨侮。此說之難。不可不知也。凡說之務。在知飾所說之所敬。而滅其所醜。彼自知其計。則無以其失窮之。自勇其斷。則無以其敵怒之。自多其力。則無以其難概之。規異事與同計。譽異人與同行者。則以飾之。無傷也。有與同失者。則明飾其無失也。大忠無所拂辭。悟言無所擊排。迺後申其辯。知焉。此所以親近不疑。知盡之難也。得曠日彌久而周澤既渥。深計而不疑。交爭而不罪。迺明計利害。以致其功。直指是非。以飾其身。以此相持。此說之成也。伊尹爲庖。百里奚爲虜。皆所由于其上也。故此二子者。皆聖人也。猶不能無役身而涉世。如此其汙也。則非能仕之所設也。宋有富人。天雨牆壞。其子曰。不築。且有盜。其鄰人之父亦云。暮而果大亡其財。其家甚知其子。而疑鄰人之父。昔者鄭武公欲伐胡。迺以其子妻之。因問羣臣曰。吾欲用兵。誰可伐者。關其思曰。胡可伐。迺戮關其思。曰。胡。兄弟之國也。子言伐之。何也。胡君聞之。以鄭爲親己。而不備鄭。鄭人襲胡。取之。此二說者。其知皆當矣。然而甚者爲戮。薄者見疑。非知之難也。處知則難矣。昔者彌子瑕

見愛於衛君。衛國之法，竊駕君車者罪至刑。旣而彌子之母病人，聞往夜告之。彌子矯駕君車而出。君聞之，而賢之，曰：「孝哉，爲母之故而犯刑罪與？」君游果園，彌子食桃而甘，不盡而奉君。君曰：「愛我哉，忘其口而念我。」及彌子色衰而愛弛，得罪於君。君曰：「是嘗矯駕吾車，又嘗食我以其餘桃，故彌子之行未變於初也。前見賢而後獲罪者，愛憎之至變也。」故有愛於主，則知當而加親，見憎於主，則罪當而加疏。故諫說之士，不可不察愛憎之主，而後說之矣。夫龍之爲蟲也，可擾狎而騎也，然其喉下有逆鱗，徑尺，人有嬰之，則必殺人。人主亦有逆鱗，說之者能無嬰人主之逆鱗，則幾矣。

【韓非子】

孤憤

智術之士，必遠見而明察，不明察，不能燭私，能法之士，必彊毅而勁直，不勁直，不能矯姦。人

臣循令而從事，按法而治官，非謂重人也。重人也者，無令而擅爲，虧法以利私，耗國以便家，力能得其君，此所謂重人也。智術之士，明察聽用，且燭重人之陰情，能法之士，勁直聽用，且矯重人之姦行，故智術能法之士用，則貴重之臣必在繩之外矣，是智法之士與當塗之人不可兩存之仇也。當塗之人擅事要，則外內爲之用矣，是以諸侯不因，則事不應，故敵國爲之訟，百官不因，則業不進，故羣臣爲之用。郎中不因，則不得近主，故左右爲之匿，學士不因，則養祿薄禮卑，故學士爲之談也。此四助者，邪臣之所以自飾也。重人不能忠主而進其仇，人主不能越四助而燭察其臣，故人主愈弊而大臣愈重。凡當塗者之於人主也，希不信愛也，又且習故，若夫卽主心，同好惡，固其所自進也。官爵貴重，朋黨又衆，而一國爲之訟，則法

術之士欲干上者。非有所信愛之親。習故之澤也。又將以法術之言。矯人主阿辟之心。是與人主相反也。處勢卑賤。無黨孤特。夫以疏遠與近愛信爭。其數不勝也。以新旅與習故爭。其數不勝也。以反主意與同好爭。其數不勝也。以輕賤與貴重爭。其數不勝也。以一口與一國爭。其數不勝也。法術之士。操五不勝之勢。以歲數而又不得見。當塗之人。乘五勝之資。而且暮獨說於前。故法術之士。奚道得進。而人主奚時得悟乎。故資必不勝。而勢不兩存。法術之士。焉得不危。其可以罪過誣者。公法而誅之。其不可被以罪過者。以私劍而窮之。是明法術而逆主上者。不僂於吏誅。必死於私劍矣。朋黨比周以弊主。言曲以便私者。必信於重人也。故其可以功伐借者。以官爵貴之。其不可借以美名者。以外權重之。是以弊主上而趨於私門者。不顯於官爵。必重於外權矣。今人主不合參驗而行誅。不待見功而爵祿。故法術之士。安能蒙死亡而進其說。姦邪之臣。安肯乘利而退其身。故主上愈卑。私門益尊。夫越雖國富兵彊。中國之主。皆知無益於己也。曰。非吾所得制也。今有國者。雖地廣人衆。然而人主壅蔽。大臣專權。是國爲越也。知不類越。而不知不類其國。不察其類者也。人主所以謂齊亡者。非地與城亡也。呂氏弗制。而田氏用之也。所以謂晉亡者。亦非地與城亡也。姬氏弗制。而六卿專之也。今大臣執柄獨斷。而上弗知收。是人主不明也。與死人同病者。不可生也。與亡國同事者。不可存也。今襲蹟於齊晉。欲國安存。不可得也。凡法術之難行也。不獨萬乘千乘亦然。人主之左右。不必智也。人主於人有所智而聽之。因與左右論其言。是與愚人論智也。人主

之左右不必賢也。人主於人有所賢而禮之，因與左右論其行，是與不肖論賢也。智者決策於愚人，賢士程行於不肖，則賢智之士羞，而人主之論悖矣。人臣之欲得官者，其修士且以精潔固身，其智士且以治辯進業，其修士不能以貨賂事人，恃其精潔而更不能以枉法爲治，則修智之士不事左右，不聽請謁矣。人主之左右，行非伯夷也，求索不得，貨賂不至，則精辯之功息，於毀誣之言起矣。治亂之功，制於近習，精潔之行，決於毀譽，則修智之吏廢，而人主之明塞矣。不以功伐決智行，不以參伍審罪過，而聽左右近習之言，則無能之士在廷，而愚汙之吏處官矣。萬乘之患，大臣太重，千乘之患，左右太信，此人主之所公患也。且人臣有大罪，人主有大失，臣主之利與相異者也。何以明之哉？曰：主利在有能而任官，臣利在無能而得事，主利在有勞而爵祿，臣利在無功而富貴。主利在豪傑使能，臣利在朋黨用私，是以國地削而私家富，主上卑而大臣重。故主失勢而臣得國，主更稱蕃，臣而相室剖符，此人臣之所以譎主便私也。故當世之重臣，主變勢而得固寵者，十無二三，是其故何也？人臣之罪大也。臣有大罪者，其行欺主也，其罪當死亡也。智士者遠見而畏於死亡，必不從重人矣。賢士者修廉而羞與奸臣欺其主，必不從重人矣。是當塗者之徒屬，非愚而不知患者，必汙而不避奸者也。大臣挾愚汙之人，上與之欺主，下與之收利侵漁，朋黨比周，相與一口惑主，敗法以亂士民，使國家危削，主上勞辱，此大罪也。臣有大罪，而主弗禁，此大失也。使其主有大失於上，臣有大罪於下，索國之不亡者，不可得也。

五

上古之世，人民少而禽獸衆，人民不

勝禽獸蟲蛇。有聖人作。構木爲巢。以避羣害。而民說之。使王天下。號曰有巢氏。民食果蓏蚌蛤。腥臊惡臭。而傷害腹胃。民多疾病。有聖人作。鑽燧取火。以化腥臊。而民說之。使王天下。號之曰燧人氏。中古之世。天下大水。而鯀禹決瀆。近古之世。桀紂暴亂。而湯武征伐。今有構木鑽燧於夏后氏之世者。必爲鯀禹笑矣。有決瀆於殷周之世者。必爲湯武笑矣。然則今有美堯舜湯禹之道於當今之世者。必爲新聖笑矣。是以聖人不期修古。不法常行。論世之事。因爲之備。宋人有耕田者。田中有株。兔走觸株。折頸而死。因釋其耒而守株。冀復得兔。兔不可復得。而身爲宋國笑。今欲以先王之政。治當世之民。皆守株之類也。古者丈夫不耕。草木之實足食也。婦人不織。禽獸之皮足衣也。不事力而養足。人民少而財有餘。故民不爭。是以厚賞不行。重罰不用。而民自治。今人有五子。不爲多子。又有五子。大父未死。而有二十五孫。是以人民衆而貨財寡。事力勞而供養薄。故民爭。雖倍賞累罰。而不免於亂。堯之王天下也。茅茨不剪。采椽不斲。糲粢之食。藜藿之羹。冬日麤裘。夏日葛衣。雖監門之服養。不虧於此矣。禹之王天下也。身執耒耜。以爲民先。股無胈。脛不生毛。雖臣虜之勞。不苦於此矣。以是言之。夫古之讓天子者。是去監門之養。而離臣虜之勞也。故傳天下而不足多也。今之縣令。一日身死。子孫累世絜駕。故人重之。是以人之於讓也。輕辭古之天子。難去。今之縣令者。薄厚之實異也。夫山居而谷汲者。膾臠而相遺。以水澤居若水者。買庸而決竇。故饑歲之春。幼弟不饑。饑歲之秋。疏客必食。非疏骨肉愛客過也。多少之實異也。是以古之易財。非仁也。財多也。

今之爭奪。非鄙也。財寡也。輕辭天子。非高也。勢薄也。重爭土橐。非下也。權重也。故聖人議多少。論薄厚。爲之政。故罰薄不爲慈。誅嚴不爲戾。稱俗而行也。故事因於世。而備適於事。古者太王處豐鎬之間。地方百里。行仁義而懷西戎。遂王天下。徐偃王處漢東。地方五百里。行仁義。割地而朝者三十有六國。荆文王恐其害己也。舉兵伐徐。遂滅之。故文王行仁義而王天下。偃王行仁義而喪其國。是仁義用於古。不用於今也。故曰。世異則事異。當舜之時。有苗不服。禹將伐之。舜曰。不可。上德不厚而行武。非道也。乃修教三年。執干戚舞。有苗乃服。共工之戰。鐵鎔距者及乎敵。鎧甲不堅者傷乎體。是干戚用於古。不用於今也。故曰。事異則備變。上古競於道德。中世逐於智謀。當今爭於氣力。齊將攻魯。魯使子貢說之。齊人曰。子言非不辯也。吾所欲者地也。非斯言所謂也。遂舉兵伐魯。去門十里以爲界。故偃王仁義而徐亡。子貢辯智而魯削。以是言之。夫仁義辯智。非所以持國也。去偃王之仁。息子貢之智。循徐魯之力。使敵萬乘。則齊荆之欲。不得行於二國矣。夫古今異俗。新故異備。如欲以寬緩之政。治急世之民。猶無轡策而御驛馬。此不知之患也。今儒墨皆稱先王兼愛天下。則民視如父母。何以明其然也。曰。司寇行刑。君爲之不舉樂。聞死刑之報。君爲流涕。此所舉先王也。夫以君臣爲如父子。則必治。推是言之。是無亂父子也。人之情性。莫先於父母。父母皆見愛。而未必治也。君雖厚愛。奚遽不亂。今先王之愛民。不過父母之愛子。子未必不亂也。則民奚遽治哉。且夫以法行刑。而君爲之流涕。此以效仁。非以爲治也。夫垂泣不欲刑者。仁也。然而不可不刑者。

法也。先王勝其法，不聽其泣，則仁之不可以爲治，亦明矣。且民者固服於勢，寡能懷於義，仲尼天下聖人也。修行明道，以遊海內，海內說其仁，美其義，而爲服役者七十人，蓋貴仁者寡，能義者難也。故以天下之大，而爲服役者七十人，而爲仁義者一人，魯哀公下主也。南面君國，境內之民莫敢不臣，民者固服於勢，勢誠易以服人，故仲尼反爲臣，而哀公顧爲君，仲尼非懷其義，服其勢也。故以義，則仲尼不服於哀公，乘勢則哀公臣仲尼。今學者之說人主也，不乘必勝之勢，而務行仁義，則可以王，是求人主之必及仲尼，而以世之凡民皆如列徒，此必不得之數也。今有不才之子，父母怒之，弗爲改，鄉人譙之，弗爲動，師長教之，弗爲變，夫以父母之愛，鄉人之行，師長之智，三美加焉，而終不動，其脛毛不改，州部之吏操官兵，推公法，而求索姦人，然後恐懼，變其節，易其行矣。故父母之愛，不足以教子，必待州部之嚴刑者，民固驕於愛，聽於威矣。故十仞之城，樓季弗能踰者，峭也。千仞之山，跛牂易牧者，夷也。故明王峭其法而嚴其刑也，布帛尋常，庸人不釋，鑠金百鎰，盜跖不掇，不必害，則不釋尋常，必害，則手不掇百鎰，故明主必其誅也。是以賞莫如厚而信，使民利之，罰莫如重而必，使民畏之，法莫如一而固，使民知之，故主施賞不遷，行誅無赦，譽輔其賞，毀隨其罰，則賢不肖俱盡其力矣。今則不然，以其有功也爵之，而卑其士官也，以其耕作也賞之，而少其家業也，以其不收也外之，而高其輕世也，以其犯禁也罪之，而多其有勇也，毀譽賞罰之所加者，相與悖繆也。故法禁壞而民愈亂，今弟兄被侵，必攻者，廉也。知友被辱，隨仇者，貞也。廉貞之行成，而君上

之法犯矣。人主尊貞廉之行。而忘犯禁之罪。故民程於勇。而吏不能勝也。不事力而衣食。則謂之能不戰攻而尊。則謂之賢。賢能之行成。而兵弱而地荒矣。人主說賢能之行。而忘兵弱地荒之禍。則私行立而公利滅矣。儒以文亂法。俠以武犯禁。而人主兼禮之。此所以亂也。夫離法者罪。而諸先王以文學取。犯禁者誅。而羣俠以私劍養。故法之所非。君之所取。吏之所誅。上之所養也。法趣上下。四相反也。而無所定。雖有十黃帝不能治也。故行仁義者非所譽。譽之則害功。工文學者非所用。用之則亂法。楚之有直躬。其父竊羊。而謁之吏。令尹曰。殺之。以爲直於君。而曲於父。報而罪之。以是觀之。夫君之直臣。父之暴子也。魯人從君戰。三戰三北。仲尼問其故。對曰。吾有老父。身死莫之養也。仲尼以爲孝。舉而上之。以是觀之。夫父之孝子。君之背臣也。故令尹誅而楚姦不上聞。仲尼賞而魯民易降北。上下之利。若是其異也。而人主兼舉匹夫之行。而求致社稷之福。必不幾矣。古者蒼頡之作書也。自環者謂之私。背私謂之公。公私之相背也。乃蒼頡固以知之矣。今以爲同利者。不察之患也。然則爲匹夫計者。莫如修行義。而習文學。行義修。則見信。見信。則受事。文學習。則爲明師。爲明師。則顯榮。此匹夫之美也。然則無功而受事。無爵而顯榮。有政如此。則國必亂。主必危矣。故不相容之事。不可兩立也。斬敵者受賞。而高慈惠之行。拔城者受爵祿。而信廉愛之說。堅甲厲兵。以被難。而美薦紳之飾。富國以農。距敵恃卒。而貴文學之士。廢敬上畏法之民。而養遊俠私劍之屬。舉行如此。治彊不可得也。國平養儒俠。難至用介士。所利非所用。所用非所利。是故服事者簡。

其業而遊學者日衆。是世之所以亂也。且世之所謂賢者。貞信之行也。所謂智者。微妙之言也。微妙之言。上智之所難知也。今爲衆人法。而以上智之所難知。則民無從識之矣。故糟糠不飽者。不務梁肉。短褐不完者。不待文繡。夫治世之事。急者不得。則緩者非所務也。今所治之政。民間之事。夫婦所明知者不用。而慕上知之論。則其於治反矣。故微妙之言。非民務也。若夫賢良貞信之行者。必將貴不欺之士。貴不欺之士者。亦無不欺之術也。布衣相與交。無富貴以相利。無威勢以相懼也。故求不欺之士。今人主處制人之勢。有一國之厚。重賞嚴誅。得操其柄。以修明術之所燭。雖有田常子罕之臣。不敢欺也。奚待於不欺之士。今貞信之士。不盈於十。而境內之官。以百數。必任貞信之士。則人不足官。人不足官。則治者寡。而亂者衆矣。故明主之道。一法而不求智。固術而不慕信。故法不敗。而羣官無姦詐矣。今人主之於言也。說其辯。而不求其當焉。其用於行也。美其聲。而不貴其功焉。是以天下之衆。其談言者。務爲辯。而不周於用。故舉先王言仁義者盈廷。而政不免於亂。行身者競於爲高。而不合於功。故智士退處巖穴。歸祿不受。而兵不免於弱。兵不免於弱。政不免於亂。此其故何也。民之所譽。上之所禮。亂國之術也。今境內之民。皆言治。藏商管之法者。家有之。而國愈貧。言耕者衆。執耒者寡也。境內皆言兵。藏孫吳之書者。家有之。而兵愈弱。言戰者多。披甲者少也。故明主用其力。不聽其言。賞其功。必禁無用。故民盡死力以從其上。夫耕之用力也。勞而民爲之者。曰。可得以富也。戰之事也。危而民爲之者。曰。可得以貴也。今修文學。習言談。則無耕之勞。而

有富之實。無戰之危。而有貴之尊。則人孰不爲也。是以百人事智。而一人用力。事智者衆。則法敗。用力者寡。則國貧。此世之所以亂也。故明王之國。無書簡之文。以法爲教。無先王之語。以吏爲師。無私劍之捍。以斬首爲勇。是境內之民。其言談者。必軌於法。動作者。歸之於功。爲勇者。盡之於軍。是故無事則國富。有事則兵彊。此之謂王資。旣畜王資。而承敵國之釁。超五帝。侔王者。必此法也。今則不然。士民縱恣於內。言談者爲勢於外。內外稱惡。以待彊敵。不亦殆乎。故羣臣之言外事者。非有分於從衡之黨。則有仇讎之患。而借力於國也。從者合衆弱以攻一彊也。而衡者事一彊以攻衆弱也。皆非所以持國也。今人臣之言衡者。皆曰。不事大。則遇敵受禍矣。事大未必有實。則舉圖而委地。效璽而請兵矣。獻圖則地削。效璽則名卑。地削則國削。名卑則政亂矣。事大爲衡。未見其利也。而亡地亂政矣。人臣之言從者。皆曰。不救小而伐大。則失天下。失天下。則國危。國危而主卑。救小未必有實。則起兵而敵大矣。救小未必能存。而交大未必不有疏。有疏。則爲彊國制矣。出兵則軍敗。退守則城拔。救小爲從。未見其利。而亡地敗軍矣。是故事彊則以外權市官於內。救小則以重內求利於外。國利未立。封土厚祿至矣。主上雖卑。人臣尊矣。國地雖削。私家富矣。事成則以權長重。事敗則以富退處。人主之聽說於其臣。事未成則爵祿已尊矣。事敗而弗誅。則游說之士。孰不爲用。增繳之說。而傲倖其後。故破國亡主。以聽言談者之浮說。此其故何也。是人君不明於公私之利。不察當否之言。而誅罰不必其後也。皆曰。外事大可以王。小可以安。夫王者能攻人者也。而安

則不可攻也。疆則能攻人者也。治則不可攻也。治疆不可責於外。內政之修也。今不行法術於內。而事智於外。則不至於治疆矣。鄙諺曰。長袖善舞。多錢善賈。此言多資之易爲工也。故治疆易爲謀。弱亂難爲計。故用於秦者。十變而謀希失。用於燕者。一變而計希得。非用於秦者必智。用於燕者必愚也。蓋治亂之資異也。故周去秦爲從。期年而舉。衛離魏爲衡。半歲而亡。是周滅於從。衛亡於衡也。使周衛緩其從衡之計。而嚴其境內之治。明其法禁。必其賞罰。盡其地力。以多其積。致其民死。以堅其城守。天下得其地。則其利少。攻其國。則其傷大。萬乘之國。莫敢自頓於堅城之下。而使疆敵裁其弊也。此必不亡之術也。舍必不亡之術。而道必滅之事。治國者之過也。智困於內。而政亂於外。則亡不可振也。民之故計。皆就安利。皆避危窮。今爲之攻戰。進則死於敵。退則死於誅。則危矣。棄私家之事。而必汗馬之勞。家困而上弗論。則窮矣。窮危之所在也。民安得勿避。故事私門而完解舍。解舍完則遠戰。遠戰則安。行貨賂而襲當塗者。則求得。求得則私安。私安則利之所在。安得勿就。是以公民少而私人衆矣。夫明主治國之政。使其商工游食之民少。而民卑以寡。趣本務而外未作。今世近習之請行。則官爵可買。官爵可買。則商工不卑也矣。姦貨財賈得用於市。則商人不少矣。聚斂倍農。而不貴耕戰之士。則耿介之士寡。而高價之民多矣。是故亂國之俗。其學者則稱先王之道。以籍仁義。盛容服而飾辯說。以疑當世之法。而二人主之心。其言古者爲設詐。稱借於外力。以成其私。而遺社稷之利。其帶劍者聚徒屬。立節操。以顯其名。而犯五官之禁。其近御者積於

私門盡貨賂。而用重人之謁。退汗馬之勞。其商工之民。修治苦窳之器。聚沸靡之財。蓄積待時。而俸農夫之利。此五者。邦之蠹也。人主不除此五蠹之民。不養耿介之士。則海內雖有破亡之國。削滅之朝。亦勿怪矣。^八 茲凡人臣之所道成。茲者有八術。一曰在同牀。何謂同牀。曰貴夫人愛孺子。便僻好色。此人主之惑也。託於燕處之虞。乘醉飽之時。而求其所欲。此必聽之術也。爲人臣者。內事之以金玉。使惑其主。此之謂同牀。二曰在旁。何謂在旁。曰優笑侏儒。左右近習。此人主未命而唯唯。未使而諾諾。先意承旨。觀貌察色。以先主心者也。此皆俱進俱退。皆應皆對。一辭同軌。以移主心者也。爲人臣者。內事之以金玉。玩好。外爲之行不法。使之化其主。此之謂在旁。三曰父兄。何謂父兄。曰側室公子。人主之所親愛也。大臣廷吏。人主之所與度計也。此皆盡力畢議。人主之所必聽也。爲人臣者。事公子側室。以音聲子女。收大臣廷吏。以辭言。處約言事。事成。則進爵益祿。以勸其心。使犯其主。此之謂父兄。四曰養殃。何謂養殃。曰人主樂美宮室臺池。好飾子女狗馬。以娛其心。此人主之殃也。爲人臣者。盡民力以美宮室臺池。重賦斂以飾子女狗馬。以娛其主。而亂其心。從其所欲。而樹私利其間。此謂養殃。五曰民萌。何謂民萌。曰爲人臣者。散公財以說民人。行小惠以取百姓。使朝廷市井皆勸譽己。以塞其主。而成其所欲。此之謂民萌。六曰流行。何謂流行。曰人主者固壅。其言談希於聽。論議易移。以辯說爲人臣者。求諸侯之辯士。養國中之能說者。使之以語其私。爲功文之言。流行之辭。示之以利勢。懼之以患害。施屬虛辭。以壞其主。此之謂流行。七曰威彊。何

謂威彊曰。人君者。以羣臣百姓爲威彊者也。羣臣百姓之所善。則君善之。非羣臣百姓之所善。則君不善之。爲人臣者。聚帶劍之客。養必死之士。以彰其威。明爲己者必利。不爲己者必死。以恐其羣臣百姓。而行其私。此之謂威彊。八曰四方。何謂四方。曰。君子者。國小則事大國。兵弱則畏彊兵。大國之所素。小國必聽。彊兵之所加。弱兵必服。爲人臣者。重賦斂。盡府庫。虛其國。以事大國。而用其威。求誘其君。甚者舉兵以聚邊境。而制斂於內。薄者數內大使。以震其君。使之恐懼。此之謂四方。凡此八者。人臣之所以道成姦。世王所以壅劫。失其所有也。不可不察焉。明君之於內也。娛其色。而不行其謁。不使私請。其於左右也。使其身必責其言。不使益辭。其於父兄大臣也。聽其言也。必使以罰任於後。不令妄舉。其於觀樂玩好也。必令之有所出。不使擅進。不使擅退。羣臣虞其意。其於德施也。縱禁財。發墳倉。利於民者。必出於君。不使人臣私其德。其於說議也。稱譽者所善。毀疵者所惡。必實其能。察其過。不使羣臣相爲語。其於勇力之士也。軍旅之功。無踰賞。邑鬪之勇。無赦罪。不使羣臣行私財。其於諸侯之求索也。法則聽之。不法則距之。所謂亡君者。非莫有其國也。而有之者。皆非己有也。令臣以外爲制於內。則是君人者亡也。聽大國爲救亡也。而亡亟於不聽。故不聽羣臣。羣臣知不聽。則不外市諸侯。諸侯之不聽。則不受臣之誣。其君矣。明主之爲官職爵祿也。所以進賢材。勸有功也。故曰。賢材者處厚祿。任大官。功大者有尊爵。受重賞。官賢者量其能。賦祿者稱其功。是以賢者不誣能以事其主。有功者樂進其業。故事成功立。今則不然。不課賢不肖。論有功勞。

用諸侯之重聽左右之謁。父兄大臣上請爵祿於上，而下賣之以收財利。及以樹私黨，故財利多者，買官以爲貴。有左右之交者，請謁以成重功勞之臣，不論官職之遷，矢謬是以吏儉官而外交，棄事而財親。是以賢者懈怠而不勸，有功者墮而簡其業。此亡國之風也。

飾

邪鑿龜數筮。兆曰大吉，而以攻燕者，趙也。鑿

龜數筮，兆曰大吉，而以攻趙者，燕也。劇辛之事燕，無功而社稷危。鄒衍之事燕，無功而國道絕。趙代先得意於燕，後得意於齊。國亂飾高，自以爲與秦提衡，非趙龜神而燕龜欺也。趙又嘗鑿龜數筮而北伐燕，將劫燕以逆秦。兆曰大吉，始攻大梁，而秦出上黨矣。兵至釐，而六城拔矣。至陽城，秦拔鄴矣。龐援揄兵而南，則鄴盡矣。臣故曰：趙龜雖無遠見於燕，且宜近見於秦。秦以其大吉，辟地有實，救燕有名。趙以其大吉，地削兵辱，主不得意而死，又非秦龜神而趙龜欺也。初時者，魏數年東鄉，攻盡陶衛，數年西鄉，以失其國。此非豐降五行，太乙王相攝提六神，五括天河，殷槍歲星，非數年在西也。又非天缺弧逆，刑星熒惑奎台，非數年在東也。故曰：龜筮鬼神不足舉勝，左右背鄉不足以專戰。然而恃之，愚莫大焉。古者先王盡力於親民，加事於明法，彼法明則忠臣勸，罰必則邪臣止。忠勸邪止，而地廣主尊者，秦是也。羣臣朋黨比周，以隱正道行私曲，而地削主卑者，山東是也。亂弱者，亡人之性也。治彊者，王古之道也。越王勾踐，恃大朋之龜，與吳戰而不勝，身臣入宦於吳。反國棄龜明法，親民以報吳，則夫差爲擒。故恃鬼神者，慢於法。恃諸侯者，危其國。曹恃齊而不聽宋，齊攻荆而宋滅。曹恃吳而不聽齊，越伐吳而齊滅。荆許恃荆而不聽魏，荆攻

宋而魏滅許。鄭恃魏而不聽韓。魏攻荆而韓滅鄭。今者韓國小而恃大國。主慢而聽秦。魏恃齊荆爲用。而小國愈亡。故恃人不足以廣壤。而韓不見也。荆爲攻魏而加兵許鄆。齊攻任扈而削魏。不足以存鄭。而韓弗知也。此皆不明其法禁以治其國。恃外以滅其社稷者也。臣故曰。明於治之數。則國雖小富。賞罰敬信。民雖寡彊。賞罰無度。國雖大兵弱者。地非其地。民非其民也。無地無民。堯舜不能以王。三代不能以彊。人主又以過予。人臣又以徒取。舍法律而言先王。以明古之功者。上任之以國。臣故曰。是願古之功。以古之賞。賞今之人也。主以是過予。而臣以此徒取矣。主過予。則臣偷幸。臣徒取。則功不尊。無功者受賞。則財匱。而民望財匱。而民望。則民不盡力矣。故用賞過者失民。用刑過者民不畏。有賞不足以勸。有刑不足以禁。則國雖大必危。故曰。小知不可使謀事。小忠不可使主法。若使小忠主法。則必將赦罪。赦罪則相愛。是與下安矣。然而妨害於治民者也。當魏之方明立辟。從憲令行之時。有功者必賞。有罪者必誅。彊匡天下。威行四鄰。及法慢妄予。而國日削矣。當趙之方明國律。從大軍之時。人衆兵彊。辟地齊燕。及國律慢。用者弱。而國日削矣。當燕之方明奉法。審官斷之時。東縣齊國。南盡中山之地。及奉法已亡。官斷不用。左右交爭。論從其下。則兵弱而地削。國制於鄰敵矣。故曰。明法者彊。慢法者弱。彊弱如是其明矣。而世主弗爲。國亡宜矣。語曰。家有常業。雖飢不餓。國有常法。雖危不亡。夫舍常法而從私意。則臣下飾於智能。臣下飾於智能。則法禁不立矣。是妄意之道行。治國之道廢也。治國之道。去害法者。則不惑於智能。不矯於名譽矣。昔

者舜使吏決鴻水。先令有功而舜殺之。禹朝諸侯會稽之上。防風之君後至而禹斬之。以此觀之。先令者殺。後令者斬。則古者必貴如令矣。故鏡執清而無事。美惡從而比焉。衡執正而無事。輕重從而載焉。夫搖鏡則不得爲明。搖衡則不得爲正。法之謂也。故先王以道爲常。以法爲本。本治者名尊。本亂者名絕。凡智能明通。有以則行。無以則止。故智能單道。不可傳於人。而道法萬全。智能多失。夫懸衡而知平。設規而知圓。萬全之道也。明主使民飾於道之故。故佚而有功。釋規而任巧。釋法而任智。惑亂之道也。亂主使民飾於智。不知道之故。故勞而無功。釋法禁而聽請謁。羣臣賣官於上。取賞於下。是以利在私家。而威在羣臣。故民無盡力事主之心。而務爲交於上。民好上交。則貨財上流。而巧說者用。若是有功者愈少。姦臣愈進。而材臣退。則主惑而不知所行。民聚而不知所道。此廢法禁。後功勞。舉名譽。聽請謁之失也。凡敗法之人。必設詐託物以求親。又好言天下之所希有。此暴君亂主之所以惑也。人臣賢佐之所以侵也。故人臣稱伊尹管仲之功。則背法飾智有資。稱比干子胥之忠。而見殺。則疾彊諫有辭。夫上稱賢明。下稱暴亂。不可以取類。若是者禁。君之立法。以爲是也。今人臣多立其私智。以法爲非者。以邪爲智。過法立智。如是者禁。主之道也。明主之道。必明於公私之分。明法制。去私恩。夫令必行。禁必止。人主之公義也。必行其私信於朋友。不可爲賞勸。不可爲罰沮。人臣之私義也。私義行則亂。公義行則治。故公私有分。人臣有私心有公義。修身潔白。而行公行正。居官無私。人臣之公義也。汙行從欲。安身利家。人臣之私心也。明主在上。則人

臣去私心行公義亂主在上則人臣去公義行私心故君臣異心君以計畜臣臣以計事君君臣之交計也害身而利國臣弗爲也富國而利臣君不行也臣之情害身無利君之情害國無親君臣也者以計合者也至夫臨難必死盡智竭力爲法爲之也故先王明賞以勸之嚴刑以威之賞刑明則民盡死民盡死則兵彊主尊刑賞不察則民無功而求得有罪而幸免則兵弱主卑故先王賢佐盡力竭智故曰公私不可不明法禁不可不審先王之知矣

亡

凡人主之國小而家大權輕而臣重者可亡也簡法禁而務謀

慮荒封內而恃交援者可亡也羣臣爲學門子好辯商賈外積小民內困者可亡也好宮室臺榭陂池事車服器玩好罷露百姓煎靡貨財者可亡也用時日事鬼神信卜筮而好祭祀者可亡也不以衆言參驗用一人爲門戶者可亡也官職可以重求爵祿可以貨得者可亡也緩心而無成柔茹而寡斷好惡無決而無所定立者可亡也饕貪而無厭近利而好得者可亡也喜淫刑而不周於法好辯說而不求其用濫於文麗而不顧其功者可亡也淺薄而易見漏泄而無藏不能周密而通羣臣之語者可亡也很剛而不和復諫而好勝不顧社稷而輕爲自信者可亡也恃交援而簡近隣怙彊大之救而侮所迫之國者可亡也羈旅僑士重帑在外上閒謀計下與民事者可亡也民信其相下不能其上主愛信之而弗能廢者可亡也境內之傑不事而求封外之士不以功伐課試而好以名問舉錯羈旅起貴以陵故常者可亡也輕其適正庶子稱衡太子未定而主卽世者可亡也天心而無悔國亂而自多不料境內之資而易其隣敵

者。可亡也。國小而不處卑。力少而不畏彊。無禮而侮大隣。貪復而拙交者。可亡也。太子已置。而娶於彊敵。以爲后妻。則太子危。如是。則羣臣易慮。羣臣易慮者。可亡也。怯懼而弱守。蚤見而心柔懦。知有可斷而弗敢行者。可亡也。出君在外。而國更置質。太子未反。而君易子。如是。則國攜。國攜者。可亡也。挫辱大臣。而狎其身。刑戮小民。而逆其使。懷怒思恥。而專習。則賊生。賊生者。可亡也。大臣兩重。父兄衆彊。內黨外援。以爭事勢者。可亡者。婢妾之言聽。愛玩之智用。外內悲惋。而數行不法者。可亡也。簡侮大臣。無禮父兄。勞苦百姓。殺戮不辜者。可亡也。好以智驕法。時以私雜公。法禁變易。號令數下者。可亡也。地無固城。郭惡無畜積。財物寡。無守戰之備。而輕攻伐者。可亡也。種類不壽。主數卽位。嬰兒爲君。大臣專制。樹羈旅以爲黨。數割地以待交者。可亡也。太子尊顯。徒屬衆彊。多大國之交。而威勢蚤具者。可亡也。攀徧而心急。輕疾而易動。發心悁忿。而不訾前後者。可亡也。主多怒而好用兵。簡本教而輕戰攻者。可亡也。貴人相妒。大臣隆盛。外藉敵國。內困百姓。以攻怨讎。而人主弗誅者。可亡也。君不肖而側室賢。太子輕而庶子伉。官吏弱而人民傑。如此。則國躁。國躁者。可亡也。藏怒而弗發。懸臯而弗誅。使羣臣陰憎而愈憂懼。而久未可知者。可亡也。出軍命將太重。邊地任守太尊。專制擅命。徑爲無所請者。可亡也。后妻淫亂。主母畜穢。外內混通。男女無別。是謂兩主。兩主者。可亡也。后妻賤而婢妾貴。太子卑而庶子尊。相室輕而典謁重。如此。則內外乖。內外乖者。可亡也。大臣甚貴。偏黨衆彊。壅塞主斷。而重擅國者。可亡也。私門之官用。馬府之世緇。鄉曲之善舉。

官職之勞廢。貴私行而賤公功者。可亡也。公家虛而大臣實。正戶貧而寄寓富。耕戰之士困。未作之民利者。可亡也。見大利而不趨。聞禍端而不備。淺薄於爭守之事。而務以仁義自飾者。可亡也。不爲人主之孝。而慕匹夫之孝。不顧社稷之利。而聽主母之令。女子用國。刑餘用事者。可亡也。辭辯而不法。心智而無術。主多能而不以法度從事者。可亡也。親臣進而故人退。不肖用事而賢良伏。無功貴而勞苦賤。如是則下怨。下怨者可亡也。父兄大臣。祿秩過功。章服侵等。宮室供養大修。而人主勿禁。則臣心無窮。臣心無窮者。可亡也。公壻公孫。與民同門。暴傲其鄰者。可亡也。亡徵者。非曰必亡也。言其可亡也。夫兩堯不能相王。兩桀不能相亡。亡王之機。必其治亂。其彊弱相踦者也。木之折也。必通蠹。牆之壞也。必通隙。然木雖蠹。無疾風不折。牆雖隙。無大雨不壞。萬乘之主。有能服術行法。以爲亡徵之君。風雨者。其兼天下不難矣。有國度

無常彊。無常弱。奉法者彊。則國彊。奉法者弱。則國弱。荆莊王并國二十六。開地三千里。莊王之氓。社稷也。而荆以亡。齊桓公并國三十。啓地三千里。桓公之氓。社稷也。而齊以亡。燕襄王以河爲境。以薊爲國。襲涿方城。殘齊。平中山。有燕者重。無燕者輕。襄王之氓。社稷也。而燕以亡。魏安釐王攻趙救燕。取地河東。攻盡陶魏之地。加兵於齊。私平陸之都。攻韓。拔管。勝於淇下。雎觴之事。荆軍老而走。蔡召陵之事。荆軍破。兵四布於天下。威行於冠帶之國。安釐王死。而魏以亡。故有荆莊齊桓。則荆齊可以霸。有燕襄魏安釐。則燕魏可以彊。今皆亡國者。其羣臣官吏皆務所以亂而不務所以治也。其國亂弱矣。又皆釋國法而私其外。則

是負薪而救火也。亂弱甚矣。故當今之時。能去私曲就公法者。民安而國治。能去私行行公法者。則兵彊而敵弱。故審得失。有法度之制者。加于羣臣之上。則主不可欺。以詐僞。審得失。有權衡之稱者。以聽遠事。則主不可欺。以天下之輕重。今若以舉進能。則臣離上而下比周。若以黨舉官。則民務交而不求用於法。故官之失能者。其國亂。以譽爲賞。以毀爲罰也。則好賞惡罰之人。釋公行。行私術。比周以相爲也。忘主外交。以進其與。則其下所以爲上者薄矣。交衆與多。外內朋黨。雖有大過。其蔽多矣。故忠臣危死於非罪。姦邪之臣。安利於無功。忠臣危死而不以其罪。則良臣伏矣。姦邪之臣。安利不以功。則姦臣進矣。此亡之本也。若是。則羣臣廢法而行私重。輕公法矣。數至能人之門。不壹至主之廷。百慮私家之便。不壹圖主之國。屬數雖多。非所以尊君也。百官雖具。非所以任國也。然則主有人主之名。而實託於羣臣之家也。故臣曰。亡國之廷。無人焉。廷無人者。非朝廷之衰也。家務相益。不務厚國。大臣務相尊。而不務尊君。小臣奉祿。養交。不以官爲事。此其所以然者。由主之不上。斷於法。而信下爲之也。故明主使法擇人。不自舉也。使法量功。不自度也。能者不可蔽。敗者不可飾。譽者不能進。非者弗能退。則君臣之間。明辯而易治。故主讎法。則可也。賢者之爲人。臣北面委質。無有二心。朝廷不敢辭賤。則軍旅不敢辭難。順上之爲。從主之法。虛心以待令。而無是非也。故有口不以私言。有目不以私視。而上盡制之。爲人臣者。譬之若手。上以修頭。下以修足。清煖寒熱。不得不救。入。鑠鄒傅體。不敢不搏。無私賢哲之臣。無私智能之士。故民不越鄉而交。無百里。

之蹙。貴賤不相踰。愚智提衡而立。治之至也。今夫輕爵祿。易去亡。以擇其主。臣不謂廉。詐說逆法。倍主彊諫。臣不謂忠。行惠施利。收下爲名。臣不謂仁。離俗隱居。而以非主。臣不謂義。外使諸侯。內耗其國。伺其危。險之隙。以恐其主。曰。交非我不親。怨非我不解。而主乃信之。以國聽之。卑主之名。以顯其身。毀國之厚。以利其家。臣不謂智。此數物者。險世之說也。而先王之法所簡也。先王之法曰。臣毋或作威。毋或作利。從王之指。毋或作惡。從王之路。古者世治之民。奉公法。廢私術。專意一行。具以待任。夫爲之人主。而身察百官。則日不足。力不給。且上用目。則下飾觀。上用耳。則下飾聲。上用慮。則下繁辭。先王以三者爲不足。故舍己能。而因法數。審賞罰。先王之所守要。故法省而不侵。獨制四海之內。聰智不得用其詐。險躁不得闢其佞。姦邪無所依。遠在千里外。不敢易其辭。勢在郎中。不敢蔽善飾非。朝廷羣下。直湊單微。不敢相踰越。故治不足。而日有餘。上之任勢使然也。夫人臣之侵其主也。如地形焉。積漸以往。使人主失端。東西易面。而不自知。故先王立司南。以端朝夕。故明主使其羣臣。不游意於法之外。不爲惠於法之內。動無非法。法所以凌過滅私也。嚴刑。所以遂令懲下也。威不貸錯。制不共門。威制共。則衆邪彰矣。法不信。則君行危矣。刑不斷。則邪不勝矣。故曰。巧匠目意中繩。然必先以規矩爲度。上智捷舉中事。必以先王之法爲比。故繩直而枉木斲。準夷而高科削。權衡縣而重益輕。斗石設而多益少。故以法治國。舉措而已矣。法不阿貴。繩不撓曲。法之所加。智者弗能辭。勇者弗敢爭。刑過不避大臣。賞善不遺匹夫。故矯上之失。詰下之邪。治亂決繆。

細羨齊非。一民之軌莫如法。屬官威民。退淫殆。止詐僞。莫如刑。刑重則不敢以貴易賤。法審則上尊而不
侵。上尊而不侵。則主彊而守要。故先王貴而傳之人。主釋法用私。則上下不別矣。揚天有大命。人有大
命。夫香美脆味。厚酒肥肉。甘口而病形。曼理皓齒。說情而捐精。故去甚去泰。身乃無害。權不欲見。素無爲
也。事在四方。要在中央。聖人執要。四方來效。虛而待之。彼自以之。四海旣藏。道陰見陽。左右旣立。開門而
當。勿變勿易。與二俱行。行之不已。是謂履理也。夫物者有所宜。材者有所施。各處其宜。故上下無爲。使雞
司夜。令狸執鼠。皆用其能。上乃無事。上有所長。事乃不方。矜而好能。下之所欺。辯惠好生。下因其材。上下
易用。國故不治。用一之道。以名爲首。名正物定。名倚物徙。故聖人執一以靜。使名自命。令事自定。不見其
采。下故素正。因而任之。使自事之。因而予之。彼將自舉之。正與處之。使皆自定之。上以名舉之。不知其名。
復修其形。形名參同。用其所生。二者誠信。下乃貢情。謹修所事。待命於天。毋失其要。乃爲聖人。聖人之道。
去智與巧。智巧不去。難以爲常。民人用之。其身多殃。主上用之。其國危亡。因天之道。反形之理。督參鞠之。
終則有始。虛以靜後。未嘗用已。凡上之患。必同其端。信而勿同。萬民一從。夫道者。弘大而無形。德者。覈理
而普至。至於羣生。斟酌用之。萬物皆盛。而不與其寧。道者。下周於事。因稽而命。與時生死。參名異事。通一
同情。故曰。道不同於萬物。德不同於陰陽。衡不同於輕重。繩不同於出入。和不同於燥濕。君不同於羣臣。
凡此六者。道之出也。道無雙。故曰一。是故明君貴獨道之容。君臣不同道。下以名禱。君操其名。臣效其形。

形名參同。上下和調。凡聽之道。以其所出。反以爲之入。故審名以定位。明分以辯類。聽言之道。溶若甚醉。脣乎齒乎。吾不爲始乎。齒乎脣乎。愈悒悒乎。彼自離之。吾因以知之。是非輻湊。上不與構。虛靜無爲。道之情也。參伍比物。事之形也。參之以比物。伍之以合虛。根幹不革。則動泄不失矣。動之溶之。無爲而改之。喜之則多事。惡之則生怨。故去喜去惡。虛心以爲道舍。上不與共之。民乃寵之。上不與義之。使獨爲之。上固閉內局。從室視庭。參咫尺已具。皆之其處。以賞者賞。以刑者刑。因其所爲。各以自成。善惡必及。孰敢不信。規矩旣設。三隅乃列。主上不神。下將有因。其事不當。下考其常。若天若地。是謂累解。若地若天。孰疎孰親。能象天地。是謂聖人。欲治其內。置而勿親。欲治其外。官置一人。不使自恣。安得移并。大臣之門。唯恐多人。凡治之極。下不能得。周合刑名。民乃守職。去此更求。是謂大惑。猾民愈衆。姦邪滿側。故曰。毋富人而貸焉。毋貴人而逼焉。毋專信一人而失其都國焉。腓大於股。難以趨走。主失其神。虎隨其後。主上不知。虎將爲狗。主不蚤止。狗益無已。虎成其羣。以殺其母。爲主而無臣。奚國之有。主施其法。大虎將怯。主施其刑。大虎自寧。法刑狗信。虎化爲人。復反其真。欲爲其國。必伐其聚。不伐其聚。彼將聚衆。欲爲其地。必適其賜。不適其賜。亂人求益。彼求我予。假讎人斧。假之不可。彼將用之以伐我。黃帝有言曰。上下一日百戰。下匿其私。用試其上。上操度量。以割其下。故度量之立。主之寶也。黨與之具。臣之寶也。臣之所不弑其君。其黨與不具也。故上失扶寸。下得尋常。有國之君。不大其都。有道之臣。不貴其家。有道之君。不貴其臣。貴之富之。備

將代之。備危恐殆。急置太子。禍乃無從起。內索出圉。必身自執其度量。厚者虧之。薄者靡之。虧靡有量。毋使民比周。同欺其上。虧之若月。靡之若熱。簡令謹誅。必盡其罰。毋弛而弓。一棲兩雄。一棲兩雄。其鬪嘖嘖。豺狼在牢。其羊不繁。一家二貴。事乃無功。夫妻持政。子無適從。爲人君者。數披其木。毋使木枝扶疎。木枝扶疎。將塞公閭。私門將實。公庭將虛。主將壅圍。數披其木。毋使木枝外拒。木枝外拒。將逼主處。數披其木。毋使枝大本小。枝大本小。將不勝春風。不勝春風。枝將害心。公子既衆。宗室憂噎。止之道。數披其木。毋使枝茂。木枝數披。黨與乃離。掘其根本。木乃不神。填其洶淵。毋使水清。探其懷。奪之威。主上用之。若電若雷。○如箴如銘。美言盈簡。道者。萬物之始。是非之紀也。是以明君守始。以知萬物之源。治紀以知善敗之端。故虛靜以待令。令名自命也。令事自定也。虛則知實之情。靜則知動者正。有言者自爲名。有事者自爲形。形名參同。君乃無事焉。歸之其情。故曰。君無見其所欲。君見其所欲。臣自將雕琢。君無見其意。君見其意。臣將自表異。故曰。去好去惡。臣乃見素。去舊去智。臣乃自備。故有智而不以慮。使萬物知其處。有行而不以賢。觀臣下之所因。有勇而不以怒。使羣臣盡其武。是故去智而有明。去賢而有功。去勇而有彊。羣臣守職。百官有常。因能而使之。是謂習常。故曰。寂乎其無位而處。謬乎莫得其所。明君無爲於上。羣臣竦懼於下。明君之道。使智者盡其慮。而君因以斷事。故君不窮於智。賢者効其材。君因而任之。故君不窮於能。有功則君有其賢。有過則臣任其罪。故君不窮於名。是故不賢而爲賢者師。不智而爲智者正。臣有其勞。君有其

成功。此之謂賢主之經也。道在不可見。用在不可知。虛靜無事。以闢見疵。見而不見。聞而不聞。知而不知。知其言以往。勿變勿更。以參合閱焉。宮有一人。勿令通言。則萬物皆盡。函其跡。匿其端。下不能原。去其智。絕其能。下不能意。保吾所以往而稽同之。謹執其柄而固握之。絕其望。破其意。毋使人欲之。不謹其閉。不固其門。虎乃將存。不慎其事。不掩其情。賊乃將生。擅其主。逼其所。人莫不與。故謂之虎。處其主之側。爲姦臣。聞其主之忒。故謂之賊。散其黨。收其餘。閉其門。奪其輔。國乃無虎。大不可量。深不可測。同合刑名。審驗法式。擅爲者誅。國乃無賊。是故人主有五壅。臣制財利曰壅。臣擅行令曰壅。臣得行義曰壅。臣得樹人曰壅。臣擅行主。則主失明。臣制財利。則主失德。臣擅行令。則主失制。臣得行義。則主失名。臣得樹人。則主失黨。此人主之所以獨擅也。非人臣之所以得操也。人主之道。靜退以爲寶。不自操事。而知拙與功。不自計慮。而知福與咎。是以不言而善應。不約而善增。言已應。則執其契。事已增。則操其符。符契之所合。賞罰之所生也。故羣臣陳其言。君以其言授其事。以事責其功。功當其事。事當其言。則賞功不當其事。事不當其言。則誅。明君之道。臣不得陳言而不當。是故明君之行賞也。隱乎如時雨。百姓利其澤。其行罰也。畏乎如雷霆。神聖不能解也。故明君無偷賞。無赦罰。賞偷則功臣墮其業。赦罪則姦人易爲非。是故誠有功。則雖疏賤必賞。誠有過。則雖近愛必誅。近愛必誅。則疏賤者不怠。而近愛者不驕也。八凡治天下。必因人情。人情者有好惡。故賞罰可用。賞罰可用。則禁令可立。禁令可立。而治道具矣。君執柄以處

勢故令行禁止。柄者殺生之制也。勢者勝衆之資也。廢置無度則權瀆。賞罰下共則威分。是以明主不懷愛而聽，不留說而計。故聽言不參，則權分乎姦；智術不用，則君窮乎臣。故明主之行制也天，其用人也鬼。天則不非，鬼則不困。勢行教嚴，逆而不違；毀譽一行而不議。故賞賢罰暴，舉善之至者也；賞暴罰賢，舉惡之至者也。是謂賞同罰異。賞莫如厚，使民利之；譽莫如美，使民榮之；誅莫如重，使民畏之；毀莫如惡，使民恥之。然後一行其法，禁誅於私家，不害公罪；賞罰必知之，知之道盡矣。○因情力不敵衆，智不盡物，與其用一人不如用一國。故智力敵而羣物勝，揣中則私勞，不中則有過。下君盡己之能，中君盡人之力，上君盡人之智。是以事至而結智，一聽而公會，聽不一則後悖於前，後悖於前則愚智不分，不公會則猶豫而不斷，不斷則事留，自取一聽則毋墮墜之累。故使之諷諷定而不怒，是以言陳之由必有筭籍，結智者事發而驗，結能者功見而謀成。敗有徵，賞罰隨之。事成則君收其功，規敗則臣任其罪。君人者，合符猶不親，而況於力乎？事智猶不親，而況於懸乎？故非用人也不取同，同則君怒，使人相用則君神。君神則下盡，下盡則臣不因君，而主道卑矣。○主道知臣主之異利者王，以異爲同者劫，與共事者殺。故明主審公私之分，別利害之地。姦乃無所乘，亂之所生六也。主母、后姬、子姓、兄弟、大臣、顯賢，任吏責臣。主母不放，禮施異等。后姬不疑，分勢不貳。庶適不爭，權籍不失。兄弟不侵，下不一門。大臣不擁，禁賞必行。顯賢不亂，臣有二因。謂內外也。外曰畏，內曰愛。所畏之求得，所愛之言聽。此亂臣之所因也。外國之置諸吏者，誅其親暱重。

帑則外不籍矣。爵祿循功。請者俱罪。則內不因矣。外不籍。內不因。則姦宄塞矣。官襲節而進。以至大任。智也。其位至而任大者。以三節持之。曰質。曰鎮。曰固。親戚妻子質也。爵祿厚而必鎮也。參伍貴帑固也。賢者止於質。貪饕化於鎮。姦邪窮於固。忍不制。則下失。小不除。則大誅。名實當。則徑之。生害事。死傷名。則行飲食。不然而與其讎。此謂除陰姦也。繫曰詭曰易。見功而賞。見罪而罰。而詭乃止。是非不泄。說諫不通。而易乃不用。父兄賢良。播曰遊禍。其患隣敵多資。僂辱之人。近習曰狎賊。其患發忿疑辱之心。生藏怒持罪而不發。曰增亂。其患徼倖妄舉之人。起大臣兩重。提衡而不踣。曰卷禍。其患家隆劫殺之難作。脫易不自神。曰彈威。其患賊夫醜毒之亂起。此五患者。人主之不知。則有劫殺之事。廢置之事。生於內。則治。生於外。則亂。是以明主以功論之內。而以利資之外。是故國治而敵亂。即亂亡之道。臣憎則起。外若眩。臣愛則起。內若藥。○起亂參伍之道。行參以謀多。揆伍以責失。行參必折。揆伍必怒。不折則瀆上。不怒則相和。折之微。足以知多寡。怒之前。不及其衆。觀聽之勢。其徵在比周。而賞異。誅罰而罪同。言會衆端。必揆之以地。謀之以天。驗之以物。參之以人。四徵者符。乃可以觀矣。參言以知其誠。易視以改其澤。執見以得非常。一用以務近習。重言以懼遠使。舉往以悉其前。即邇以知其內。疏置以知其外。握明以問所闕。詭使以絕黷。泄倒言以嘗所疑。論反以得陰姦。設諫以綱獨爲。舉錯以觀姦動。明說以鑄避過。卑適以觀直諫。宣聞以通未見。作鬪以散朋黨。深一以警衆心。泄異以易其慮。以類則合其參。陳過則明其固。知罪辟罪以止威。陰

使時循以省衷。漸更以離通比。下約以侵其上。相室約其廷臣。廷臣約其官屬。兵士約其軍吏。遣使約其行介。縣吏約其辟吏。郎中約其左右。后姬約其宮媛。此之謂條達之道。言通事泄。則術不行。○立明主其務在周密。是以喜見則德償。怒見則威分。故明主之言。隔塞而不通。周密而不見。故以一得十者。下道也。以十得一者。上道也。明主兼行上下。故姦無所失。伍官連縣而隣謁。過賞失過。誅上之於下。下之於上。亦然。是故上下貴賤。相畏以法。相誨以和。民之性有生之實。有生之名。爲君者有賢知之名。有賞罰之實。名實俱至。故福善必聞矣。○參聽不參。則無以責下。言不督乎用。則邪說當上。言之爲物也。以多信。不然之物。十人云疑。百人然乎。千人不可解也。吶者言之疑。辯者言之信。姦之食上也。取資乎衆籍。信乎辯。而以類飾其私。人主不鑿忿而待合參。其勢資下也。有道之主聽言。督其用。課其功。功課而賞罰生焉。故無用之辯不留朝。任事者知不足以治職。則放官收說。大而誇則窮端。故姦得而怒。無故而不當爲誣。誣而罪臣言必有報。說必責用也。故朋黨之言不上聞。凡聽之道。人臣忠論以聞姦。博論以內一人。人主不智。則姦得資。明主之道。己喜則求其所納。己怒則察其所構。論於已變之後。以得毀譽公私之徵。衆諫以効智。使君自取一以避罪。故衆之諫也。敗君之取也。無副言於上。以設將然。今符言於後。以知謾誠。明主之道。臣不得兩諫。必任其一。語不得擅行。必合其參。故姦無道進矣。○聽官之重也。毋法也。法之息也。上闇也。上闇無度。則官擅爲。官擅爲。故奉重無前。奉重無前。則徵多。徵多。故富。官之富重也。亂功之所生也。

明主之道。取於任賢於官。賞於功。言程主喜俱必利。不當主怒俱必害。則人不私父兄而進其仇讎。勢足以行法。奉足以給事。而私無所生。故民勞苦而輕官。任事者毋重。使其寵必在爵。處官者毋私。使其利必在祿。故民尊爵而重祿。爵祿所以賞也。民重所以賞也。則國治。刑之煩也。名之繆也。賞舉不當。則民疑。民之重名。與其重賞也均。賞者有誹焉。不足以勸。罰者有譽焉。不足以禁。明主之道。賞必出乎公利。名必在乎爲上。賞譽同軌。非誅俱行。然則民無榮於賞之內。有重罰者必有惡名。故民畏罰。所以禁也。民畏所以禁。則國治矣。○類行義示則主威分。慈仁聽則法制毀。民以制畏上。而上以勢卑下。故下肆狼觸而榮於輕君之俗。則主威分。民以法難犯上。而上以法撓慈仁。故下明愛施而務賅紋之政。是以法令墮。尊私行以貳主威。行賅紋以疑法。聽之則亂治。不聽則謗主。故君輕乎位。而法亂乎官。此之謂無常之國。明主之道。臣不得以行義成榮。不得以家利爲功。功名所生。必出於官法。法之所外。雖有難行。不以顯焉。故民無以私名。設法度以齊民。信賞罰以盡能。明誹譽以勸沮。名號賞罰。法令三隅。故大臣有行則尊君。百姓有功則利上。此之謂有道之國也。○主疑凡治之大者。謂其賞罰之當也。賞無功之人。罰不辜之民。非所謂明也。賞有功。罰有罪。而不失其當。乃在於人者也。非能生功止過者也。是故禁姦之治。太上禁其心。其次禁其言。其次禁其事。今世皆曰。尊主安國者。必以仁義智能。而不知卑主危國者。之必以仁義智能也。故有道之主。遠仁義。去智能。服之以法。是以譽廣而名威。民治而國安。知用民之法也。凡術也者。主之

所執也。法也者，官之所師也。然使郎中日聞道於郎門之外，以至於境內日見法，又非其難者也。昔者有扈氏有失度，謹兜氏有孤男，三苗有成駒，桀有侯侈，紂有崇侯虎，晉有狐優施，此六人者，亡國之臣也。言是如非，言非如是，內險以賊其外，小謹以徵其善，稱道往古，使良事沮善，禪其主以集精微，亂之以其所好。此夫郎中左右之類者也。往世之主，有得人而身安國存者，有得人而身危國亡者，得人之名一也，而利害相千萬也。故人主左右不可不慎也。爲人主者，誠明於臣之所言，則別賢不肖如黑白矣。若夫許由、續牙、晉伯陽、秦顛頡、衛僑如、狐不稽、重明、董不識、卞隨、務光、伯夷、叔齊，此十二人者，皆上見利不喜，下臨難不恐，或與之天下而不取，有卑辱之名，則不樂食穀之利，夫見利不喜，上雖厚賞，無以勸之，臨難不恐，雖上嚴刑，無以威之，此之謂不令之民也。此十二人者，或伏死於窟穴，或槁死於草木，或饑餓於山谷，或沈溺於水泉，有民如此，先古聖王皆不能臣。當今之世，將安用之？若夫關龍逢、王子比干、隨季梁、陳泄冶、楚申胥、吳子胥，此六人者，皆疾爭彊諫以勝其君，言聽事行，則如師徒之合，一言而不聽，一事而不行，則陵其主以語，從之以其威，雖身死家破，要領不屬手，足異處，不難爲也。如此臣者，先古聖王皆不能忍也。當今之時，將安用之？若夫齊田恆、宋子罕、魯季孫意如、晉僑如、衛子南、鄭太宰欣、楚白公、周單荼、燕子之。此九人者之爲其臣也，皆朋黨比周以事其君，隱正道而行私曲，上逼君，下亂治，援外以撓內，親下以謀上，不難爲也。如此臣者，唯聖王智主能禁之。若夫昏亂之君，能見之乎？若夫后稷、臯陶、伊尹、周公旦、太公

望、管仲、隰明、百里奚、蹇叔、舅犯、趙衰、范蠡、大夫種、逢同、華登、此十五人者。其爲臣也。皆夙興夜寐。卑身賤體。竦心意。明刑辟。治官職。以事其君。進善言。通道法。而不敢矜其善。有成功立事。而不敢伐其勞。不難破家。以便國。殺身以安主。以其主爲高天泰山之尊。而以其身爲壑谷黼洧之卑。主有明名。廣譽於國。而身不難受。壑谷黼洧之害。如此臣者。雖當昏亂之主。尙可致功。況於顯明之主乎。此謂霸王之佐也。若夫周滑伯、鄭王孫申、陳公孫寧、儀行父、荊芊尹、申亥、隨少師、越種千、吳王孫頌、晉陽成泄、齊豎刁、易牙。此十二人者。之爲其臣也。皆思小利而忘法義。進則揜蔽賢良。以陰闇其主。退則撓亂百官。而爲禍難。皆輔其君。共其欲。苟得一說於主。雖破國殺衆。不難爲也。有臣如此。雖當聖王。尙恐奪之。而況昏亂之君。其能無失乎。有臣如此者。皆身死國亡。爲天下笑。故周威公身殺。國分爲二。鄭子陽身殺。國分爲三。陳靈公身死於夏徵舒氏。荆靈王死於乾谿之上。隨亡於荆。吳并於越。知伯滅於晉陽之下。桓公身死。七日不收。故曰。諂之臣。唯聖王知之。而亂主近之。故至身死國亡。聖王明主則不然。內舉不避親。外舉不避讎。是在焉。從而舉之。非在焉。從而罰之。是以賢良遂進而姦邪竝退。故一舉而能服諸侯。其在記曰。堯有丹朱。而舜有商均。啓有五觀。商有太甲。武王有管蔡。五王之所誅者。皆父兄弟之親也。而所殺亡其身。殘破其家者。何也。以其害國傷民。敗法圯類也。觀其所舉。或在山林藪澤巖穴之間。或在囹圄縲繼纏索之中。或在割烹芻牧飯牛之事。然而明主不羞其卑賤也。以其能。可以明法便國利民。從而舉之。身安名尊。亂主則不

然不知其臣之意行而任之以國。故小之名卑地削。大之國亡身死。不明於用臣也。夫無數以度其臣。而以衆人之口斷之。衆之所譽。從而說小衆之所非。從而憎之。故爲人臣者。破家殘賸。內構黨與。外接巷族。以爲譽。從陰約結以相固也。虛相爵祿以相勸。且與我者將利之。不與我者將害之。衆貪其利。劫其威。彼誠喜則能利己。忌怒則能害己。衆歸而民留之。以譽盈於國。發聞於主。主不能理其情。因以爲賢。彼又使譎詐之士。外托爲諸侯之寵。使假之以輿馬。信之以瑞節。鎮之以辭令。資之以幣帛。使諸侯而淫說其主。微挾私而公議。所爲使者。異國之主也。所爲談者。左右之人也。主說其言而辯其辭。以此人者。天下之賢士也。內外左右。其諷一而語同。大者不難卑身尊位以下之。小者高爵重祿以利之。夫姦人之爵祿重而黨與彌衆。又有姦邪之意。則姦人愈反。而說之曰。古之所謂聖王。明君者。非長幼弱也。及以次序也。以其構黨與。聚巷族。偪上弑君而求其利也。彼曰。何如其然也。因曰。舜偪堯。禹偪舜。湯放桀。武王伐紂。此四王者。人臣弑其君者也。而天下譽之。察四王之情。貪得之意也。度其行。暴亂之兵也。然四王自廣措也。而天下稱大焉。自顯名也。而天下稱明焉。則威足以臨天下。利足以蓋世。天下從之。又曰。以今時之所聞。田成子取齊。司城子罕取宋。太宰欣取鄭。單氏取周。易牙之取衛。韓魏趙三子分晉。此六人。臣之弑其君者也。姦臣聞此。歷然舉耳以爲是也。故內構黨與。外據巷族。觀時發事。一舉而取國家。且夫內以黨與劫弑其君。外以諸侯之權。驕易其國。隱正道。持私曲。上禁君。下撓治者。不可勝數也。是何也。則不明於擇臣也。記

曰周宣王以來亡國數十其臣弑君而取國者衆矣則難之從內起與從外作者相半也能一盡其民力破國殺身者尙皆賢主也若夫轉法易位全衆傳國最其病也爲人主者誠明於臣之所言則雖羸弋馳騁撞鐘舞女國猶且存也不明臣之所言雖節儉勤勞布衣惡食國猶自亡也趙之先君敬侯不修德行而好縱欲適身體之所安耳目之所樂冬日羸弋夏浮淫爲長夜數日不廢御觴不能飲者以筮灌其口進退不肅應對不恭者斬於前故居處飲食如此其不節也制刑殺戮如此其無度也然敬侯饗國數十年兵不頓於敵國地不虧於四隣內無君臣百官之亂外無諸侯隣國之患明於所以任臣也燕君子噲召公奭之後也地方數千里持戟數千萬不安子女之樂不聽鐘石之聲內不堙汙池臺榭外不羸弋田獵又親操耒耨以修畎畝子噲之苦身以憂民如此其甚也雖古之所謂聖王明君者其勤身而憂世不甚於此矣然而子噲身死國亡奪於子之而天下笑之此其何故也不明乎所以任臣也故曰人臣有五姦而主不知也爲人臣者有侈用財貨賂以取譽者有務慶賞賜予以移衆者有務朋黨徇智尊士以擅逞者有務解免赦罪獄以事威者有務奉下直曲怪言偉服瑰稱以眩民耳目者此五者明君之所疑也而聖主之所禁也去此五者則躁詐之人不敢北面談立文言多實行寡而不當法者不敢誣情以談說是以羣臣居則修身動則任力非上之令不敢擅作疾言誣事此聖王之所以牧臣下也彼聖主明君不適疑物以闕其臣也見疑物而無反者天下鮮矣故曰孽有擬適之子配有擬妻之妾廷有擬相之臣臣

有擬主之寵。此四者國之所危也。故曰：內寵竝后，外寵貳政，枝子配適，大臣擬主，亂之道也。故周記曰：無尊妾而卑妻，無孽適子而尊小枝，無尊嬖臣而匹上卿，無尊大臣以擬其主也。四擬者破，則上無意，下無怪也。四擬不破，則隕身滅國矣。使聖人之所以爲治道者三：一曰利，二曰威，三曰名。夫利者所以得民也，威者所以行令也，名者上下之所同道也。非此三者，雖有不急矣。今利非無有也，而民不化上，威非不存也，而下不聽從，官非無法也，而治不當名。三者非不存也，而世一治一亂者，何也？夫上之所貴，常與其所以爲治相反也。夫立名號，所以爲尊也，今有賤名輕實者，世謂之高，設爵位，所以爲賤貴基也，而簡上不求見者，世謂之賢，威利所以行令也，而無利輕威者，世謂之重，法令所以爲治也，而不從法令爲私善者，世謂之忠，官爵所以勸民也，而好名義不進仕者，世謂之烈士，刑罰所以擅威也，而輕法不避刑戮死亡之罪者，世謂之勇。夫民之急名也甚，其求利也如此，則士之饑餓乏絕者，焉得無巖居苦身以爭名於天下哉？故世之所以不治者，非下之罪，上失其道也。常貴其所以亂，而賤其所以治，是故下之所欲，常與上之所以爲治相詭也。今下而聽其上，上之所急也，而惇慤純信，用心壹者，則謂之寔，守法固聽令審，則謂之愚，敬上畏罪，則謂之怯，言時節行中適，則謂之不肖，無二心私學，聽吏從教者，則謂之陋，難致謂之正，難予謂之廉，難禁謂之齊，有令不聽從，謂之勇，無利於上，謂之愿，寬惠行德，謂之仁，重厚自尊，謂之長者，私學成羣，謂之師徒，閑靜安居，謂之有思，損人逐利，謂之疾險，躁佻反覆，謂之智，先爲人而後自爲，類

名號。汎愛天下。謂之聖。言大不稱而不可用。行而乖於世者。謂之大人。賤爵祿。不撓上者。謂之傑。下之漸行如此。入則亂民。出則不使也。上宜禁其欲。滅其迹而不止也。又從而尊之。是教下亂上。以爲治也。凡上所治者。刑罰也。今有私行義者。尊社稷之所以立者。安靜也。而躁險讒諛者。任四封之內。所以聽從者。信與德也。而陂知傾覆者。使令之所以行。威之所以立者。恭儉也。不聽上而巖居非世者。顯倉廩之所以實者。耕農之本務也。而綦組錦繡刻畫爲末作者。富名之所以成。城池之所以廣者。戰士也。今死戰之孤。餓乞於道。而優笑酒徒之屬。乘車衣絲。賞祿所以盡民力。易下死也。今戰勝攻取之士。勞而賞不霑。而卜筮視手理狐蟲。爲順辭於前者。日賜上握。度量所以擅生殺之柄也。今守度奉量之士。欲以忠嬰上。而不得見。巧言利辭。行姦軌以佞偷世者。數御。據法直言。名刑相當。循繩墨。誅姦人。所以爲上治也。而愈疏遠。諂施順意。從欲以危世者。近習。悉租稅。專民力。所以避難。充倉府也。而士卒之逃事伏匿。附託有威之門。以避徭賦。而上不得者。萬數。夫善田利宅。所以厲戰士卒也。而斷頭裂腹。播骨乎原野者。無宅容身。身死田奪。而女妹有色。大臣左右無功者。擇宅而受。擇田而食。賞利一從上出。所擅制下也。而戰介之士。不得職。而閒居之士。尊顯。上以此爲教。名安得無卑。位安得無危。夫卑名危位者。必下之不從法令。有二心。務私學。反逆世者也。而不禁其行。不破其羣。以散其黨。又從而尊之。用事者過矣。上之所以立廉恥者。所以屬下也。今士大夫不羞汙泥醜辱。而宦女妹私義之門。不待次而官。賞賜所以爲重也。而戰鬪有功之士。

貧賤而便辟優徒超級名號。誠信所以通威也。而主揜障近習。女謁竝行。百官主爵遷人用事者過矣。大臣官人比周不法。行威利在下。則主卑而大臣重矣。夫立法令者。以廢私也。法令行而私道廢矣。私者所以亂法也。而士有二心私學。巖居窳處。託伏深慮。大者非世。細者惑下。上不禁。又從而尊之。以名化之。以實。是無功而顯。無勞而富也。如此。則士之有二心私學者。焉得無深慮。勉知詐誹。謗法令。以求索與世相反者邪。凡亂上反世者。常士有二心私學者也。故本言曰。所以治者。法也。所以亂者。私也。法立。則莫得爲私矣。故曰。道私者亂。道法者治。上無其道。則智者有私詞。賢者有私意。上有私惠。下有私欲。聖智成羣。造言作辭。以非法令於上。上不不禁。塞。又從而尊之。是教下不聽。上不從法也。是以賢者顯名而居。奸人賴賞而富。賢者顯名而居。奸人賴賞而富。是以上不勝下也。○言之痛快。故多而不厭其覆。

釋史卷一百四十七

韓非刑名之學下

【韓非子】法定問者曰：申不害、公孫鞅，此二家之言，孰急於國，應之曰：是不可程也。人不食十日則死，大寒之隆，不衣亦死，謂之衣食孰急於人，則是不可一無也。皆養生之具也。今申不害言術，而公孫鞅爲法，術者因任而授官，循名而責實，操殺生之柄，課羣臣之能者也。此人主之所執也。法者，憲令著於官府，刑罰必於民心，賞存乎慎法，而罰加乎姦令者也。此人臣之所師也。君無術，則蔽於上；臣無法，則亂於下。此不可一無，皆帝王之具也。問者曰：徒術而無法，徒法而無術，其不可何哉？對曰：申不害、韓昭侯之佐也。韓者，晉之別國也。晉之故法未息，而韓之新法又生。先君之令未收，而後君之令又下。申不害不擅其法，不其憲令，則姦多。故利在故法前令，則道之利在新法後令，則道之新故相反。前後相悖，則申不害雖十使昭侯用術，而姦臣猶有所譎其辭矣。故託萬乘之勁，韓七十年而不至於霸王者，雖用術於上，法不勤飾於官之患也。公孫鞅之治秦也，設告相坐而責其實，連什伍而同其罪，賞厚而信，刑重而必。是以其民用力勞而不休，逐敵危而不却。故其國富而兵彊，然而無術以知姦，則以其富彊也。資人臣而已矣。及孝公、商君死，惠王卽位，秦法未敗也。而張儀以秦殉韓魏，惠王死，武王卽位，甘茂以秦殉周，武王死，昭襄王卽

位。穰侯越韓魏而東攻齊。五年而秦不益尺土之地。乃城其陶邑之封。應侯攻韓八年。城其汝南之封。自是以來。諸用秦者。皆應穰之類也。故戰勝則大臣尊。益地則私封立。主無術以知姦也。商君雖十飾其法。人臣反用其資。故乘彊秦之資。數十年而不至於帝王者。法不勤飾於官。主無術於上之患也。問者曰。主用申子之術。而官行商君之法。可乎。對曰。申子未盡於法也。申子言治不踰官。雖知弗言。治不踰官。謂之守職。可也。知而弗言。是謂過也。人主以一國目視。故視莫明焉。以一國耳聽。故聽莫聰焉。今知而弗言。則人主尚安假借矣。商君之法曰。斬一首者爵一級。欲爲官者爲五十石之官。斬二首者爵二級。欲爲官者爲百石之官。官爵之遷。與斬首之功相稱也。今有法曰。斬首者令爲醫匠。則屋不成而病不已。夫匠者。手巧也。而醫者。劑藥也。而以斬首之功爲之。則不當其能。今治官者。智能也。今斬首者。勇力也。以勇力之所加。而治智能之官。是以斬首之功爲醫匠也。故曰。二子之於法術。皆未盡善也。○申商不死。亦當服膺斯言。學顯世之顯學。儒墨也。儒之所至。孔丘也。墨之所至。墨翟也。自孔子之死也。有子張之儒。有子思之儒。有顏氏之儒。有孟氏之儒。有漆雕氏之儒。有仲梁氏之儒。有孫氏之儒。有樂正氏之儒。自墨子之死也。有相里氏之墨。有相夫氏之墨。有鄧陵氏之墨。故孔墨之後。儒分爲八。墨離爲三。取舍相反不同。而皆自謂真孔墨。孔墨不可復生。將誰使定後世之學乎。孔子。墨子。俱道堯舜。而取舍不同。皆自謂真堯舜。堯舜不復生。將誰使定儒墨之誠乎。殷周七百餘歲。虞夏二千餘歲。而不能定儒墨之真。今乃欲密堯舜之道於三千歲之前。意

者其不可必乎。無參驗而必之者，愚也。弗能必而據之者，誣也。故明據先王，必定堯舜者，非愚則誣也。愚誣之學，雜反之行，明主弗受也。墨者之葬也，冬日冬服，夏日夏服，桐棺三寸，服喪三月，世主以爲儉，而禮之。儒者破家而葬，服喪三年，大毀扶杖，世主以爲孝，而禮之。夫是墨子之儉，將非孔子之侈也。是孔子之孝，將非墨子之戾也。今孝戾侈儉俱在，儒墨而上兼禮之，漆雕之議，不色撓，不目逃，行曲則違於臧獲，行直則怒於諸侯，世主以爲廉，而禮之。宋榮子之議，設不鬪爭，取不隨仇，不羞囹圄，見侮不辱，世主以爲寬，而禮之。夫是漆雕之廉，將非宋榮之恕也。是宋榮之寬，將非漆雕之暴也。今寬廉恕暴俱在，二子人主兼而禮之，自愚誣之學，雜反之辭，爭而人主俱聽之，故海內之士，言無定術，行無常議，夫冰炭不同器，而久寒暑不兼時，而至雜反之學，不兩立而治。今兼聽雜學，繆行同異之辭，安得無亂乎。聽行如此，其於治人，又必然矣。今世之學士，語治者多曰：與貧窮地，以實無資。今夫與人相善也，無豐年旁人之利，而獨以完給者，非力則儉也。與人相善也，無饑饉疾疢禍罪之殃，獨以貧窮者，非侈則墮也。侈而墮者，貧而力而儉者，富。今上徵斂於富人，以布施於貧家，是奪力儉而與侈墮也。而欲索民之疾作而節用，不可得也。今有人於此，義不入危城，不處軍旅，不以天下大利易其脛一毛，世主必從而禮之，貴其智而高其行，以爲輕物重生之士也。夫上所以陳良田大宅，設爵祿，所以易民死命也。今上尊貴輕物重生之士，而索民之出死而重殉上事，不可得也。藏書策，習談論，聚徒役，服文學而議說，世主必從而禮之。曰：敬賢士，先王之道。

也。夫吏之所稅、耕者也。而上之所養、學士也。耕者則重稅，學士則多賞。而索民之疾作而少言談，不可得也。立節參名，執操不侵，怨言過於耳，必隨之以劍。世主必從而禮之，以爲自好之士。夫斬首之勞不賞，而家鬪之勇尊顯，而索民之疾戰距敵而毋私鬪，不可得也。國平則養儒俠，難至則用介士。所養者非所用，所用者非所養，此所以亂也。且夫人主之聽於學也，若是其言，宣布之官而用其身，若非其言，宜去其身而息其端。今以爲是也，而弗布於官，以爲非也，而不息其端，是而不用，非而不息，亂亡之道也。澹臺子羽，君子之容也。仲尼幾而取之，與處而行，不稱其貌。宰予之辭，雅而文也。仲尼幾而取之，與處而智，不充其辯。故孔子曰：以容取人乎？失之子羽。以言取人乎？失之宰予。故以仲尼之智，而有失實之聲。今之新辯濫乎宰予，而世主之聽眩乎仲尼，爲說其言，因任其身，則焉得無失乎？是以魏任孟卯之辯，而有華下之患。趙任馬服之辯，而有長平之禍。此二者，任辯之失也。夫視鍛錫而察青黃，區冶不能以必劍，水擊鵠鴈，陸斷駒馬，則臧獲不疑鈍利，發齒吻形容，伯樂不能以必馬，授車就駕，而觀其末塗，則臧獲不疑駑良，觀容服聽辭言，仲尼不能以必士，試之官職，課其功伐，則庸人不疑於愚智，故明主之吏，宰相必起於州部，猛將必發於卒伍。夫有功者必賞，則爵祿厚而愈勸，遷官襲級，則官職大而愈治。夫爵祿大而官職治，王之道也。磬石千里，不可謂富，象人百萬，不可謂彊，石非不大，數非不衆也，而不可謂富彊者，磬不生粟，象人不可使拒敵也。今商官技藝之士，亦不耕而食，是地不墾，與磬石一貫也。儒俠毋軍勞，顯而榮者，則民不

使與象人同事也。夫禍知磐石象人，而不知禍商官儒俠，爲不墾之地，不使之民，不知事類者也。故敵國之君王，雖說吾義，吾弗入貢而臣。關內之侯，雖非吾行，吾必使執禽而朝。是故力多則人朝，力寡則朝於人。故明君務力，夫嚴家無悍虜，而慈母有敗子。吾以此知威勢之可以禁暴，而德厚之不足以止亂也。夫聖人之治國，不恃人之爲吾善也，而用其不得爲非也。恃人之爲吾善也，境內不什數，用人不得爲非，一國可使齊，爲治也用衆而舍寡，故不務德而務法。夫必恃自直之箭，百世無矢，恃自圓之木，千歲無輪矣。自直之箭，自圓之木，百世無有一，然而世皆乘車射禽者何也？隱括之道用也。雖有不恃隱括，而有自直之箭，自圓之木，良工弗貴也。何則？乘者非一人，射者非一發也。不恃賞罰而恃自善之民，明主弗貴也。何則？國法不可失，而所治非一人也。故有術之君，不隨適然之善而行，必然之道。今或謂人曰：使子必智而壽，則世必以爲狂夫。智，性也。壽，命也。性命者，非所學於人也。而以人之所不能爲說人，此世之所以謂之爲狂也。謂之不能然，則是諭也。夫諭，性也。以仁義教人，是以智與壽說人也。有度之主，弗受也。故善毛嬙西施之美，無益吾面。用脂澤粉黛，則倍其初。言先王之仁義，無益於治。明吾法度，必吾賞罰者，亦國之脂澤粉黛也。故明主急其助而緩其頌，故不道仁義。今巫祝之祝人曰：使若千秋萬歲，千秋萬歲之聲，括耳而一日之壽無徵於人。此人所以簡巫祝也。今世儒者之說人主，不言今之所以爲治，而語已治之功，不審官法之事，不察姦邪之情，而皆道上古之傳譽。先王之成功，儒者飾辭曰：聽吾言，則可以霸王。此說者

之巫祝有度之主不受也。故明主舉實事，去無用，不道仁義者，故不聽學者之言。今不知治者，必曰得民之心，欲得民之心，而可以爲治，則是伊尹管仲無所用也。將聽民而已矣。民智之不可用，猶嬰兒之心也。夫嬰兒不剔首則腹痛，不搨瘞則寢益，剔首搨瘞必一人抱之，慈母治之，然猶啼呼不止。嬰兒子不知犯其所小苦，致其所大利也。今上急耕田墾草，以厚民產也，而以上爲酷，修刑重罰，以爲禁邪也，而以上爲嚴，徵賦錢粟，以實倉庫，且以救饑饉，備軍旅也，而以上爲貪，境內教戰，陳閱士卒，并力疾鬪，所以禽虜也，而以上爲暴。此四者，所以治安也，而民不知說也。夫求聖通之士者，爲民智之不足，師用，昔禹決江濬河，而民聚瓦石，子產開畝樹桑，鄭人謗訾，禹利天下，子產存鄭，皆以受謗。夫民智之不足用，亦明矣。故舉士而求賢智，爲政而期適民，皆亂之端，未可與爲治也。

○摘辭彙疊由其持論定故暢言之而不竭

難慎子曰飛龍乘雲騰蛇遊霧

雲罷霧霽，而龍蛇與蠃螳同矣。則失其所乘也。故賢人而詘於不肖者，則權輕位卑也。不肖而能服乎賢者，則權重位尊也。堯爲匹夫，不能治三人，而桀爲天子，能亂天下。吾以此知勢位之足恃，而賢智之不足慕也。夫弩弱而矢高者，激於風也。身不肖而令行者，得助於衆也。堯教於隸屬，而民不聽。至於南面而王天下，令則行，禁則止。由此觀之，賢智未足以服衆，而勢位足以任賢者也。應慎子曰：飛龍乘雲，騰蛇遊霧。吾不以龍蛇爲不託於雲霧之勢也。雖然，夫擇賢而專任勢，足以爲治乎？則吾未得見也。夫有雲霧之勢，而能乘遊之者，龍蛇之材美也。今雲盛而蠃弗能乘也，霧醲而螳不能遊也。夫有盛雲醲霧之勢，而不能

乘遊者。螻蟻之材薄也。今桀紂南面而王天下。以天子之威爲之雲霧。而天下不免乎大亂者。桀紂之材薄也。且其人以堯之勢治天下。何以異桀之勢亂天下也。夫勢者。非能必使賢者用己。而不肖者不用己也。賢者用之。則天下治。不肖者用之。則天下亂。人之情性。賢者寡而不肖者衆。而以威勢之利。濟亂世之。不肖人。則是以勢亂天下者多。以勢治天下者寡矣。夫勢者。便治而利亂者也。故周書曰。毋爲虎傅翼。將飛入邑。擇人而食之。夫乘不肖人於勢。是爲虎傅翼也。桀紂爲高臺深池。以盡民力。爲炮烙以傷民性。桀紂得成肆行者。南面之威爲之翼也。使桀紂爲匹夫。未始一行。而身在刑戮矣。勢者。養虎狼之心。而成暴亂之事者也。此天下之大患也。勢之於治亂。本末有位也。而語專言勢之足以治天下者。則其智之所至者淺矣。夫良馬固車。使臧獲御之。則爲人笑。王良御之。而日取千里。車馬非異也。或至乎千里。或爲人笑。則巧拙相去遠矣。今以國位爲車。以勢爲馬。以號令爲轡。以刑罰爲鞭笞。使堯舜御之。則天下治。桀紂御之。則天下亂。則賢不肖相去遠矣。夫欲追速致遠。不知任王良。欲進利除害。不知任賢能。此則不知類之患也。夫堯舜亦治民之王良也。復應之曰。其人以勢爲足恃。以治官。客曰。必待賢乃治。則不然矣。夫勢者。名一而變無數者也。勢必於自然。則無爲言於勢矣。吾所爲言勢者。言人之所設也。今日堯舜得勢而治。桀紂得勢而亂。吾非以堯桀爲不然也。雖然。非一人之所得設也。夫堯舜生而在上位。雖有十桀紂。不能亂者。則勢治也。桀紂亦生而在上位。雖有十堯舜。而亦不能治者。則勢亂也。故曰。勢治者則不可亂。而勢

亂者則不可治也。此自然之勢。非人之所得設也。若吾所言。謂人之所得勢也而已矣。賢何事焉。何以明其然也。客曰。人有鬻矛與楯者。譽其楯之堅。物莫能陷也。俄而又譽其矛曰。吾矛之利。物無不陷也。有應之曰。以子之矛。陷子之楯。何如。其人弗能應也。以爲不可陷之楯。與無不陷之矛。爲名不可兩立也。夫賢之爲勢。不可禁。而勢之爲道也。無不禁。以不可禁之勢。與無不禁之道。此矛楯之說也。夫賢勢之不相容。亦明矣。且夫堯舜桀紂。千世而一出。是比肩隨踵而生也。世之治者。不絕於中。吾所以爲言勢者。中也。中者。上不及堯舜。而下亦不爲桀紂。抱法處勢。則治。背法去勢。則亂。今廢勢背法。而待堯舜。堯舜至。乃治。是千世亂而一治也。抱法處勢。而待桀紂。桀紂至。乃亂。是千世治而一亂也。且夫治千而亂一。與治一而亂千也。是猶乘驥駟而分馳也。相去亦遠矣。夫棄隱括之法。去度量之數。使奚仲爲車。不能成一輪。無慶賞之勸。刑罰之威。釋勢委法。堯舜戶說。而人辯之。不能治三家。夫勢之足用。亦明矣。而曰必待賢。則亦不然矣。且夫百日不食。以待梁肉。餓者不活。今待堯舜之賢。乃治當世之民。是猶待梁肉而救餓之說也。夫曰良馬固車。臧獲御之。則爲人笑。王良御之。則日取乎千里。吾不以爲然。夫待越人之善海游者。以救中國之溺人。越人善游矣。而溺者不濟矣。夫待古之王良。以馭今之馬。亦猶越人救溺之說也。不可亦明矣。夫良馬固車。五千里而一置。使中手御之。追速致遠。可以及也。而千里可日致也。何必待古之王良乎。且御非使王良也。則必使臧獲敗之。治非使堯舜也。則必使桀紂亂之。此味非飴蜜也。必苦菜亭歷也。此則積

辯累辭。離理失術。兩末之議也。奚可以難夫道理之言乎哉。客議未及此論也。

內備人主之患在於信人。

信人則制於人。人臣之於其君。非有骨肉之親也。縛於勢而不得不事也。故爲人臣者。窺覘其君心也。無須臾之休。而人主怠傲處其上。此世所以有劫君弑主也。爲人主而大信其子。則姦臣得乘於子以成其私。故李兌傳趙王而餓主父。爲人主而大信其妻。則姦臣得乘於妻以成其私。故優施傳麗姬。殺申生而立奚齊。夫以妻之近與子之親。而猶不可信。則其餘無可信者矣。且萬乘之主。千乘之君。后妃夫人。適爲太子者。或有欲其君之蚤死者。何以知其然。夫妻者。非有骨肉之恩也。愛則親。不愛則疏。語曰。其母好者。其子抱。然則其爲之反也。其母惡者。其子釋。丈夫年五十而好色未解也。婦人年三十而美色衰矣。以衰美之婦人。事好色之丈夫。則身見疏賤。其子疑不爲主。此后妃夫人之所以冀其君之死者也。唯母爲后。而子爲主。則令無不行。禁無不止。男女之樂。不減於先君。而擅萬乘不疑。此酖毒扼昧之所以用也。故桃左春秋曰。人主之疾死者。不能處半。人主弗知。則亂多資。故曰。利君死者衆。則人主危。故王良愛馬。越王勾踐愛人。爲戰與馳。醫善吮人之傷。含人之血。非骨肉之親也。利所加也。故與人成輿。則欲人之富貴。匠人成棺。則欲人之夭死也。非輿人仁而匠人賊也。人不貴。則輿不售。人不死。則棺不買。情非憎人也。利在人之死也。故后妃夫人太子之黨成。而欲君之死也。君不死。則勢不重。情非憎君也。利在君之死也。故人主不可以不加心於利己死者。故日月暈圍於外。其賊在內。備其所憎。禍在所愛。是故明主不舉不參之。

事不食非常之食。遠聽而近視。以審外內之失。省同異之言。以知朋黨之分。偶參伍之驗。以責陳言之實。執後以應前。按法以治衆。衆端以參觀。士無幸賞。賞無踰行。殺必當罪。有罪不赦。則姦邪無所容其私矣。徭役多。則民苦。民苦。則權勢起。權勢起。則復除重。復除重。則貴人富。苦民以富貴人。起勢以藉人臣。非天下長利也。故曰。徭役少。則民安。民安。則下無重權。下無重權。則權勢滅。權勢滅。則德在上矣。今夫水之勝火。亦明矣。然而釜鬲開之。水煎沸。竭盡其上。而火得熾盛。焚其下。水失其所以勝者矣。今夫治之禁姦。又明於此。然守法之臣。爲釜鬲之行。則法獨明於胸中。而已失其所以禁姦者矣。上古之傳言。春秋所記。犯法爲逆。以成大姦者。未嘗不從尊貴之臣也。而法令之所以備。刑罰之所以誅。常於卑賤。是以其民絕望。無所告愬。大臣比周。蔽上爲一。陰相善而陽相惡。以示無私。相爲耳目。以候主隙。人主掩蔽。無道得聞。有主名而無實。臣專法而行之。周天子是也。偏借其權勢。則上下易位矣。此言人臣之不可借權勢也。南面人主之過。在已任在臣矣。又必反與其所不任者備之。此其說必與其所任者爲讎。而主反制於其所不任者。今所與備人者。且曩之所備也。人主不能明法。而以制大臣之威。無道得小臣之信也。人主釋法。而以臣備臣。則相愛者比周。而相譽相憎者朋黨。而相非。非譽交爭。則主惑亂矣。人臣者。非名譽請謁。無以進取。非背法專制。無以爲威。非假於忠信。無以不禁。三者昏主壞法之資也。人主使人臣。雖有智能。不得背法而專制。雖有賢行。不得踰功而先勞。雖有忠信。不得釋法而不禁。此之謂明法。人主有誘於事者。有

壅於言者。二者不可不察也。人臣易言事者。必索資以事誣主。主誘而不察。因而多之。則是臣反以事制主也。如是者。謂之誘。誘於事者。困於患。其進言少。其退費多。雖有功。其進言不信。夫不信者有罪。有功者必賞。則羣臣莫敢飾言以悞主。主道者。使人臣前言不復於後。後言不復於前。事雖有功。必伏其罪。謂之任下。人臣爲主設事而恐其非也。則先出說設言曰。議是事者。妒事者也。人主藏是言。不更聽羣臣。羣臣畏是言。不敢議事。二勢者用。則忠臣不聽而譽臣獨任。如是者。謂之壅於言。壅於言者。制於臣矣。主道者。使人臣知有言之責。又有不言之責。言無端末。辯無參驗者。此言之責也。以不言避責持重位者。此不言之責也。人主使人臣言者。必知其端以責其實。不言者必問其取舍以爲之資。則人臣莫敢妄言矣。又不敢默然矣。言默則皆有責也。人主欲爲事。不通其端末。而以明其欲有爲之意者。其爲不得利。必以害反。知此者。舉事有道。計其入多。其出少者。可爲也。惑主不然。計其入。不計其出。出雖倍其入。不知其害。則是名得而實亡。如是者。功小而害大矣。凡功者。其入多。其出少。乃可謂功。今大費無罪。而少得爲功。則人臣出大費而成小功。小功成。而主亦有害。不知治者。必曰無變古。毋易常。變與不變。聖人不聽。正治而已。然則古之無變。常之毋易。在常古之可與不可。伊尹毋變殷。太公毋變周。則湯武不王矣。管仲毋變齊。郭偃毋變晉。則桓文不霸矣。凡人難變古者。憚易民之安也。夫不變古者。襲亂之迹。適民心者。恣姦之行也。民愚而不知亂。上懦而不能更。是治之失也。人主者。明能知治。嚴必行之。故雖拂於民。必立其治。說在商君

之內外而鐵受重盾而豫戒也。故郭偃之始治也。文公有官卒。管仲始治也。桓公有武車。戒民之備也。是以愚戇窳惰之民。苦小費而亡大利也。故蚤虎受阿謗。而輒小變而失長便。故鄒賈非載旅。狎習於亂而容於治。故鄭人不能歸。林說昭續昧醉寐而亡其裘。宋君曰。醉足以亡裘乎。對曰。桀以醉亡天下。而康誥曰。毋彝酒者。彝酒常酒也。常酒者。天子失天下。匹夫失其身。有獻不死之藥於荆王者。謁者操之以入中射之士。問曰。可食乎。曰。可。因奪而食之。王大怒。使人殺中射之士。中射之士使人說王曰。臣問謁者曰。可食。臣故食之。是臣無罪。而罪在謁者也。且客獻不死之藥。臣食之。而王殺臣。是死藥也。是客欺王也。夫殺無罪之臣。而明人之欺王也。不如釋臣。王乃不殺。田駟欺鄒君。鄒君將使人殺之。田駟恐。告惠子。惠子見鄒君曰。今有人見君。則映其一目。奚如。君曰。我必殺之。惠子曰。譬兩目映。君奚爲不殺。君曰。不能勿映。惠子曰。田駟東慢齊侯。南欺荆王。駟之於欺人。譬也。君奚怨焉。鄒君乃不殺。張譴相韓。病將死。公乘無正。懷三十金而問其疾。居一月。自問張譴曰。若子死。將誰使代子。答曰。無正。重法而畏上。雖然。不如公子食我之得民也。張譴死。因相公乘無正。魯人身善織屨。妻善織縞。而徙於越。或謂之曰。子必窮矣。魯人曰。何也。曰。屨爲履之也。而越人跣行。縞爲冠之也。而越人被髮。以子之所長。遊於不用之國。欲使無窮。其可得乎。衛人嫁其子。而教之曰。必私積聚。爲人婦而出。常也。其成居。幸也。其子因私積聚。其姑以爲多私。而出之。其子所以自反者。陪其所以嫁。其父不自罪於教子非也。而自知其益富。今人臣之處官者。

皆是類也。田伯鼎好士而存其君。白公好士而亂荆。其好士則同。其所以爲則異。公孫友自別而尊百里。豎刁自宮而諂桓公。其自刑則同。其所以自刑之爲則異。慧子曰。往者東走。逐者亦東走。其東走則同。其所以東走之爲則異。故曰。同事之人。不可不審察也。烏有翮翮者。重首而屈尾。將欲飲於河。則必顛。乃銜其羽而飲之。人之所有飲不足者。不可不索其羽也。桓赫曰。刻削之道。鼻莫如大。目莫如小。鼻大可小。小不可大也。目小可大。大不可小也。舉事亦然。爲其不可復者也。則事寡敗矣。宋之富賈有盥止子者。與人爭買百金之璞玉。因佯失而毀之。負其百金。而理其毀瑕。得千鎰焉。事有舉之而有敗。而賢其毋舉之者。負之時也。有欲以御見荆王者。衆驕妒之。因曰。臣能擿鹿。見王。王爲御。不及鹿。自御。及之。王善其御也。乃言衆驕妒之。三虱相與訟。一虱過之曰。訟者奚說。三虱曰。爭肥饒之地。一虱曰。若亦不患臘之至而茅之燥耳。若又奚患。於是乃相與聚。噉其母而食之。麋臞人乃弗殺。蟲有虻者。一身兩口。爭相齧也。遂相食。因自殺。人臣之爭事而亡其國者。皆虻類也。宮有壘。器有滌。則潔矣。行身亦然。無滌壘之地。則寡非矣。有與悍者鄰。欲賣宅而避之。人曰。是其貫將滿也。子姑待之。答曰。吾恐其以我滿貫也。遂去之。故曰。物之幾者。非所靡也。內諸說
上七術主之所用也。七術所察也。六微。七術。一曰衆端參觀。二曰必罰明威。三曰信賞盡能。四曰一聽責下。五曰疑詔詭使。六曰挾知而問。七曰倒言反事。此七者。主之所用也。觀聽不參。則誠不聞。聽有門戶。則臣壅塞。其說在侏儒之夢。見竈哀公之稱。莫衆而迷。故齊人見河。

伯與惠子之言亡其半也。其患在豎牛之餓叔孫。而江乞之說荆俗也。嗣公欲治不知。故使有敵。是以明主推積鐵之類。而察一市之患。觀一參愛多者則法不立。威寡者則下侵上。是以刑罰不必。則禁令不行。

其說在董子之行石邑。與子產之教游吉也。故仲尼說隕霜。而殷法刑棄灰。將行去樂池。而公孫鞅重輕罪。是以麗水之金不守。而積澤之火不救。成歡以太仁弱齊國。卜皮以慈惠亡魏王。管仲知之。故斷死人。

嗣公知之。故買胥靡。罰二必賞譽薄而謾者。下不用。賞譽厚而信者。下輕死。其說在文子稱若獸鹿。故越

王焚宮室。而吳起倚車轅。李悝斷訟以射。宋崇門以毀死。勾踐知之。故式怒靈。昭侯知之。故藏弊袴。厚賞之。使人爲賁諸也。婦人之拾蠶。漁者之握鱣。是以效之。譽三賞一聽則愚智不分。責下則人臣不參。其說

在索鄭與吹竽。其患在申子之以趙紹韓沓爲嘗試。故公子汜議割河東。而應侯謀弛上黨。聽四一數見

久待而不任姦。則鹿散。使人問他。則不鬻私。是以龐敬還公大夫。而戴謹詔視輜車。周主亡玉簪。商太宰

論牛矢。使五詭挾智而問。則不智者至。深智一物。衆隱皆變。其說在昭侯之握一爪也。故必審南門而三

鄉得。周主索曲杖而羣臣懼。卜皮事庶子。西門豹詳遺轄。智六挾倒言反事。以嘗所疑。則姦情得。故陽山

謾。膠豎。淖齒爲秦使。齊人欲爲亂。子之以白馬。子產離訟者。嗣公過關市。七右經齊人有謂齊王曰。河

伯。大神也。王何不試與之遇乎。臣請使王遇之。爲壇場大水之上。而與王立之焉。有閒。大魚動。因曰。此河

伯。夫矢來有鄉。則積鐵以備一鄉。矢來無鄉。則爲鐵室以盡備之。備之則體不傷。故彼以盡備之不傷。

此以盡敵之無姦也。荆南之地，麗水之中生金，人多竊采金，采金之禁得而輒辜磔於市，甚衆，壅離其水也。而人竊金不止，夫罪莫重辜磔於市，猶不止者，不必得也。故今有於此，曰：予汝天下，而殺汝身，庸人不爲也。夫有天下，大利也，猶不爲者，知必死，故不必得也。則雖辜磔，竊金不止，知必死，雖予之天下，不爲也。宋崇門之巷人，服喪而毀甚瘠，上以爲慈愛於親，舉以爲官師。明年，人之所以毀死者歲十餘人，子之服親喪者，爲愛之也，而尙可以賞勸也。況君上之於民乎？鱧似蛇，蠶似蠋，人見蛇則驚駭，見蠋則毛起，然而婦人拾蠶，漁者握鱧，利之所在，則忘其所惡，皆爲孟賁。龐敬縣令也，遣市者行，而召公大夫而還之，立有閒，無以詔之，卒遣行，市者以爲令與公大夫有言，不相信，以至無姦。戴驢，宋太宰夜使人曰：吾聞數夜有乘輻車至李史門者，謹爲我伺之，使人報曰：不見輻車，見有奉筥而與李史語者，有閒，李史受筥。周主亡玉簪，令吏求之，三日不能得也。周主令人求而得之，家人之屋閒，周主曰：吾知吏之有事也。求簪三日不得之，吾令人求之，不移日而得之，於是吏皆悚懼，以爲君神明也。商太宰使少庶子之市，顧反而問之曰：何見於市？對曰：無見也。太宰曰：雖然，何見也？對曰：市南門之外，甚衆牛車，僅可以行耳。太宰因誠使者，無敢告人，吾所問於女，因召市吏而諛之曰：市門之外，何多牛屎？市吏甚怪，太宰知之疾也，乃悚懼其所也。周主下令索曲杖，吏求之數日不能得，周主私使人求之，不移日而得之，乃謂吏曰：吾知吏不事事也，曲杖甚易也，而吏不能得，我令人求之，不移日而得之，豈可謂忠哉？吏乃皆悚懼其

所以君爲神明。陽山君相衛聞王之疑己也。乃僞謗膠豎以知之。齊人有欲爲亂者。恐王知之。因詐

逐所愛者令走王知之。○右傳○諸事已見 內儲說 別卷者不錄下同 下六微六微。一曰權借在下。二曰利異外借。三曰託於似類。四

曰利害有反。五曰參疑內事。六曰敵國廢置。此六者。主之所察也。權勢不可以借人。上失其一。臣以爲

百。故臣得借則力多。力多則內外爲用。內外爲用。則人主墜。其說在老聃之言失魚也。是以人主久語而

左右嚮懷。刷其患在胥僮之諫厲公。與州侯之一言而燕人浴矢也。○權借一君臣之利異。故人臣莫忠。故

臣立而主利滅。是以姦臣者。召敵兵以內除。舉外事以眩主。苟成其私利。不顧國患。其說在衛人之妻

夫禱祝也。故戴歇議子弟。而三桓劫昭公。公叔內齊軍。而翟黃召韓兵。太宰嚭說大夫種。大成牛教申不

害。司馬喜告趙王。呂倉規秦楚。宋石遺衛君書。白圭教暴譴。○利異二似類之事。人主之所以失誅。而大臣

之所以成私也。是以門人捐水而夷射誅。濟陽自矯而二人罪。司馬喜殺爰騫而季辛死。鄭袖言惡臭而

新人剽費。無忌教邠宛而令尹誅。陳需殺張壽而犀首走。故燒芻廩而中山罪。殺老儒而濟陽賞也。○似類三

事起而有所利。其尸主之。有所害。必反察之。是以明主之論也。國害則省其利者。臣害則察其反者。其

說在楚兵至而陳需相。黍種貴而廩吏覆。是以昭奚恤執販茅。而僖侯譙其次。文公髮燒炙。而穰侯請立

帝。○有反四參疑之勢。亂之所由生也。故明主慎之。是以晉驪姬殺太子申生。而鄭夫人用毒藥。衛州吁殺

其君完。公子根取東周。王子職甚有寵。而商臣果作亂。嚴遂韓廩爭。而哀侯果遇賊。田常闚止戴。謹臯喜

敵而宋君簡公殺其說在狐突之稱二好與鄭昭之對未生也。○參疑五敵之所務在淫察而就靡人主不

察則敵廢置矣故文王資費仲而秦王患楚使黎且去仲尼而干象沮甘茂是以子胥宣言而子常用內

美人而虞虢亡佯遺書而萇弘死用雞獍而鄆傑盡。○廢置六參疑廢置之事明主絕之於內而施之於外

資其輕者輔其弱者此謂廟攻參伍既用於內觀聽又行於外則敵僞得其說在秦侏儒之告惠文君也

故襄疵言襲鄴而嗣公賜令蓆。○廟攻七右經勢重者人主之淵也臣者勢重之魚也魚失於淵而不可復得

也人主失其勢重於臣而不可復收也古之人難正言故託之於魚賞罰者利器也君操之以制臣臣得

之以擁主故君先見所賞則臣嚮之以爲德君先見所罰則臣嚮之以爲威故曰國之利器不可以示人

燕人無惑故浴狗矢燕人其妻有私通於士其夫早自外而來士適出夫曰何客也其妻曰無客問左

右左右言無有如出一口其妻曰公惑易也因浴之以狗矢一曰燕人李季好遠出其妻私有通於士季

突至士在內中妻患之其室婦曰令公子裸而解髮直出門吾屬佯不見也於是公子從其計疾走出門

季曰是何人也家室皆曰無有季曰吾見鬼乎婦人曰然爲之奈何曰取五姓之矢浴之季曰諾乃浴以

矢一曰浴以蘭湯衛人有夫妻禱者而祝曰使我無故得百束布其夫曰何少也對曰益是子將以買

妾荆公欲宦諸公子於四鄰戴歇曰不可宦公子於四鄰四鄰必重之曰子出者重重則必爲所重之

國黨則是教子於外市也不使呂蒼魏王之臣也而善於秦荆微諷秦荆令之攻魏因請行和以自重

也。宋石、魏將也。衛君、荆將也。兩國構難，二子皆將。宋石遺衛君書曰：「二君相當，兩旗相望，唯毋一戰，戰必不兩存。此乃兩主之事也。與子無有私怨也。善者相避也。」魏王臣二人不善濟陽君，濟陽君因僞令人矯王命而謀攻也。王使人問濟陽君曰：「誰與恨？」對曰：「無敢與恨。雖然，嘗與二人不善，不足以至於此。」王問左右，左右固然。王因誅二人者。中山有賤公子，馬甚瘦，車甚弊，左右有私不善者，乃爲之請曰：「公子甚貧，馬甚瘦，王何不益之馬食？」王不許。左右因微令夜燒芻廄，王以爲賤公子也，乃誅之。魏有老儒，不善濟陽君，客有與老儒私怨者，因攻老儒殺之，以德於濟陽君曰：「臣爲其不善君也，故爲君殺之。」濟陽君因不察而賞之。一曰：濟陽君有少庶子者，不見知，欲入愛於君者。齊使老儒掘藥於馬梨之山，濟陽君少庶子欲以爲功，入見於君曰：「齊使老儒掘藥於馬梨之山，名掘藥也。實開君之國，君殺之，是將以濟陽君抵罪於齊矣。」臣請刺之。君曰：「可。」於是明日得之城陰，而刺之。濟陽君還益親之。鄭君問鄭昭曰：「太子亦何如？」對曰：「太子未生也。」君曰：「太子已置，而曰未生，何也？」對曰：「太子雖置，然而君之好色不已，所愛有子，君必愛之。愛之，則必欲以爲後。」臣故曰：「太子未生也。」鄭令襄疵、陰善、趙王左右、趙王謀襲鄭，襄疵常輒聞，而先言之。魏王、魏王備之。趙乃輒還。○右外諸說
左上傳明主之道，如有若之應，必子也。明主之聽言也，美其辯，其觀行也，賢其遠。故羣臣士民之道，言者迂弘，其行身也離世，其說在田鳩對荆王也。故墨子爲木鳶，謳癸築武宮，夫藥酒用言，明在聖主之以獨知也。人主之聽言也，不以功用爲的，則說者多棘刺白馬之說。

不以儀的爲關。則射者皆如羿也。人主於說也。皆如燕王學道也。而長說者皆如鄭人爭年也。是以言有
織察微難而非務也。故李惠宋墨皆畫策也。論有迂深闕大非用也。故畏震瞻車狀皆鬼魅也。言而拂難
堅确非功也。故務卞鮑介墨翟皆堅瓠也。且虞慶詘匠也。而屋壞范且窮工。而弓折是故求其誠者非歸
餉也不可。夫挾相爲則責望自爲則事行。故父子或怨讎。取庸作者進美羹。說在文公之先宣言。與勾
踐之稱如皇也。故桓公藏蔡怒而攻楚。吳起懷瘳實而吮傷。且先王之賦頌。鍾鼎之銘。皆潘吾之跡。華山
之博也。然先王所期者利也。所用者力也。築社之諺。目辭說也。請許學者而行。宛曼於先王。或者不宜今
乎。如是不能更也。鄭縣人得車輓也。衛人佐弋也。卜子妻爲弊袴也。而其少者也。先王之言。有所爲小
而世意之大者。有所爲大而世意之小者。未可必知也。說在宋人之解書。與梁人之讀記也。故先王有
郢書。而後世多燕說。夫不適國事而謀先王。皆歸取度者也。利之所在。民歸之。名之所彰。士死之。是以
功外於法。而賞加焉。則上不能得所利於下。名外於法。而譽加焉。則士勸名而不畜之於君。故中章胥已
仕。而中牟之民棄田圃而隨文學者。邑之半。平公腓痛足痺。而不敢壞坐。晉國之辭仕託慕者。國之鍾。此
三士者。言襲法。則官府之籍也。行中事。則如令之民也。二君之禮太甚。若言離法而行遠功。則繩外民也。
二君又何禮之。禮之當亡。且居學之士。國無事不用力。有難不被甲禮之。則惰修耕戰之功。不禮。則周主
上之法。國安則尊顯。危則爲屈公之威。人主奚得於居學之士哉。故明王論李疵視中山也。詩曰。不躬

不親庶民不信傳說之以無衣紫子產之以鄭簡宋襄責之以尊厚耕戰夫不明分不責誠而以躬親蒞下且爲下走睡臥與夫揜弊微服孔丘不知故稱猶孟鄒君不知故先自戮明主之道如叔向賦獵與昭侯之奚聽也小信成則大信立故明主積於信賞罰不信則禁令不行說在文公之攻原與箕鄭救餓也是故吳起須故人而食文侯會虞人而獵故明主表信如曾子殺彘也患在厲王擊警鼓與李悝謾兩和也

○右經

夫良藥苦於口而智者勸而飲之知其入而已已疾也忠言拂於耳而明主聽之知其可以致功也宋人有請爲燕王以棘刺之端爲母猴者必三月齋然後能觀之燕王因以三乘養之右御治工言王曰臣聞人主無十日不燕之齋今知王不能久齋以觀無用之器也故以三月爲期凡刻削者以其所以削必小今臣治人也無以爲之削此不然物也王必察之王因因而問之果妄乃殺之治人謂王曰計無度量言談之士多棘刺之說也一曰好微巧衛人有能以棘刺之端爲母猴燕王說之養之以五乘之奉王曰吾試觀客爲棘刺之母猴客曰人主欲觀之必半歲不入宮不飲酒食肉雨霽日出視之晏陰之閒而棘刺之母猴乃可見也燕王因養衛人不能觀其母猴鄭有臺下之治者謂燕王曰臣爲削者也諸微物必以削削之而所削必大於削今棘刺之端不容削鋒王試觀客之削能與不能可知也王曰善謂衛人曰客爲棘刺之端以削吾欲觀見之客曰臣請之舍取之因逃夫新砥礪殺矢穀弩而射雖冥而妄發其端未嘗不中秋毫也然而莫能復其處不能謂善射無常儀的也設五寸之的引十步之遠

非羿逢蒙不能必全者。有常儀的也。有度難而無度易也。有常儀的。則羿蒙以五寸爲巧。無常儀的。則以妄發而中秋毫爲拙。故無度而應之。則辯士繁說。設度而待之。雖知者猶畏失也。不敢妄言。今人主聽說。不應之以度。而說其辯。不度之以功。而譽其行。此人主所以長欺。而說者所以長養也。客有教燕王爲不死之道者。王使人學之。所使學者未及學而客死。王大怒。誅之。王不知客之欺已。而誅學者之晚也。夫信不然之物。而誅無罪之臣。不察之患也。且人所急。無如其身。不能自使其無死。安能使王長生哉。鄭人有相與爭年者。其一人曰。我與黃帝之兄同年。訟此而不決。以後息者爲勝耳。客有爲周君畫筮者。三年而成。君觀之。與髮筮者同狀。周君大怒。畫筮者曰。築十版之牆。鑿八尺之牖。而以日始出時加之。其上而觀。周君爲之。望見其狀。盡成龍蛇禽獸車馬。萬物之狀備具。周君大說。此畫筮之功。非不微難也。然其用與素髮筮同。客有爲齊王畫者。齊王問曰。畫孰最難者。曰。犬馬難。孰易者。曰。鬼魅最易。夫犬馬。人所知也。且暮罄於前。不可類之。故難。鬼神無形者。不罄於前。故易之也。虞慶爲屋。謂匠人曰。屋太尊。匠人對曰。此新屋也。塗濡而椽生。夫濡塗重而生椽。橈以橈椽。任重塗。此宜卑。虞慶曰。不然。更日久。則塗乾而椽燥。塗乾則輕。椽燥則直。以直椽任輕塗。此益尊。匠人詘爲之。而屋壞。一曰。虞慶將爲屋。匠人曰。材生而塗濡。夫材生則橈。塗濡則重。以橈任重。今雖成。久必壞。虞慶曰。材乾則直。塗乾則輕。今誠得乾。日以輕直。雖久必不壞。匠人詘作之。成有閒。屋果壞。范且曰。弓之折。必於其盡也。不於其始也。夫工人張弓也。伏

繫三句而蹈弦。一日犯機。是節之其始。而暴之其盡也。焉得無折。范且曰。不然。伏繫一日而蹈弦。三日而犯機。是暴之其始。而節之其盡也。工人窮也。爲之弓折。范且虞慶之言。皆文辯辭勝。而反事之情。人主說而不禁。此所以敗也。夫不謀治彊之功。而豔乎辯說文麗之聲。是却有術之士。而任壞屋折弓也。故人主之於國事也。皆不達乎工匠之構屋張弓也。然而士窮乎范。且虞慶者。爲虛辭。其無用而勝。實事。其無易而窮也。人主多無用之辯。而少無易之言。此所以亂也。今世之爲范。且虞慶者。不輟。而人主說之不止。是貴收折之類。而以知術之人爲工匠也。不得施其技巧。故屋壞弓折。知治之人。不得行其方術。故國亂而主危。夫嬰兒相與戲也。以塵爲飯。以塗爲羹。以木爲戠。然至日晚。必歸饌者。塵飯塗羹。可以戲。而不可食也。夫稱上古之傳頌。辯而不慤。道先王仁義。而不能正國者。此亦可以戲。而不可以爲治也。夫慕仁義而弱亂者。三晉也。不慕而治彊者。秦也。然而秦彊而未帝者。治未畢也。人爲嬰兒也。父母養之。簡子長而怨。子壯盛成人。其供養薄。父母怒而誚之。子父至親也。而或譙或怨者。皆挾相爲。而不周於爲己也。夫賣庸而播耕者。主人費家而美食。調布而求易錢者。非愛庸客也。曰。如是耕者。且深耨者。熟耘也。庸客致力而疾耘耕者。盡巧而正畦陌疇時者。非愛人主也。曰。如是羹且美。錢布且易云也。此其養功力有父子之澤矣。而心調於用者。皆挾自爲心也。故人行事施予。以利之爲心。則越人易和。以害之爲心。則父子離且怨。鄭縣人卜子。使其妻爲袴。其妻問曰。今袴何如。夫曰。象吾故袴。其妻因毀新。令如故袴。鄭縣人

有得車輓者而不知其名。問人曰：此何種也？對曰：此車輓也。俄又復得一問人曰：此是何種也？對曰：此車輓也。問者大怒者。曩者曰：車輓。今又曰：車輓。是何衆也？此女欺我也。遂與之鬪。衛人有佐弋者。烏至。因先以其襜靡之。烏驚而不射也。鄭縣人乙子妻之。市買鼈以歸。過潁水。以爲渴也。因縱而飲之。遂亡其鼈。夫少者侍長者飲。長者飲亦自飲也。一曰：魯人有自喜者。見長者飲酒。不能釀。則唾之。亦效唾之一。宋人有少者。亦欲效善。則見長者飲無餘。非斟酒餘也。而欲盡之。書曰：紳之束之。宋人有治者。因重帶自紳束也。人曰：是何也？對曰：書之言固然。書曰：旣雕旣琢。還歸其樸。梁人有治者。動作言學。舉事於文。曰：難之。顧失其實。人曰：是何也？對曰：書之言固然。郢人有遺燕相國書者。夜書。火不明。因謂持燭者曰：舉燭云。而過書。舉燭非書意也。燕相受書而說之。曰：舉燭者。尙明也。尙明也者。舉賢而任之。燕相白王。王大說。國以治。治則治矣。非書意也。今世舉學者。多似此類。鄭人有且置履者。先自度其足而置之。其坐至之市。而忘操之。已得履。乃曰：吾忘持度。反歸取之。及反。市罷。遂不得履。人曰：何不試之以足。曰：寧信度。無自信也。鄭縣人有屈公者。聞敵恐。因死。恐已。因生。鄒君好服長纓。左右皆服長纓。甚貴。鄒君患之。問左右。左右曰：君好服。百姓亦多服。是以貴。君因先自斷其纓。而出。國中皆不服長纓。君不能下令爲百姓服度。以禁之。乃斷纓。出以示民。是先戮以涖民也。○右外諸說以罪受誅。人不怨上。明危生子臯。以功受賞。臣不德君。翟璜操右契而乘軒。襄王不知。故昭卯五乘而履屨。上不過任。臣不誣能。卽臣將爲

失少室周。恃勢而不恃信。故東郭牙議管仲。恃術而不恃信。故渾軒非文公。故有術之士。信賞以盡能。必罰以禁邪。雖有駁行。必得所利。簡主之相陽虎。哀公問一足。失臣主之理。則文王自履而矜。不易朝。燕之處。則季孫終身莊而遇賊。利所禁。禁所利。雖神不行。譽所罪。毀所賞。雖堯不治。夫爲門而不使入。委利而不使進。亂之所以產也。齊侯不聽左右。魏王不聽譽者。而明察照羣臣。則鉅不費金錢。孱不用玉璧。西長豹請復治鄴。足以知之。猶盜嬰兒之矜裘。與踰危子榮衣。子綽左右畫去蟻驅蠅。安得無桓公之憂。索官與宣王之患。驪馬也。臣以卑儉爲行。則爵不足以勸賞。寵光無節。則臣下侵侮。說在苗賁。臯非獻伯。孔子議晏嬰。故仲尼論管仲與叔孫敖。而出入之容變。陽虎之言見其臣也。而簡主之應人臣也。失主術。朋黨相和。臣下得欲。則人主孤。羣臣公舉。下不相和。則人主明。陽虎將爲趙武之賢。解狐之公。而簡主以爲枳棘。非所以教國也。公室卑。則忌直言。私行勝。則少公功。說在文子之直言。武子之用杖。子產忠諫。子國譙怒。梁車用法。而成侯收鹽。管仲以公。而國人謗怨。○右 詎者。齊之居士。孱者。魏之居士。齊魏之君不明。不能親照境內。而聽左右之言。故二子費金璧而求入仕也。齊有狗盜之子。與踰危子戲。而相誇盜子曰。吾父之裘獨有尾。危子曰。吾父獨冬不失袴。子綽曰。人莫能左畫方而右畫圓也。以肉去蟻。蟻愈多。以魚驅蠅。蠅愈至。鄭縣人賣豚。人問其價。曰。道遠日暮。安暇語汝。○右 外儲說。君所以治臣者有三。勢不足以化。則除之。師曠之對。晏子之說。皆合勢之易也。而道行之難。是與獸逐走也。未知除

患患之可除。在子夏之說春秋也。善持勢者。蚤絕其姦萌。故季孫讓仲尼以遇勢。而況錯之於君乎。是以太公望殺狂喬。而臧獲不乘驥。嗣公知之。故而駕鹿。薛公知之。故與二轡博。此皆知同異之反也。故明主之牧臣也。說在畜馬。人主者。利害之輶轂也。射者衆。故人主共矣。是以好惡見。則下有因。而人主惑矣。辭言通。則臣難言。而主不神矣。說在申子之言六慎。與周易之言弋也。患在國羊之請變。與宣王之太息也。明之以靖郭氏之獻十珥也。與犀首甘茂之道穴聞也。堂谿公知術。故問玉卮。昭侯能術。故以聽獨寢。明主之道。在申子之勸獨斷也。術之不行。有故。不殺其狗。則酒酸。夫國亦有狗。且左右皆社鼠也。人主無堯之再誅。與莊王之應太子。而皆有薄媼之決蔡姬也。知貴不能以教歌之法。先揆之。吳起之出愛妻。文公之斬顛頡。皆違其情者也。故能使人彈疽者。必其忍痛者也。○右賞之譽之不勸。罰之毀之不畏。四者加焉。不變。則除之。國羊重於鄭君。聞君之惡已也。侍飲。因先謂君曰。臣適不幸而有過。願君幸而告之。臣請變更。則臣免死罪矣。夫教歌者。使先呼而誦之。其聲反清。徵者。乃教之。一曰。教歌者。先揆以法。疾呼中宮。徐呼中徵。疾不中宮。徐不中徵。不可謂教。夫瘞疽之痛也。非刺骨髓。則煩心。不可支也。非如是。不能使人以半寸砥石彈之。今人主之於治亦然。非不知有苦。則安欲治其國。非如是。不能聽聖知而誅亂臣。亂臣者。必重人。重人者。必人主所甚親愛也。人主所甚親愛也者。是同堅白也。夫以布衣之資。欲以離人主之堅白所愛。是猶以解左髀說右髀者。是身必死而說不行者也。○右

外諸說
右下賞罰共則禁

令不行。何以明之。明之以造父於期。子罕爲出斃。田恒爲圃池。故宋君簡公弑。患在王良。造父之共車。田連成竅之共琴也。治彊生於法。弱亂生於阿。君明於此。則正賞罰而非不仁也。爵祿生於功。誅罰生於罪。臣明於此。則盡死力而非忠君也。君通於不仁。臣通於不忠。則可以王矣。昭襄知主情。而不發五苑。田鮪知臣情。故教田章。而公儀辭魚。明主者鑒於外也。而外事不得不成。故蘇代非齊王。人主鑒於上也。而居者不顯。故潘壽言禹情。人主無所覺悟。方吾知之。故恐同衣於族。而況借於權乎。吳章知之。故說以佯。而況借於誠乎。趙王惡虎目。而壅明主之道。如周行人之卻衛侯也。人主者。守法責成。以立功者也。聞有吏雖亂。而有獨善之民。不聞有亂民。而有獨治之吏。故明主治吏不治民。說在搖木之本。與引網之綱。故失火之嗇夫。不可不論也。救火者。吏操壺走火。則一人之用也。操鞭使人。則役萬夫。故所遇術者。如造父之遇駕馬。牽馬推車。則不能進。代御執轡持筴。則馬咸驚矣。是以說在椎鍛平夷。榜槩矯直。不然。敗在淖齒用齊。戮閔王。李兌用趙。餓主父也。因事之理。則不勞而成。故茲鄭之踞轅而歌。以上高梁也。其患在趙簡主。稅吏請輕重。薄疑之言。國中飽。簡主喜而府庫虛。百姓餓而姦吏富也。故桓公巡民。而管仲省腐財。怨女。不然。則在延陵。乘馬不得進。造父過之。而爲之泣也。○右造父御四馬。馳驟周旋。而恣欲於馬。恣欲於馬者。擅轡筴之制也。然馬驚於出斃。而造父不能禁制者。非轡筴之嚴不足也。威分於出斃也。王子於期爲駙駕。轡筴不用。而擇欲於馬。擅芻水之利也。然馬過於圃池。而駙馬敗者。非芻水之

利不足也。德分於圃池也。故王良造父。天下之善御者也。然而使王良操左革而叱咤之。使造父操右革而鞭笞之。馬不能行十里。共故也。田連成竅。天下善鼓琴者也。然而田連鼓上。成竅櫛下。而不能成曲。亦共故也。夫以王良造父之巧。共轡而御。不能使馬。人主安能與其臣共權以爲治。以田連成竅之巧。共琴而不能成曲。人主又安能與其臣共勢以成功乎。一曰。造父爲齊王駙駕。渴馬服成。効駕圃中。渴馬見圃池。去車走池。駕敗。王子於期爲簡主取道爭千里之表。其始發也。彘伏溝中。王子於期齊轡策而進之。彘突出於溝中。馬驚駕敗。司城子罕謂宋君曰。慶賞賜與。民之所喜也。君自行之。殺戮誅罰。民之所惡也。臣請當之。宋君曰。諾。於是出威令。誅大臣。君曰。問子罕也。於是大臣畏之。細民歸之。處期年。子罕殺宋君而奪政。故子罕爲出彘以奪其君國。簡公在上位。罰重而誅嚴。厚斂賦而殺戮民。田成恆設慈愛。明寬厚。簡公以濟民爲渴馬。不以恩加民。而田成恆以仁厚爲圃池也。一曰。造父爲齊王駙駕。以渴服馬百日而服成。服成。請効駕齊王。王曰。効駕於圃中。造父驅車入圃。馬見圃池而走。造父不能禁。造父以渴服馬久矣。今馬見池驛而走。雖造父不能治。今簡公之法。禁其衆久矣。而田成恆利之。是田成恆傾國池而示渴民也。一曰。王子於期爲宋君爲千里之逐。已駕。察手吻文。且發矣。驅而前之。輪中繩引而卻之。馬掩跡拊而發之。彘逸出於竇中。馬退而卻。策不能進前也。馬驛而走。轡不能止也。一曰。司城子罕謂宋君曰。慶賞賜予者。民之所好也。君自行之。誅罰殺戮者。民之所惡也。臣請當之。於是戮細民而誅大臣。君曰。與子罕議。

之居期年。民知殺生之命制於子罕也。故一國歸焉。故子罕劫宋君而奪其政。法不能禁也。故曰子罕爲出處。而田成恆爲圃池也。今令王良造父共車。人操一邊轡而入門閭。駕必敗而道不至也。令田連成竅共琴。人撫一絃而揮。則音必敗。曲不遂矣。田鮪教其子田章曰。欲利而身先利而君欲富而家先富而國。一曰田鮪教其子田章曰。主賣官爵。臣賣智力。故自恃無恃人。方吾子曰。吾聞之古禮。行不與同服者同車。不與同族者共家。而況君人者。乃借其權而外共勢乎。搖木者一一攝其葉。則勞而不徧。左右拊其本。而葉徧搖矣。臨淵而搖木。鳥驚而高。魚恐而下。善張網者引其綱。若一一攝萬目而後得。則是勞而難引其綱。而魚已囊矣。故吏者。民之本綱者也。故聖人治吏不治民。救火者令吏挈壺甕而走火。則一人之用也。操鞭箠指麾而趣使人。則制萬夫。是以聖人不親細民。明主不躬小事。造父方耨時有子。父乘車過者。馬驚而不行。其子下車牽馬。父子推車。請造父助我推車。造父因收器輟而寄載之。援其子之乘。乃始檢轡持策。未之用也。而馬轡驚矣。使造父而不能御。雖盡力勞身助之推車馬。猶不肯行也。今使身佚且寄載有德於人者。有術而御之也。故國者君之車也。勢者君之馬也。無術以御之身。雖處勞猶不免亂。有術以御之。身處佚樂之地。又致帝王之功也。椎鍛者所以平不夷也。榜槩者所以矯不直也。聖人之爲法也。所以平不夷。矯不直也。淳齒之用齊也。權閔王之筋。李兌之用趙也。餓殺主父。此二君者。皆不能用其椎鍛榜槩。故身死爲戮而爲天下笑。一曰入齊則獨聞淳齒。而不聞齊王。入趙則獨聞李兌。

而不聞趙王。故曰：人主者不操術，則威勢輕而臣擅名。茲鄭子引輦上高梁而不能支，茲鄭據輦而歌。前者止，後者趨，輦乃上，使茲鄭無術以致人，則身雖絕力至死，輦猶不上也。今身不至勞苦而輦以上者，有術以致之故也。延陵卓子乘蒼龍挑文之乘，鉤飾在前，錯鑿在後，馬欲進，則鉤飾禁之，欲退，則錯鑿貫之，馬因旁出，造父過之而爲之泣，涕曰：古之治人亦然矣。夫賞所以勸之，而毀存焉，罰所以禁之，而譽加焉。民中立而不知所由，此亦聖人之所爲泣也。一曰：延陵卓子乘蒼龍與翟文之乘，前則有錯飾，後則利鑿，筴進則引之，退則筴之，馬前不得進，後不得退，遂避而逸，因下抽刀而刎其脚，造父見之而泣，終日不食，因仰天而歎曰：筴所以進之也，錯飾在前，引所以退之也，利鑿在後，今人主以其清潔也進之，以其不適左右也退之，以其公正也譽之，以其不聽從也廢之，民懼中立而不知所由，此聖人之所爲泣也。右○

傳○諸說經文比物連類，後世連珠之託始也。傳錯出生姿，意味雋永，如出羈圃池共御共琴一段，條分條合，蠅見側出，變幻迴環，莫可端倪，誠所謂巧極天工錯者。

守道 聖王之立法也，其賞足以勸

善，其威足以勝暴，其備足以完法，治世之臣，功多者位尊，力極者賞厚，情盡者名立，善之生如春，惡之死如秋，故民勸極力而樂盡情，此之謂上下相得，上下相得，故能使用力者自極於權衡，而務至於任鄙，戰士出死而願爲賁育，守道者皆懷金石之心，以死子胥之節，用力者爲任鄙，戰如賁育，守爲金石，則君子者高枕而守已完矣。古之善守者，以其所重禁其所輕，以其所難止其所易，故君子與小人俱正，盜跖與曾史俱廉，何以知之，夫貪盜不赴谿而掇金，赴谿而掇金，則身不全，賁育不量敵，則無勇名，盜跖不計

可。則利不成。明主之守禁也。賁育見侵於其所不能勝。盜跖見害於其所不能取。故能禁賁育之所不能犯。守盜跖之所不能取。則暴者守愿。邪者反正。大勇愿。巨盜貞。則天下公平。而齊民之情正矣。人主離法失人。則危於伯夷不妄取。而不免於田成盜跖之禍也。今天下無一伯夷。而姦人不絕也。故立法度量。度量信。則伯夷不失。是而盜跖不得非。法分明。則賢不得奪。不肖。彊不得侵弱。衆不得暴寡。託天下於堯之法。則貞士不失分。姦人不徼幸。寄千金於羿之矢。則伯夷不得亡。而盜跖不敢取。堯明於不失姦。故天下無邪。羿巧於不失發。故千金不亡。邪人不售。而盜跖止。如此。故圖不載。宰予不舉。六卿書不著。子胥不明。夫差。孫吳之略廢。盜跖之心伏。人主甘服於玉堂之中。而無瞋目切齒傾取之患。人臣垂拱金城之內。而無扼腕聚脣嗟喑之禍。服虎而不以桎。禁姦而不以法。塞僞而不以符。此賁育之所患。堯舜之所難也。故設桎非所以備鼠也。所以使怯弱能服虎也。立法非所以備曾史也。所以使庸主能止盜跖也。爲符非所以豫尾生也。所以使衆人不相謾也。不恃比干之死節。不幸亂臣之無詐也。持怯士之所能服。握庸主之所易守。當今之世。爲人主忠計。爲天下結德者。利莫長於此。故君人者。無亡國之圖。而忠臣無失身之畫。明於尊位必法。故能使人盡力於權衡。死節於官職。通於賁育之情。不以死易生。明於盜跖之貪。不以財易身。則守國之道畢備矣。人用聞古之善用人者。必循天順人。而明賞罰。循天則用力。寡而功立。順人則刑罰省。而令行。明賞罰。則伯夷盜跖不亂。如此。則白黑分矣。治國之臣。效功於國。以履位。見能於

官以受職。盡力於權衡。以任事。人臣皆宜其能。勝其官。輕其任。而莫懷餘力於心。莫負兼官之責於君。故內無伏怨之亂。外無矯服之患。明君使事不相干。故莫訟。使士不兼官。故技長。使人不同功。故莫爭。訟爭。訟止。技長立。則彊弱不彀力。冰炭不合形。天下莫得相傷。治之至也。釋法術而心治。堯不能正一國。去規矩而妄意度。奚仲不能成一輪。廢尺寸而差長短。王爾不能半中。使中主守法術。拙匠守規矩尺寸。則萬不失矣。君人者能去賢巧之所不能。守中拙之所爲不失。則人力盡而功名立。明主立可爲之賞。設可避之罰。故賢者勸賞。而不見子胥之禍。不肖者少罪。而不見偃剖背。盲者處平。而不遇深谿。愚者守靜。而不陷險危。如此。則上下之恩結矣。古之人曰。其心難知。喜怒難中也。故以表示目。以鼓語耳。以法教心。君人者釋三易之數。而行一難知之心。如此。則怒積於上。怨積於下。以積怒而御積怨。則兩危矣。人主立難爲。而罪不及。則私怨生。人臣失所長。而奉難給。則伏怨結。勞苦不撫循。憂悲不哀憐。喜則譽小人。賢不肖俱賞。怒則毀君子。使伯夷與盜跖俱辱。故臣有叛主。夫人主不塞隙穴。而勞力於赭堊。暴雨疾風。必壞。不去眉睫之禍。而慕賁育之死。不謹蕭牆之患。而固金城於遠境。不用近賢之謀。而外結萬乘之交。於千里。飄風一旦起。則賁育不及救。而外交不及至。禍莫大於此。當今之世。爲人主忠計者。必無使燕王說魯人。無使近世慕賢於古。無思越人以救中國溺者。如此。則上下親。內功立。外名成。名功明君之所以立功成名者四。一曰天時。二曰人心。三曰技能。四曰勢位。非天時。雖十堯不能冬生一穗。逆人心。雖賁育

不能盡人力。故得天時。則不務而自生。得人心。則不趣而自勸。因技能。則不急而自疾。得勢位。則不推進而名成。若水之流。若船之浮。守自然之道。行毋窮之令。故曰明主。夫有材而無勢。雖賢不能制不肖。故立美材於高山之上。而下臨千仞之谿。材非長也。位高也。桀爲天子。能制天下。非賢也。勢重也。堯爲匹夫。不能正三家。非不肖也。位卑也。千鈞得船則浮。鎔銖失船則沈。非千鈞輕鎔銖重也。有勢之與無勢也。故短之臨高也。以位。不肖之制賢也。以勢。人主者。天下一力以共載之。故安。衆同心以共立之。故尊。人臣守所長。盡所能。故忠。以尊主御忠臣。則長樂生而功名成名。實相待而成。形影相應而立。故臣主同欲而異使。人主之患。在莫之應。故曰。一手獨拍。雖疾無聲。人臣之憂。在不得一。故曰。右手畫圓。左手畫方。不能兩成。故曰。至治之國。君若桴。臣若鼓。技若車。事若馬。故人有餘力。易於應。而技有餘巧。易於事。立功者不足於力。親近者不足於信。成名者不足於勢。近者已親。而遠者不結。則名不稱實也。聖人德若堯舜。行若伯夷。而位不載於世。則功不立。名不遂。故古之能致功名者。衆人助之以力。近者結之以成。遠者譽之以名。尊者載之以勢。如此。故太山之功。長於國家。而日月之名。久著於天地。此堯之所以南面而守名。舜之所以北面而收功也。大體古之全大體者。望天地。觀江海。因山谷。日月所照。四時所行。雲布風動。不以智累心。不以私累己。寄治亂於法術。託是非於賞罰。屬輕重於權衡。不逆天理。不傷性情。不吹毛而求小疵。不洗垢而察難知。不引繩之外。不推繩之內。不急法之外。不援法之內。守成理。因自然。禍福生乎道法。而不

出乎愛惡。榮辱之責在乎己。而不在乎人。故至安之世。法如朝露。純樸不散。心無結怨。口無煩言。故車馬不疲弊於遠路。旌旗不亂於大澤。萬民不失命於寇戎。雄駿不創壽於旗幟。豪傑不著名於圖書。不錄功於盤盂。記年之牒空虛。故曰。利莫長於簡。福莫久於安。使匠石以千歲之壽。操鈎視規矩。舉墨而正太山。使賁育帶干將而齊萬民。雖盡力於巧。極盛於壽。太山不正。民不能齊。故曰。古之牧天下者。不使匠石極巧。以敗太山之體。不使賁育盡威。以傷萬民之性。因道全法。君子樂而大姦止。澹然閒靜。因天命。持大體。故使人無離法之罪。魚無失水之禍。如此。故天下無不治。六畏死遠難。降北之民也。而世尊之曰貴生之士。學道立方。離法之民也。而世尊之曰文學之士。遊居厚養。牟食之民也。而世尊之曰有能之士。語曲牟知。僞詐之民也。而世尊之曰辯智之士。行劍攻殺。暴傲之民也。而世尊之曰礪勇之士。活賊匿姦。嘗死之民也。而世尊之曰任譽之士。此六臣者。世之所譽也。赴險殉誠。死節之民也。而世少之曰失計之民也。寡聞從令。全法之民也。而世少之曰樸陋之民也。力作而食。生利之民也。而世少之曰寡能之民也。嘉厚純粹。整穀之民也。而世少之曰愚黷之民也。重命畏事。尊上之民也。而世少之曰怯懦之民也。挫賊遏姦。明上之民也。而世少之曰譏讒之民也。此六民者。世之所毀也。姦僞無益之民六。而世譽之如彼。耕戰有益之民六。而世毀之如此。此之謂六反。布衣循法。利而譽之。世主聽虛聲而禮之。禮之所在。利必加焉。百姓循私害而訾之。世主壅於俗而賤之。賤之所在。害必加焉。故名賞在乎私惡。當惡之民。而毀害在乎公善。宜

賞之士。索國之富彊。不可得也。古者有諺曰。爲政猶沐也。雖有棄髮。必爲之愛。愛棄髮之費。而忘長髮之利。不知權者也。夫彈壓者痛。飲藥者苦。爲苦憊之故。不彈壓。飲藥。則身不活。病不已矣。夫姦必知則備。必誅則止。不知則肆。不誅則行。夫陳輕貨於幽隱。雖曾史可疑也。懸百金於市。雖大盜不取也。不知則曾史可疑於幽隱。必知則大盜不敢攫懸金於市。故明主之治國也。衆其守而重其罪。使民以法禁。而不以廉恥。母之愛子也。倍父。父令之行於子也。十母。吏之於民無愛。令之行於民也。萬父母。父母積愛而令窮。吏用威嚴而民聽。嚴愛之筴。亦可決矣。且父母之所以求於子也。動作則欲其安利也。行身則欲其遠罪也。君上之於民也。有難則用其死。安平則盡其力。親以厚愛。關子於安利而不聽。君以無愛利。求民之死力而令行。明主知之。故不養恩愛之心。而增威嚴之勢。故母厚愛處子。多敗。推愛也。父薄愛教笞。子多善用嚴也。今家人之治產也。相忍以饑寒。相彊以苦勞。雖犯軍旅之難。饑饉之患。溫衣美食者。必是家也。相憐以衣食。相惠以佚樂。天饑歲荒。嫁妻賣子者。必是家也。故法之爲道。前苦而長利。仁之爲道。偷樂而後窮。聖人權其輕重。出其大利。故用法之相忍。而棄仁人之相憐也。學者之言。皆曰輕法。此亂亡之術也。凡賞罰之必者。勸禁也。賞厚。則所欲之得也。疾。罰重。則所惡之禁也。急。夫欲利者必惡害。害者利之反也。反於所欲。焉得無惡。欲治者必惡亂。亂者治之反也。是故欲治甚者。其賞必厚矣。其惡亂甚者。其罰必重矣。今取於輕刑者。其惡亂不甚也。其欲治又不甚也。其欲治又不甚也者。此非特無術也。又乃無行。

是故決賢不肖愚知之分。在賞罰之輕重。且夫重刑者。非爲罪人也。明主之法。揆也。治賊。非治所揆也。治所揆也者。是治死人也。刑盜。非治所刑也。治所刑也者。是治胥靡也。故曰。重一姦之罪。而止境內之邪。此所以爲治也。重罰者。盜賊也。而悼懼者。良民也。欲治者。奚疑於重刑。若夫厚賞者。非獨賞功也。又勸一國受賞者。甘利。未賞者。慕業。是報一人之功。而勸境內之衆也。欲治者。何疑於厚賞。今不知治者。皆曰。重刑傷民。輕刑可以止姦。何必於重哉。此不察於治者也。夫以重止者。未必以輕止也。以輕止者。必以重止矣。是以上設重刑者。而姦盡止。姦盡止。則此奚傷於民也。所謂重刑者。姦之所利者。細。而上之所加焉者。大也。民不以小利蒙大罪。故姦必止者也。所謂輕刑者。姦之所利者。大。上之所加焉者。小也。民慕其利。而傲其罪。故姦不止也。故先聖有諺曰。不躡於山。而躡於垤。山者。大。故人順之。垤。微小。故人易之也。今輕刑罰。民必易之。犯而不誅。是驅國而棄之也。犯而誅之。是爲民設陷也。是故輕罪者。民之垤也。以輕罪之爲民道也。非亂國也。則設民陷也。此則可爲傷民矣。老聃有言曰。知足不辱。知止不殆。夫以殆辱之故。而不求於足之外者。老聃也。今以爲足。民而可以治。是以民爲皆如老聃也。故桀貴在天子。而不足於尊。富有四海之內。而不足於寶。君人者。雖足。民不能足。使爲天子。而桀未必以天子爲足也。則雖足。民何可以爲治也。故明主之治國也。適其時事。以致財物。論其稅賦。以均貧富。厚其爵祿。以盡賢能。重其刑罰。以禁姦邪。使民以力得富。以事致貴。以過受罪。以功致賞。而不念慈惠之賜。此帝王之政也。人皆寐。則盲者不

知皆默則暗者不知覺而使之視問而使之對則暗盲者窮矣不聽其言也則無術者不知不任其身也則不肖者不知聽其言而求其當任其身而責其功則無術不肖者窮矣夫欲得力士而聽其自言雖庸人與烏獲不可別也授之以鼎俎則罷健效矣故官職者能士之鼎俎也任之以事而愚智分矣故無術者得於不用不肖者得於不任言不用而自文以爲辯身不任而自飾以爲高世主眩其辯濫其高而尊貴之是不須視而定明也不待對而定辯也暗盲者不得矣明主聽其言必責其用觀其行必求其功然則虛奮之學不談矜誣之行不飾矣

八 既爲故人行私謂之不棄以公射分施謂之仁人輕祿重身謂之君子枉法曲親謂之有行棄官寵交謂之有俠離世遁上謂之高傲交爭逆令謂之剛材行惠取衆謂之得民不棄者吏有姦也仁人者公財損也君子者民難使也有行者法制毀也有俠者官職曠也高傲者民不事也剛材者令不行也得民者君上孤也此八者匹夫之私譽人主之大敗也反此八者匹夫之私毀人主之公利也人主不察社稷之利害而用匹夫之私譽索國之無危亂不可得矣博習辯智如孔墨孔墨不耕耨則國何得焉修孝寡欲如曾史曾史不戰攻則國何利焉匹夫有私使人主有公利不作而養足不仕而名顯此私便也息文學而明法度塞私便而一功勞此公利也錯法以道民也而又貴文學則民之師法也疑賞功以勸民也而又尊行修則民之產利也惰夫貴文學以疑法尊行修以貳功索國之富彊不可得也

摛笏干戚不適有方鐵鈺登降周旋不逮日中奏百狸首射侯不當彊弩趨發干

城距衝不若堙穴伏囊。古人極於德。中世遂於智。當今爭於力。古者寡事而備簡。樸陋而不盡。故有珣銚而推車者。古者人寡而相親。物多而輕利。易讓。故有揖讓而傳天下者。然則行揖讓。高慈惠而道仁厚。皆推政也。處多事之時。用寡事之器。非智者之備也。當大爭之世。而循揖讓之軌。非聖人之治也。故智者不乘推車。聖人不行推政也。法所以制事。事所以名功也。法立而有難。權其難而事成。則立之事成。而有害。權其害而功多。則爲之無難之法。無害之功。天下無有也。是以拔千丈之都。敗十萬之衆。死傷者軍之乘。甲兵折挫。士卒死傷。而賀戰勝得地者。出其小害。計其大利也。夫沐者有棄髮。除者傷血肉。爲人見其難。因釋其業。是無術之事也。先聖有言曰。規有摩而水有波。我欲更之。無奈之何。此通權之言也。是以說有必立而曠於實者。言有辭拙而急於用者。故聖人不求無害之言。而務無易之事。人之不事衡石者。非貞廉而遠利也。石不能爲人多少。衡不能爲人輕重。求索不能得。故人不事也。明主之國。官不敢枉法。吏不敢爲私利。貨賂不行者。境內之事。盡如衡石也。此其臣有姦者必知。知者必誅。是以有道之主。不求清潔之吏。而務必知之術也。書約而弟子辯。法省而民頌簡。是以聖人之書。必著論。明主之法。必詳事。盡思慮。揣得失。智者之所難也。無思無慮。挈前言而貴後功。愚者之所易也。明主操愚者之所易。以責智者之所難。故智慮不用。而國治也。酸甘鹹淡。不以口斷。而決於宰尹。則廚人輕君而重於宰尹矣。上下清濁。不以耳斷。而決於樂正。則瞽工輕君而重於樂正矣。治國是非。不以術斷。而決於寵人。則臣下輕君而重

於寵人矣。人主不親觀聽而制斷在下，託食於國者也。使人不衣不食而不饑不寒，又不惡死，則無事上之意。意欲不宰於君，則不可使也。今生殺之柄在大臣，而主令得行者，未嘗有也。虎豹必不用其爪牙，而與鼯鼠同威。萬金之家必不用其富厚，而與監門同資。有土之君，說人不能利，惡人不能害，索人欲畏重己，不可得也。

【史記】人或傳其書至秦，秦王見孤憤五蠹之書，曰：嗟乎！寡人得見此人與之游，死不恨矣。李斯曰：此韓非之所著書也。秦因急攻韓，韓王始不用非，及急，迺遣非使秦。

【韓非子】初見秦

臣聞不知而言，不智；知而不言，不忠。爲人臣不忠，當死；言而不當，亦當死。雖然，臣願悉言

所聞。唯大王裁其罪。臣聞天下陰燕陽魏，連荆固齊，收韓而成從，將西面以與彊秦爲難。臣竊笑之。世有三亡而天下得之，其此之謂乎？臣聞之曰：以亂攻治者亡，以邪攻正者亡，以逆攻順者亡。今天下之府庫不盈，困倉空虛，悉其士民，張軍數十百萬，白刃在前，斧鑕在後，而卻走不能死也。非其士民不能死也，上不能故也。言賞則不與，言罰則不行，賞罰不信，故士民不死也。今秦出號令而行賞罰，有功無功相事也。出其父母懷衽之中，生未嘗見寇耳，聞戰鬪，頓足徒跣，犯白刃，蹈鑪炭，斷死於前者，皆是也。夫斷死與斷生也，不同。而民爲之者，是貴奮死也。夫一人奮死，可以對十，十可以對百，百可以對千，千可以對萬，萬可以對天下矣。今秦地折長補短，方數千里，名師數十百萬，秦之號令賞罰，地形利害，天下莫若也。以此與

天下。天下不足兼而有也。是故秦戰未嘗不尅。攻未嘗不取。所當未嘗不破。開地數千里。此其大功也。然而兵甲頓。士民病。蓄積索。田疇荒。困倉虛。四鄰諸侯不服。霸王之名不成。此無異故。其謀臣皆不盡其忠也。臣敢言之。往者齊南破荆。東破宋。西服秦。北破燕。中伏韓魏。土地廣而兵彊。戰尅攻取。詔令天下。齊之清濟濁河。足以爲限。長城巨防。足以爲塞。齊五戰之國也。一戰不尅而無齊。由此觀之。夫戰者。萬乘之存亡也。且臣聞之曰。削跡無遺根。無與禍鄰。禍乃不存。秦與荆人戰。大破荆。襲郢。取洞庭。五湖。江南。荆王君臣亡走。東服於陳。當此時也。隨荆以兵。則荆可舉。荆可舉。則民足貪也。地足利也。東以弱齊。燕中以陵三晉。然則是一舉而霸王之名可成也。四鄰諸侯可朝也。而謀臣不爲。引軍而退。復與荆人爲和。令荆人得收亡國。聚散民。立社稷。主置宗廟。令率天下西面以與秦爲難。此固以失霸王之道一矣。天下又比周而軍華下。大王以詔破之。兵至梁。郭下圍梁數旬。則梁可拔。拔梁。則魏可舉。舉魏。則荆趙之意絕。荆趙之意絕。則趙危。趙危而荆狐疑。東以弱齊。燕中以陵三晉。然則是一舉而霸王之名可成也。四鄰諸侯可朝也。而謀臣不爲。引軍而退。復與魏氏爲和。令魏氏反。收亡國。聚散民。立社稷。主置宗廟。令此固以失霸王之道二矣。前者穰侯之治秦也。用一國之兵。而欲以成兩國之功。是故兵終身暴露於外。士民疲病於內。霸王之名不成。此固以失霸王之道三矣。趙氏中央之國也。雜民所居也。其民輕而難用也。號令不治。賞罰不信。地形不便。下不能盡其民力。彼固亡國之形也。而不憂民萌。悉其士民。軍於長平之下。以爭韓上黨。

大王以詔破之。拔武安。當是時也。趙氏上下不相親也。貴賤不相信也。然則邯鄲不守。拔邯鄲。筦山東河。閒引軍而去。西攻修武。踰羊腸。降代上黨。代四十六縣。上黨七十縣。不用一領甲。不苦一士民。此皆秦有也。代上黨不戰而畢反爲秦矣。東陽河外不戰而畢反爲齊矣。中山呼沱以北。不戰而畢爲燕矣。然則是趙舉。趙舉則韓亡。韓亡則荆魏不能獨立。荆魏不能獨立。則是一舉而壞韓。蠹魏。拔荆。東以弱齊。燕。決白馬之口。以沃魏氏。是一舉而三晉亡。從者敗也。大王垂拱以須之。天下徧隨而服矣。霸王之名可成也。而謀臣不爲。引軍而退。復與趙氏爲和。夫以大王之明。秦兵之彊。棄霸王之業。地曾不可得。乃取欺於亡國。是謀臣之拙也。且夫趙當亡而不亡。秦當霸而不霸。天下固量秦之謀臣。一矣。乃復悉士卒以攻邯鄲。不能拔也。棄甲負弩。戰竦而卻。天下固已量秦力。二矣。軍乃引而復。并於李下。大王又并軍而至。與戰。不能尅之也。又不能反軍。罷而去。天下固量秦力。三矣。內者量吾謀臣。外者極吾兵力。由是觀之。臣以爲天下之從。幾不難矣。內者吾甲兵頓。士民病。蓄積索。田疇荒。困倉虛。外者天下皆比意甚固。願大王有以慮之也。且臣聞之曰。戰戰栗栗。日慎一日。苟慎其道。天下可有。何以知其然也。昔者紂爲天子。將率天下甲兵百萬。左飲於淇溪。右飲於洹水。淇水竭而洹水不流。以與周武王爲難。武王將素甲三千。戰一日而破紂之國。禽其身。據其地。而有其民。天下莫傷。知伯率三國之衆。以攻趙襄主於晉陽。決水而灌之。三月。城且拔矣。襄主鑽龜筮占兆。以示利害。何國可降。乃使其臣張孟談。於是乃潛行而出。反知伯之約。得兩國之

衆以攻知伯。禽其身。以復襄主之初。今秦地折長補短。方數千里。名師數十百萬。秦國之號。令賞罰。地形利害。天下莫如也。以此與天下。天下可兼而有也。臣昧死。願望見大王。言所以破天下之從。舉趙亡韓。臣荆魏親齊燕。以成霸王之名。朝四鄰諸侯之道。大王誠聽其說。一舉而天下之從不破。趙不舉。韓不亡。荆魏不臣。齊燕不親。霸王之名不成。四鄰諸侯不朝。大王斬臣以徇國。以爲王謀不忠者也。

○戰國策以此爲張儀初見秦王。

存

韓事秦三十餘年。出則爲扞蔽。入則爲薦薦。秦特出銳師取韓地而隨之。怨懸於天下。功歸於彊秦。

且夫韓入貢職。與郡縣無異也。今臣竊聞貴臣之計。舉兵將伐韓。夫趙氏聚士卒。養從徒。欲贅天下之兵。明秦不弱。則諸侯必滅宗廟。欲西而行其意。非一日之計也。今釋趙之患。而攘內臣之韓。則天下明趙氏之計矣。夫韓小國也。而以應天下四擊。主辱臣苦。上下相與同憂。久矣。修守備。戒彊敵。存蓄積。築城池。以固守。今伐韓。未可一年而滅。拔一城而退。則權輕於天下。天下摧我兵矣。韓叛則魏應之。趙據齊以爲原。如此。則以韓魏資趙假齊。以固其從。而以與爭彊。趙之福而秦之禍也。夫進而擊趙不能取。退而攻韓弗能拔。則陷銳之卒。勤於野戰。負任之旅。罷於內攻。則合羣苦弱。以敵而共二萬乘。非所以亡趙之心也。均如貴臣之計。則秦必爲天下兵質矣。陛下雖以金石相弊。則兼天下之日未也。今賤臣之愚計。使人使荆。重幣用事之臣。明趙之所以欺秦者。與魏質以安其心。從韓而伐趙。趙雖與齊爲一。不足患也。二國事畢。則轉可以移書定也。是我一舉二國有亡形。則荆魏又必自服矣。故曰。兵者。凶器也。不可不審用也。以秦

與趙敵。衡加以齊。今又背韓。而未有以堅荆魏之心。夫一戰而不勝。則禍構矣。計者所以定事也。不可不察也。韓秦彊弱。在今年耳。且趙與諸侯陰謀久矣。夫一動而弱於諸侯。危事也。爲計而使諸侯有意我心。至殆也。見二疏。非所以彊於諸侯也。臣竊願陛下之幸熟圖之。夫攻伐而使從者閒焉。不可悔也。詔以韓客之所上書。言韓之未可舉。下臣斯。臣斯甚以爲不然。秦之有韓。若人之有腹心之病也。虛處。則核然若居溼地。著而不去。以極走。則發矣。夫韓雖臣於秦。未嘗不爲秦病。今若有卒報之事。韓不可信也。秦與趙爲難。荆蘇使齊。未知何如。以臣觀之。則齊趙之交。未必以荆蘇絕也。若不絕。是悉趙而應二萬乘也。夫韓不服秦之義。而服於彊也。今專於齊趙。則韓必爲腹心之病而發矣。韓與荆有謀。諸侯應之。則秦必復見崤塞之患。非之來也。未必以其能存韓也。爲重於韓也。辯說屬辭。飾非詐謀。以釣利於秦。而以韓利關陛下。夫秦韓之交親。則非重矣。此自便之計也。臣視非之言文。其淫說靡辯。才甚。臣恐陛下淫非之辯。而聽其盜心。因不詳察事情。今以臣愚議。秦發兵而未名所伐。則韓之用事者。以事秦爲計矣。臣斯請往見韓王。使來入見。大王見。因內其身而勿遣。稍召其社稷之臣。以與韓人爲市。則韓可深割也。因令象武發東郡之卒。闕兵於境上。而未名所之。則齊人懼而從蘇之計。是我兵未出而勁韓以威擒。彊齊以義從矣。聞於諸侯也。趙氏破膽。荆人狐疑。必有忠計。荆人不動。魏不足患也。則諸侯可蠶食而盡。趙氏可得與敵矣。願陛下幸審愚臣之計。無忽。秦遂遣斯使韓也。李斯往詔韓王。未得見。因上書曰。昔秦韓戮力一

意以不相侵。天下莫敢犯。如此者數世矣。前世五諸侯嘗相與共伐韓。秦發兵以救之。韓居中國。地不能滿千里。而所以得與諸侯班位於天下。君臣相保者。以世世相教事秦之力也。先時五諸侯共伐秦。韓反與諸侯先爲鴈行。以嚮秦軍於關下矣。諸侯兵困力極。無奈何。諸侯兵罷。杜倉相秦。起兵發將。以報天下之怨。而失攻荆。荆令尹患之。曰。夫韓以秦爲不義。而與秦兄弟共苦天下。已又背秦。先爲鴈行以攻關。韓則居中國。展轉不可知。天下共割韓上地十城以謝秦。解其兵。夫韓嘗一背秦。而國迫地侵。兵弱至今。所以然者。聽姦臣之浮說。不權事實。故雖殺戮姦臣。不能使韓復彊。今趙欲聚兵士卒。以秦爲事。使人來借道。言欲伐秦。欲伐秦。其勢必先韓而後秦。且臣聞之。唇亡則齒寒。夫秦韓不得無同憂。其形可見。魏欲發兵以攻韓。秦使人將使者於韓。今秦王使臣斯來而不得見。恐左右襲姦臣之計。使韓復有亡地之患。臣斯不得見。請歸報。秦韓之交必絕矣。斯之來使。以奉秦王之歡心。願效便計。豈陛下所以逆賤臣者邪。臣斯願一得見前。進道愚計。退就菹戮。願陛下有意焉。今殺臣於韓。則大王不足以彊。若不聽臣之計。則禍必構矣。秦發兵不留行。而韓之社稷憂矣。臣斯暴身於韓之市。則雖欲察賤臣愚忠之計。不可得已。邊鄙殘國固守。鼓鐸之聲聞於耳。而乃用臣斯之計。晚矣。且夫韓之兵於天下可知也。今又背彊秦。夫棄城而敗軍。則反掖之寇必襲城矣。城盡則聚散聚散。則無軍矣。使城固守。則秦必興兵而圍王。一都道不通。則難必謀。其勢必不救。左右計之者不用。願陛下熟圖之。若臣斯之所言。有不應事實者。願大王幸使得

畢辭於前。乃就吏誅。不晚也。秦王飲食不甘。遊觀不樂。意專在圖趙。使臣斯來言。願得身見。因急與陛下有計也。今使臣不通。則韓之信未可知也。夫秦必釋趙之患。而移兵於韓。願陛下幸復察圖之。而賜臣報

決。○非既入秦。李斯忌而閉之。并載斯語。然不宜在韓非書中。

【戰國策】四國爲一。將以攻秦。秦王召羣臣賓客六十人而問焉。曰。四國爲一。將以圖秦。寡人屈於內。而百姓靡於外。爲之奈何。羣臣莫對。姚賈對曰。賈願出使四國。必絕其謀。而案其兵。乃資車百乘。金千斤。衣以其衣。舞以其劍。姚賈辭行。絕其謀。止其兵。與之爲交。以報秦。秦王大說。賈封千戶。以爲上卿。韓非知之。曰。賈以珍珠重寶。南使荆齊。北使燕代之閒。三年。四國之交未必合也。而珍珠重寶盡於內。是賈以王之權。外自交於諸侯。願王察之。且梁監門子。嘗盜於梁。臣於趙。而逐。取世監門子。梁之大盜。趙之逐臣。與同知社稷之計。非所以厲羣臣也。王召姚賈而問曰。吾聞子以寡人財。交於諸侯。有諸。對曰。有。王曰。有何面目復見寡人。對曰。曾參孝其親。天下願以爲子。子胥忠於君。天下願以爲臣。貞女工巧。天下願以爲妃。今賈忠王。而王不知也。賈不歸。四國尙焉之。使賈不忠於君。四國之王。尙焉用賈之身。桀聽讒而誅其良將。紂聽讒而殺其忠臣。至身死國亡。今王聽讒。則無忠臣矣。王曰。子監門子。梁之大盜。趙之逐臣。姚賈曰。太公望。齊之逐夫。朝歌之廢屠。子良之逐臣。棘津之讎不庸。文王用之。而王管仲。其鄙人之賈人也。南陽之敝幽。魯之免囚。桓公用之。而霸。百里奚。虞之乞人。傅賈以五羊之皮。穆公相之。而朝西戎。文公用中山盜。

而勝於城濮。此四士者，皆有詬醜大誹。天下明主用之，知其可與立功也。使若卞隨、務光、申屠狄，人主豈得其用哉？故明主不取其汙，不聽其非，察其爲己用，故可以存社稷。雖有外誹者，不聽。雖有高世之名，無咫尺之功者，不賞。是以羣臣莫敢以虛願望於上。秦王曰：「然，乃復使姚賈而誅韓非。」

【史記】秦王說之，未信用。李斯、姚賈害之，毀之曰：「韓非、韓之諸公子也。今王欲并諸侯，非終爲韓，不爲秦。此人之情也。今王不用，久留而歸之，此自遺患也。不如以過法誅之。」秦王以爲然，下吏治非。李斯使人遺非藥，使自殺。韓非欲自陳，不得見秦王，後悔之，使人赦之，非已死矣。太史公曰：「老子所貴道虛無，因應變化於無爲，故著書辭稱微妙難識。莊子散道德放論，要亦歸之自然。申子卑卑，施之於名實。韓子引繩墨，切事情，明是非，其極慘礪少恩，皆原於道德之意。而老子深遠矣。」〔法言〕或問：韓非作說難之書，而卒死乎？平曰：何也？曰：君子以禮勸，以義止，合則進，否則退，確乎不憂其不合也。夫說人而憂其不合，則亦無所不至矣。曰：說之不合，非憂邪？曰：說不由道，憂也。由道而不合，非憂也。

釋史卷一百四十八

戰國第四十八

秦并天下

【史記】秦始皇帝者。秦莊襄王子也。年十三歲。莊襄王死。政代立爲秦王。當是之時。秦地已并巴蜀漢中。越宛有郢。置南郡矣。北收上郡。以東有河東太原上黨郡。東至滎陽。滅二周。置三川郡。呂不韋爲相。封十萬戶。號曰文信侯。招致賓客遊士。欲以并天下。李斯爲舍人。蒙驩、麴離公等爲將軍。王年少。初接位。委國事大臣。李斯者。楚上蔡人也。年少時。爲郡小吏。見吏舍廁中鼠食不潔。近人犬。數驚恐之。斯入倉觀倉中鼠食積粟。居大廡之下。不見人犬之憂。於是李斯乃歎曰。人之賢不肖。譬如鼠矣。在所自處耳。乃從荀卿學帝王之術。學已成。度楚王不足事。而六國皆弱。無可爲建功者。欲西入秦。辭於荀卿曰。斯聞得時無怠。今萬乘方爭時。游者主事。今秦王欲吞天下。稱帝而治。此布衣馳騫之時。而游說者之秋也。處卑賤之位。困苦之地。非世而惡利。自託於無爲。此非士之情也。故斯將西說秦王矣。至秦。會莊襄王卒。李斯乃求爲秦相。文信侯呂不韋舍人。不韋賢之。任以爲郎。李斯因以得說。說秦王曰。胥人者去其幾也。成大功者。在因瑕釁而遂忍之。昔者秦穆公之霸。終不東并六國者何也。諸侯尙衆。周德未衰。故五伯迭興。更尊

周室自秦孝公以來，周室卑微，諸侯相兼，關東爲六國，秦之乘勝役諸侯，蓋六世矣。今諸侯服秦，譬若郡縣。夫以秦之彊，大王之賢，由竈上騷除，足以滅諸侯，成帝業，爲天下一統，此萬世之一時也。今怠而不急，就諸侯復彊，相聚約從，雖有黃帝之賢，不能并也。秦王乃拜斯爲長史，聽其計，陰遣謀士齎持金玉以游說諸侯。諸侯名士可下以財者，厚遺結之，不肯者，利劍刺之，離其君臣之計。秦王乃使其良將隨其後。

〔荀子〕李斯問孫卿子曰：秦四世有勝，兵強海內，威行諸侯，非以仁義爲之也。以便從事而已。孫卿子曰：非女所知也。女所謂便者，不便之便也。吾所謂仁義者，大便之便也。彼仁義者，所以修政者也。政修則民親其上，樂其君而輕爲之死。故曰：凡在於軍將，率末事也。秦四世有勝，認認然常恐天下之一合而軋已也。此所謂末世之兵，未有本統也。故湯之放桀也，非其逐之鳴條之時也。武王之誅紂也，非以甲子之朝而後勝之也。皆前行素修也。此所謂仁義之兵也。今女不求之於本，而索之於末，此世之所以亂也。禮者，治辯之極也。強國之本也。威行之道也。功名之總也。王公由之，所以得天下也。不由，所以隕社稷也。故堅甲利兵不足以爲勝，高城深池不足以爲固，嚴令繁刑不足以爲威。由其道則行，不由其道則廢。楚人斂革犀兕以爲甲，鎗如金石，宛鉅鐵錘，慘如蓬蓋，輕利儼激，卒如飄風，然而兵殆於垂沙，唐蔑死，莊隲起，楚分而爲三四，是豈無堅甲利兵也哉。其所以統之者，非其道故也。汝穎以爲險，江漢以爲池，限之以鄧林，緣之以方城，然而秦師至而鄢郢舉，若振槁然。是豈無固塞隘阻也哉。其所以統之者，非其道故也。紂剝比干，囚箕子，爲炮烙刑，殺戮無時。臣下凜然莫必其命，然而周師至，而令不行乎下，不能用其民。是豈令不嚴刑不繁也哉。其所以統之者，非其道故也。古之兵，戈矛弓矢而已矣。然則敵國不待試而詘，城郭不辨，溝池不措，固寒不樹，機變不張，然而國晏然不畏外而明內者，無故焉。明道而分均之，時使而誠愛之，下之和上也如影響，有不由令者，然後誅之以刑。故刑一人而天下服，罪人不尤其上，知罪之在己也。是故刑罰者而威流，無他故焉。由其道故也。古者帝堯之治天下也，蓋殺一人而天下治。傳曰：威厲而不試，刑措而不用，此之謂也。

晉陽反 元

年將軍蒙鶩擊定之。

【戰國策】或爲六國說秦王曰：土廣不足以爲安，人衆不足以爲強。若土廣者安，人衆者強，則桀紂之後將存。昔者趙氏亦嘗強矣，曰：趙強何若？舉左案齊，舉右案魏，厭案萬乘之國，二國千乘之宋也。桀剛平衛。

無東野芻牧薪採。莫敢闕東門。當是時。衛危於累卵。天下之士相從謀曰。吾將還其委質而朝於邯鄲之君乎。於是天下有稱伐邯鄲者。莫不夕令朝行。魏伐邯鄲。因退爲逢澤之遇。乘夏車。稱夏王。一朝爲天子。天下皆從。齊宣王聞之。舉兵伐魏。梁王身抱質執璧。請爲陳侯臣。天下乃釋梁。郢威王聞之。寢不寐。食不飽。帥天下百姓。以與申縛。遇於泗水之上。而大敗申縛。趙人聞之。至枝桑。燕人聞之。至格道。格道不通。平際絕齊。戰敗不勝。謀則不得。使陳毛釋劍。振委南聽罪。西說趙。北說燕。內喻其百姓。而天下乃齊釋。於是天下積薄而爲厚。聚少而爲多。以同言郢威王於側隔之間。臣豈以郢威王爲政衰謀亂。以至於此哉。郢爲強。臨天下諸侯。故天下樂伐之也。

【史記】二年。廉公將卒攻卷。斬首三萬。趙以尉文封廉頗爲信平君。爲假相國。廉頗之免長平歸也。失勢之時。故客盡去。及復用爲將。客又復至。廉頗曰。客退矣。客曰。吁。君何見之晚也。夫天下以市道交。君有勢。我則從君。君無勢。則去。此固其理也。有何怨乎。居六年。趙使廉頗伐魏之繁陽。拔之。趙孝成王卒。子悼襄王立。使樂乘代廉頗。廉頗怒。攻樂乘。樂乘走。廉頗遂奔魏之大梁。其明年。趙乃以李牧爲將而攻燕。拔武遂方城。廉頗居梁久之。魏不能信用。趙以數困於秦兵。趙王思復得廉頗。廉頗亦思復用於趙。趙王使使者視廉頗。尚可用否。廉頗之仇郭開多與使者金。令毀之。趙使者既見廉頗。廉頗爲之一飯斗米。肉十斤。被甲上馬。以示尚可用。趙使還報王曰。廉將軍雖老。尚善飯。然與臣坐頃之。三遺矢矣。趙王以爲老。遂

不召。楚聞廉頗在魏，陰使人迎之。廉頗一爲楚將，無功。曰：我思用趙人，廉頗卒死于壽春。三年，蒙驁伐韓，取十三城，王齮死。

【戰國策】秦大國也，韓小國也，韓甚疏秦，而見親秦，韓計之非金無以也。故賣美人，美人之賈貴，諸侯不能買。故秦買之三千金，韓因以其金事秦。秦反得其金與韓之美人，韓之美人因言於秦曰：韓甚疏秦，從是觀之，韓之美人與金，其疏秦乃始益明。故客有說韓者曰：不如止淫用，以是爲金而事秦，是金必行，而韓之疏秦不明，美人知內行者也。故善爲計者，不見內行。謂鄭王曰：昭釐侯，一世之明君也，申不害，一世之賢士也，韓與魏，敵侔之國也，申不害與昭釐侯執珪而見梁君，非好卑而惡尊也，非慮過而議失也。申不害之計事曰：我執珪於魏，魏君不得志於韓，必外靡於天下矣。是魏敵矣，諸侯惡魏，必事韓。是我俛於一人之下，而信於萬人之上也。夫弱魏之兵，而重韓之權，莫如朝魏，昭釐侯聽而行之，明君也。申不害慮事而言之，忠臣也。今之韓弱於始之韓，今之秦強於始之秦，今秦有梁君之心矣，而王與諸臣不事爲尊秦以定韓者，臣竊以爲王之明，爲不如昭釐侯，而王之諸臣莫如申不害也。昔者秦穆公一勝於韓原，而霸西州，晉文公一勝於城濮，而定天子，此皆以一勝立尊令，成功名於天下。今秦數世強矣，大勝以十數，小勝以百數，大之不王，小之不霸，名尊無所立，制令無所行，然而春秋用兵者，非以求主尊，成王於天下也。昔先王之攻，有爲名者，有爲實者，爲名者攻其心，爲實者攻其形。昔者吳與越戰，越人大敗，保於會

稽之上。吳人入越而戶撫之。越王使大夫種行成於吳。請男爲臣。女爲妾。身執禽而隨諸御。吳人果聽其辭。與成而不盟。此攻其心者也。其後越與吳戰。吳人大敗。亦請男爲臣。女爲妾。反以越事吳之禮事越。越人不聽也。遂殘吳國而禽夫差。此攻其形者也。今將攻其心乎。宜使如吳。攻其形乎。宜使如越。夫攻形不如越。而攻心不如吳。而君臣上下少長貴賤畢呼霸王。臣竊以爲猶之井中而謂曰。我將爲爾求火也。東孟之會。聶政陽堅刺相兼君。許異蹙烈侯而殪之。立以爲鄭君。韓氏之衆無不聽令者。則許異爲之先也。是故烈侯爲君。而許異終身相焉。而韓氏之尊許異也。猶其尊烈侯也。今日鄭君不可得而爲也。雖終身相之焉。然而吾弗爲云者。豈不爲過謀哉。昔齊桓公九合諸侯。未嘗不以周襄王之命。然則雖尊襄王。桓公亦定霸矣。九合諸侯之尊桓公也。猶且尊襄王也。今日天子不可得而爲也。雖爲桓公。然而吾弗爲云者。豈不爲過謀而不知尊哉。韓氏之士數十萬。皆戴烈侯以爲君。而許異獨取相焉者。無他也。諸侯之君無不任事於周室也。而桓公獨取霸者。亦無他也。今強國將有帝王之釁。而以國先者。此桓公許異之類也。豈可不謂善謀哉。夫先與強國之利。強國能王。則我必爲之霸。強國不能王。則可以避其兵。使之無伐我。然則強國事成。則我立帝而霸。強國之事不成。猶之厚德我也。今與強國。強國之事成。則有福。不成則無患。然則先與強國者。聖人之計也。（孔叢子）韓與魏有隙。子順謂韓王曰。昭釐侯。一世之明君也。申不害。一世之賢相也。韓與魏敵。謀之國。而釐侯執圭見梁君者。非好卑而惡尊。慮過而計失也。與嚴敵爲鄰。而動有滅亡之變。獨動不能支二難。故降心以相從。風已以求存也。申不害慮事而言。忠臣也。昭釐侯聽而行之。明君也。今韓弱於始之韓。魏弱於始之魏。秦強於始之秦。而背先人之舊好。以區區之衆。居二敵之間。

非良策也。齊楚遠而難恃。秦魏呼吸而至。舍近而求遠。是以虛名自累。而不免近敵之困者也。爲王計者。莫如除小忿。全大好也。吳越之人。同舟濟江。中流遇風波。其相救如左右手者。所患同也。今不恤所同之患。是不如吳越之舟人。也。韓王曰善。○此發端與策同。而持說則異。彼主尊秦。此主除忿全好。其說爲長。

魏王問張旄曰。吾欲與秦攻韓。何如。張旄對曰。韓且坐而聳亡乎。且割而從天下乎。王曰。韓且割而從天下。張旄曰。韓怒魏乎。怨秦乎。王曰。怨魏。張旄曰。韓強秦乎。強魏乎。王曰。強秦。張旄曰。韓且割而從其所強與所不怨乎。且割而從其所不強與其所怨乎。王曰。韓將割而從其所強與其所不怨。張旄曰。攻韓之事。王自知矣。

【史記】李牧者。趙之北邊良將也。常居代鴈門。備匈奴。以便宜置吏。市租皆輸入莫府。爲士卒費。日擊數牛饗士。習射騎。謹烽火。多閒諜。厚遇戰士。爲約曰。匈奴卽入盜。急入收保。有敢捕虜者。斬。匈奴每入。烽火謹。輒入收保。不敢戰。如是數歲。亦不亡失。然匈奴以李牧爲怯。趙邊兵亦以爲吾將怯。趙王讓李牧。李牧如故。趙王怒。召之。使他人代將。歲餘。匈奴每來。出戰。出戰數不利。失亡多。邊不得田畜。復請李牧。牧杜門不出。固稱疾。趙王乃復彊起。使將兵。牧曰。王必用臣。臣如前。乃敢奉命。王許之。李牧至。如故約。匈奴數歲無所得。終以爲怯。邊士日得賞賜而不用。皆願一戰。於是乃具選車得千三百乘。選騎得萬三千匹。百金之士五萬人。轂者十萬人。悉勤習戰。大縱畜牧。人民滿野。匈奴小入。佯北不勝。以數千人委之。單于聞之。大率衆來入。李牧多爲奇陳。張左右翼擊之。大破殺匈奴十餘萬騎。滅襜褴。破東胡。降林胡。單于奔走。其後十餘歲。匈奴不敢近趙邊城。晉悼公使魏絳和戎翟。戎翟朝晉。後百有餘年。趙襄子躒句注而破。

并代以臨胡貉。其後既與韓魏共滅智伯，分晉地而有之，則趙有代、句注之北，魏有西河上郡，以與戎界邊。其後義渠之戎築城郭以自守，而秦稍蠶食。至於惠王，遂拔義渠二十五城。惠王擊魏，魏盡入西河。及上郡于秦。秦昭王時，義渠戎王與宣太后亂，有二子。宣太后詐而殺義渠戎王於甘泉，遂起兵伐殘義渠。於是秦有隴西北地。上郡築長城以拒胡，而趙武靈王亦變俗胡服，習騎射，北破林胡樓煩，築長城，自代并陰山下至高闕爲塞，而置雲中、鴈門、代郡。其後燕有賢將秦開，爲質於胡，胡甚信之，歸而襲破走東胡。東胡卻千餘里，與荆韓刺秦王，秦舞陽者，開之孫也。燕亦築長城，自造陽至襄平，置上谷、漁陽、右北平、遼西、遼東郡，以拒胡。常是之時，冠帶戰國七，而三國邊於匈奴。其後趙將李牧時，匈奴不敢入趙邊。李牧將攻燕，拔武遂、方城。秦召春平君，因而留之。泄鈞爲之謂文信侯曰：「春平君者，趙王甚愛之，而郎中妒之，故相與謀曰：『春平君入秦，秦必留之。』故相與謀而內之秦也。今君留之，是絕趙而郎中之計中也。君不如遣春平君而留平都。」春平君者，言行信於王，王必厚割趙而贖平都。文信侯曰：「善。」因遣之。（刀劍錄）秦始皇三年歲次丁巳，採北

祇銅鑄二劍，銘曰定秦。

十月，將軍蒙驁攻魏氏，囂有詭，歲大饑。四年，拔囂有詭。三月，軍罷，秦質子歸自趙。趙太

子出歸國。十月庚寅，蝗蟲從東方來，蔽天。天下疫，百姓內粟千石，拜爵一級。五年，將軍蒙驁攻魏，定酸棗。

燕虛長平、雍丘、山陽城，皆拔之，取二十城。初置東郡。劇卒故居趙，與龐煖善，已而亡走燕。燕見趙數困

于秦，而廉頗去，令龐煖將也。欲因趙弊攻之，問劇辛。辛曰：「龐煖易與耳。」燕使劇辛將擊趙，趙使龐煖擊之。

取燕軍二萬殺劇辛。六年韓魏趙衛楚共擊秦。取壽陵。秦出兵五國兵罷。拔衛。迫東郡。其君角率其支屬徙居野王。阻其山以保魏之河內。七年彗星先出東方。見北方。五月見西方。將軍驚死。以攻龍孤慶都。還兵攻汲。彗星復見西方。八年王弟長安君成蟜將軍擊趙反。死屯留。軍吏皆斬死。遷其民於臨洮。將軍壁死。卒屯留蒲鶮反。戮其屍。河魚大上。輕車重馬東就食。九年彗星見。或竟天。攻魏垣蒲陽。四月寒凍有死者。楊端和攻衍氏。彗星見西方。又見北方。從斗以南。八十月。十年桓鶻爲將軍。齊趙來置酒。韓聞秦之好興事。欲罷之。毋令東伐。乃使水工鄭國閒說秦。令鑿涇水。自中山西邸瓠口爲渠。竝北山東注洛。三百餘里。欲以溉田。中作而覺。秦欲殺鄭國。鄭國曰。始臣爲閒。然渠成亦秦之利也。秦以爲然。卒使就渠。渠就用。注填闕之水。溉澤鹵之地四萬餘頃。收皆畝一鍾。於是關中爲沃野。無凶年。秦以富彊。卒并諸侯。因命曰鄭國渠。○通鑑載於元年。然以秦紀考之。似宜在是年。秦王拜斯爲客卿。會韓人鄭國來閒秦。以作注溉渠。已

而覺。秦宗室大臣皆言秦王曰。諸侯人來事秦者。大抵爲其主游閒於秦耳。請一切逐客。李斯議亦在逐中。斯乃上書曰。臣聞吏議逐客。竊以爲過矣。昔繆公求士。西取由余於戎。東得百里奚於宛。迎蹇叔於宋。求不豹公孫支於晉。此五子者。不產而秦。而繆公用之。并國二十。遂霸西戎。孝公用商鞅之法。移風易俗。民以殷盛。國以富彊。百姓樂用。諸侯親服。獲楚魏之師。舉地千里。至今治彊。惠王用張儀之計。拔三川之地。西并巴蜀。北收上郡。南取漢中。包九夷。制鄢郢。東據成臯之險。割膏腴之壤。遂散六國之從。使之西面。

事秦功施到今。昭王得范雎。廢穰侯。逐華陽。彊公室。杜私門。蠶食諸侯。使秦成帝業。此四君者。皆以客之功。由此觀之。客何負於秦哉。向使四君却客而不納。疏士而不用。是使國無富利之實。而秦無彊大之名也。今陛下致昆山之玉。有隨和之寶。垂明月之珠。服太阿之劍。乘織離之馬。建翠鳳之旗。樹靈鼉之鼓。此數寶者。秦不生一焉。而陛下說之。何也。必秦國之所生。然後可。則是夜光之璧不飾朝廷。犀象之器不爲玩好。鄭衛之女不充後宮。而駿良馱驥不實外廄。江南金錫不爲用。西蜀丹青不爲采。所以飾後宮。充下陳。娛心意。說耳目者。必出於秦。然後可。則是宛珠之簪。傅璣之珥。阿縞之衣。線繡之飾。不進於前。而隨俗雅化。佳冶窈窕。趙女不立於側也。夫擊甕叩缶。彈箏搏髀而歌。呼嗚嗚。快耳目者。真秦之聲也。鄭衛桑間。昭虞舞象者。異國之樂也。今棄擊甕叩缶。而就鄭衛。退彈箏而取昭虞。若是者何也。快意當前。適觀而已矣。今取人則不然。不問可否。不論曲直。非秦者去。爲客者逐。然則是所重者在乎色樂珠玉。而所輕者在乎人民也。此非所以跨海內。制諸侯之術也。臣聞地廣者粟多。國大者人衆。兵彊則士勇。是以太山不讓土壤。故能成其大。河海不擇細流。故能就其深。王者不却衆庶。故能明其德。是以地無四方。民無異國。四時充美。鬼神降福。此五帝三王之所以無敵也。今乃棄黔首以資敵國。却賓客以業諸侯。使天下之士退而不敢西向。裹足不入秦。此所謂藉寇兵而齎盜糧者也。夫物不產於秦。可寶者多。士不產於秦。而願忠者衆。今逐客以資敵國。損民以益讎。內自虛而外樹怨於諸侯。求國無危。不可得也。秦王乃除逐客之令。

復李斯官。卒用其計謀。官至廷尉。

〔新序〕斯在逐中。道上上諫書。達始皇。始皇使人逐至驪邑。得還。

大索逐客。李斯上書說。乃止逐客令。

李斯因說秦王。請先取韓。以恐他國。於是使斯下韓。韓王患之。與韓非謀弱秦。大梁人尉繚來說秦王曰。以秦之彊。諸侯譬如郡縣之君。臣但恐諸侯合從。翕而出。不意此乃智伯夫差。湣王之所以亡也。願大王毋愛財物。賂其豪臣。以亂其謀。不過亡三十萬金。則諸侯可盡。秦王從其計。見尉繚。亢禮衣服。飲食與繚同。繚曰。秦王爲人。蜂準。長目。顰鳥膺。豺聲。少恩而虎狼心。居約易出人下。得志亦輕食人。我布衣。然見我常身自下我。誠使秦王得志於天下。天下皆爲虜矣。不可與久游。乃亡去。秦王覺。固止。以爲秦國尉。卒用其計策。而李斯用事。

【戰國策】秦王欲見頓弱。頓弱曰。臣之義不參拜。王能使臣無拜。則可矣。不。卽不見也。秦王許之。於是頓子曰。天下有有其實而無其名者。有無其實而有其名者。有無其名又無其實者。王知之乎。王曰。弗知。頓子曰。有其實而無其名者。商人是也。無把銚推耨之勞。而有積粟之實。此有其實而無其名者也。無其實而有其名者。農夫是也。解凍而耕。暴背而耨。無積粟之實。此無其實而有其名者也。無其實又無其名者。王乃是也。已立爲萬乘。無孝之名。以千里養。無孝之實。秦王悖然而怒。頓弱曰。山東戰國有六。威不掩於山東。而掩於母。臣竊爲大王不取也。秦王曰。山東之戰國。可兼與。頓子曰。韓。天下之咽喉。魏。天下之胷腹。王資臣萬金而遊。聽之韓。魏入其社稷之臣於秦。卽韓魏從而天下可圖也。秦王曰。寡人之國貧。恐不能

給也。頓子曰：天下未嘗無事也。非從卽橫也。橫成則秦帝，從成則楚王。秦帝卽以天下恭養楚王，卽王雖有萬金，弗得私也。秦王曰：善。乃資黃金，使東遊韓魏，入其將相，北遊燕趙，而殺李牧，齊入朝，四國畢從。頓子之說也。

【史記】十一年，王翦桓齮楊端和攻鄴，取九城。王翦攻闕與撩陽，皆并爲一軍。翦將十八日，軍歸斗食以下，什推二人從軍。取鄴安陽，桓齮將。趙攻燕，取狸陽城，兵未罷，秦攻鄴，拔之。王翦者，潁陽東鄉人也。少而用兵，事秦始皇。始皇十一年，翦將攻闕與，破之，拔九城。十三年，桓齮攻趙平陽，殺趙將扈輒，斬首十萬。秦破趙，殺將扈輒於武遂城，斬首十萬。趙乃以李牧爲大將軍，擊秦軍於宜陽，大破秦軍，走秦將桓齮，封李牧爲武安君。王之河南，正月，彗星見東方。十月，桓齮攻趙。十四年，攻趙軍於平陽，取宜安，破之，殺其將軍桓齮，定平陽武城。韓非使秦，秦用李斯謀，留非，非死雲陽。韓王請爲臣。十五年，大興兵，一軍至鄴，一軍至太原，取狼孟。秦攻番吾，李牧擊破秦軍，南距韓魏。（戰國策）秦并趙，北向迎燕，燕王聞之，使人賀秦王，使者過趙，趙王擊之，使者曰：秦趙爲一，而天下服矣。燕之所以受命於趙者，爲秦也。今臣使秦，而趙擊之，是秦趙有隙，秦趙有隙，天下必不服。而燕不受命矣。且臣之使秦，無妨於趙之代燕也。趙王以爲然，而遣之。使者見秦王，曰：燕王竊聞秦并趙，燕王使使者賀千金。秦王曰：夫燕無道，吾使趙有之。子何賀。使者曰：臣聞全趙之時，南鄰爲秦，北下出陽爲燕，趙廣三百里，而與秦相距五十餘年矣，所以不能反勝秦者，國小而地無所取。今王使趙北并燕，燕趙同力，必不復受命於秦矣。臣竊爲王患之。秦王以爲然，起兵而救燕。

十六年九月，發卒受地。韓南陽假守騰，初令男子書年。魏獻地於秦，秦置麗邑。

代地大動，自樂徐以西北至平陰，臺屋牆垣大半壞。地坼，東西百三十步。六年，大飢，民譌言曰：趙爲號，秦

爲笑。以爲不信。視地之生毛。十七年。內史騰攻韓。得韓王安。盡納其地。以其地爲郡。命曰潁川。十八

年。大興兵攻趙。王翦將上地下井陘。端和將河內。羌瘃伐趙。端和圍邯鄲城。趙王遷七年。秦使王翦攻

趙。趙使李牧司馬尙禦之。秦多與趙王寵臣郭開金。爲反閒。言李牧司馬常欲反。趙王乃使趙蔥及齊將

顏聚代李牧。李牧不受命。趙使人微捕得李牧。斬之。廢司馬尙之。〔戰國策〕李牧數敗走秦軍。殺秦將桓齮。王翦惡

牧。司馬尙欲與秦反。趙以多取封於秦。趙王疑之。使趙蔥及顏聚代將。斬李牧。廢司馬尙。

【戰國策】文信侯出走。與司馬馬之趙。趙以爲守相。秦下甲而攻趙。司馬馬說趙王曰。文信侯相秦。臣事

之。爲尙書。習秦事。今大王使守小官。習趙事。請爲大王設秦趙之戰。而親觀其孰勝。趙孰與秦大。曰。不如

民孰與之衆。曰。不如。金錢粟孰與之富。曰。弗如。國孰與之治。曰。不如。相孰與之賢。曰。不如。將孰與之武。曰。

不如。律令孰與之明。曰。不如。司馬馬曰。然則大王之國。百舉而無及秦者。大王之國亡。趙王曰。卿不遠趙

而惠教以國事。願於因計。司馬馬曰。大王裂趙之半以賂秦。秦不接刃而得趙之半。秦必說。內惡趙之守。

外恐諸侯之救。秦必受之。秦受地而卻兵。趙守半國以自存。秦銜賂以自強。山東必恐。亡趙自危。諸侯必

懼。懼而相救。則從事有成。臣請爲大王約從。從事成。則是大王名亡趙之半。實得山東以敵秦。秦不足亡

趙。王曰。前日秦下車攻趙。趙賂之以河閒十二縣。地削兵弱。卒不免秦患。今又割趙之半以強秦。力不能

自存。因以亡矣。願卿更計。司馬馬曰。臣少爲秦刀筆。以官長而守小吏。未嘗爲兵。臣請爲大王悉趙兵以

遇趙王不能將。司空馬曰：臣効愚計，大王不用，是臣無以事大王。願自請。司空馬去趙，渡平原，平原津令郭遺勞而問秦兵下趙，上客從趙來，趙事何如？司空馬言其爲趙王計而不用，趙必亡。平原令曰：以上客料之。趙何時亡？司空馬曰：趙將武安君期年而亡。若殺武安君，不過半年。趙王之臣有韓倉者，以曲合於趙王，其交甚親，其爲人疾賢妒功臣。今國危亡，王必用其言。武安君必死，韓倉果惡之。王令人代武安君至，使韓倉數之曰：將軍戰勝，王觴將軍，將軍爲壽於前，而捍匕首當死。武安君曰：緹病鈎，身大臂短，不能及地，起居不敬，恐懼死罪於前，故使工人爲木材以接手上。若不信，緹請以出示。出之袖中，以示韓倉。狀如振柵，纏之以布，願公入明之。韓倉曰：受命於王，賜將軍死，不赦。臣不敢言。武安君北面再拜賜死。縮劍將自誅，乃曰：人臣不得自殺宮中，過司馬門趨甚疾，出諂門也。右舉劍將自誅，臂短不能及，銜劍徵之於柱，以自刺。武安君死五月，趙亡。平原令見諸公，必爲之言曰：嗟嗟乎！司空馬又以謂司空馬逐於秦，非不智也。去趙非不肖也。趙去司空馬而亡國，國亡者非無賢人不能用也。

○司空馬料趙之亡是矣。割牛賂秦，爲計殊疎。

【史記】十九年，王翦羌瘃盡定取趙地東陽，得趙王，引兵欲攻燕，屯中山。秦王之邯鄲，諸嘗與王生趙時，母家有仇怨，皆阬之。秦王還從太原上郡歸。

（淮南子）趙王遷流於房陵，思故鄉，作爲山水之謳，聞者莫不頌涕。（列女傳）倡后既寡，悼襄王以其美而取之，李牧諫曰：

不可。女之不正，國之所以覆而不安也。此女亂一宗，大王不畏乎？王曰：亂與不亂，在寡人爲政，遂取之。初，悼襄王后生子嘉，爲太子，倡后既入爲姬，生子遷，陰譖后及太子於王，使人犯太子而陷之於罪，王遂廢嘉而立遷，黜后而立倡姬爲后，及悼襄王薨，遷立，倡后淫佚不止，通於春平君，多受秦賂，而使王誅李牧，其後秦兵徑入，莫能距，遷遂見虜於秦，趙亡。大夫怨倡后之譖太子及李牧，乃殺倡后而滅其家，共立嘉於代。

趙公子嘉

率其宗數百人代之。自立爲代王。東與燕合兵。軍上谷。二十年。燕太子丹患秦兵至國。恐使荆軻刺秦王。秦王覺之。體解軻以徇。燕見秦且滅六國。秦兵臨易水。禍且至。燕太子丹陰養壯士二十人。使荆軻獻督亢地圖於秦。因襲刺秦王。秦王覺殺軻。荆軻者。衛人也。其先乃齊人。徙於衛。衛人謂之慶卿。而之燕。燕人謂之荆卿。荆卿好讀書擊劍。以術說衛元君。衛元君不用。其後秦伐魏。置東郡。徙衛元君之支屬於野王。荆軻嘗游過榆次。與蓋聶論劍。蓋聶怒而目之。荆軻出。人或言復名荆卿。蓋聶曰。曩者吾與論劍。有不稱者。吾目之。試往。是宜去。不敢留。使使往之主人。荆卿則已駕而去榆次矣。使者還報。蓋聶曰。固去也。吾曩者目攝之。荆軻游於邯鄲。魯句踐與荆軻博。爭道。魯句踐怒而叱之。荆軻嘿而逃去。遂不復會。荆軻既至燕。愛燕之狗屠及善擊筑者高漸離。荆軻嗜酒。日與狗屠及高漸離飲於燕市。酒酣以往。高漸離擊筑。荆軻和而歌於市中。相樂也。已而相泣。旁若無人者。荆軻雖游於酒人乎。然其爲人沈深好書。其所游諸侯。盡與其賢豪長者相結。其之燕。燕之處士田光先生亦善待之。知其非庸人也。居頃之。會燕太子丹質秦亡歸燕。燕太子丹者。故嘗質於趙。而秦王政生於趙。其少時與丹驩。及政立爲秦王。而丹質於秦。秦王之遇燕太子丹不善。故丹怨而亡歸。歸而求爲報秦王者。國小力不能。〔博物志〕燕太子丹質於秦。秦王遇之無禮。不得意。思欲歸。請

於秦王。王不聽。謬言曰。令烏頭白。馬生角。乃可。丹仰而歎。烏即頭白。俯而嗟。馬生角。秦王不得已而遣之。爲機發之橋。欲陷丹。丹驅馳過之。而橋不發。遁到關。關門不開。丹爲雞鳴。於是衆雞悉鳴。遂歸。〔風俗通〕燕太子丹。天爲雨粟。烏頭白。馬生角。府人生肉足。非上株木跳渡瀆。俗說。燕太子丹爲質於秦。始皇執欲殺之。言能致此瑞者。可得生活。丹有神靈。天爲感應。於是遣使歸國。〔燕丹子〕太子丹朝於秦。不得去。從秦王求歸。秦王執留之。

與之誓曰。使日再中天。兩粟。令烏頭白。馬生角。廚門木象生肉足。秦王以爲聖。乃歸之。秦王爲發機之橋。欲以陷丹。蛟龍捧卷。而機不發。

其後秦日出兵山東。以伐齊楚三晉。稍蠶食諸侯。且至於燕。燕君臣皆恐禍之至。太子丹患之。問其傅鞠

武。武對曰。秦地徧天下。威脅韓魏趙氏。北有甘泉谷口之固。南有涇渭之沃。擅巴漢之饒。右隴蜀之山。左

關。殺之險。民衆而士厲。兵革有餘。意有所出。則長城之南。易水以北。未有所定也。奈何以見陵之怨。欲批

其逆鱗哉。丹曰。然則何由對曰。請入圖之。〔燕丹子〕太子丹質于秦。逃歸。怨秦。欲報之。與其傅鞠武書曰。丹不

垂覽之。丹聞。丈夫之道。節義廉恥。受辱以生也。真正所羞之。見却以虧其節。故有刎喉不顧。舉鼎不避者。斯豈樂

死而忘生哉。其心有所守也。今秦王反戾天常。虎狼其行。遇丹無禮。諸侯最甚。每念之。痛入骨髓。計燕國之衆。不

能敵之。曠年相守。力固不足。欲收天下勇士。集海內英雄。破國空藏。以奉養之。重幣甘辭。以市於秦。秦貪我賂。而信我

辭。則一劍之任。當千萬之師。須臾之間。可解丹萬世之恥。若其不然。令丹生無日於天地。死懼恨於九泉。必令諸侯無以

爲歎。易水之北。未知誰有。此蓋抑亦大夫恥也。居有閒。秦將樊於期得罪於秦王。亡之燕。太子受而舍之。鞠

武諫曰。不可。夫以秦王之暴。而積怒於燕。足爲寒心。又況聞樊將軍之所在乎。是謂委肉當餓虎之蹊也。

禍必不振矣。雖有管晏。不能爲之謀也。願太子疾遣樊將軍入匈奴以滅口。請西約三晉。南連齊楚。北購

於單于。其後迺可圖也。太子曰。太傅之計。曠日彌久。心惛然。恐不能須臾。且非獨於此也。夫樊將軍窮困

於天下。歸身於丹。丹終不以迫於彊秦。而棄所哀憐之交。置於匈奴。是故丹命卒之時也。願太傅更慮之。

鞠武曰。夫行危欲求安。造禍而求福。計淺而怨深。連結一人之後交。不顧國家之大害。此謂資怨而助禍

矣。夫以鴻毛燎於爐炭之上。必無事矣。且以鷗鷺之秦。行怨暴之怒。豈足道者。燕有田光先生。其爲人智

深而勇沈。可與謀。太子曰：願因太傅而得交於田先生，可乎？鞠武曰：敬諾。出見田先生，道太子願圖國事於先生也。田光曰：敬奉教。乃造焉。太子逢迎，却行爲導，跪而蔽席。田光坐定，左右無人。太子避席而請曰：燕秦不兩立，願先生留意之。田光曰：臣聞騏驎盛壯之時，一日而馳千里，至其衰老，驚馬先之。今太子聞光盛壯之時，不知臣精已消亡矣。雖然，光不敢以圖國事，所善荆卿可使也。太子曰：願因先生得結交於荆卿，可乎？田光曰：敬諾。卽起趨出。太子送至門，戒曰：丹所報先生所言者，國之大事也。願先生勿泄也。田光俛而笑曰：諾。僂行見荆卿，曰：光與子相善，燕國莫不知。今太子聞光壯盛之時，不知吾形已不逮也。幸而教之，曰：燕秦不兩立，願先生留意也。光竊不自外，言足下於太子也。願足下過太子於宮，荆軻曰：謹奉教。田光曰：吾聞之，長者爲行，不使人疑之。今太子告光曰：所言者國之大事也。願先生勿泄，是太子疑光也。夫爲行而使人疑之，非節俠也。欲自殺以激荆卿，曰：願足下急過太子，言光已死，明不言也。因遂自刎而死。荆軻遂見太子，言田光已死，致光之言。太子再拜而跪，膝行流涕，有頃而後言曰：丹所以誠田先生毋言者，欲以成大事之謀也。今田先生以死明不言，豈丹之心哉？（燕丹子）田光曰：竊觀太子客，無可用者，人，怒而面青；武陽，骨勇之人，怒而面白。光所知荆軻，神勇之人，怒而色不變。（列士傳）燕丹使田光往候荆軻，值其醉，唾其耳中，軻覺，曰：此出口入耳之言，必大事也。則往見光。（燕丹子）荆軻之燕太子曰：田先生今無恙乎？軻曰：光臨送軻之時，言太子戒以國事，聽以文夫而不見信，向軻吞舌而死矣。荆軻坐定，太子避席頓首曰：田先生不知丹之不肖，使得至前，敢有所道。此天之所以哀燕而不棄其孤也。今秦有貪利之心，而欲不可足也。非盡天下之地，臣海內之王者，其

意不厭。今秦已虜韓王，盡納其地，又舉兵南伐楚，北臨趙，王翦將數十萬之衆，距漳鄴，而李信出太原，雲中，趙不能支，秦必入臣，入臣則禍至燕，燕小弱，數困於兵，今計舉國不足以當秦，諸侯服秦，莫敢合從，丹之私計，愚以爲誠得天下之勇士，使於秦，闕以重利，秦王貪其勢，必得所願矣，誠得劫秦王，使悉反諸侯侵地，若曹沫之與齊桓公，則大善矣，則不可，因而刺殺之，彼秦大將擅兵於外，而內有亂，則君臣相疑，以其間，諸侯得合從，其破秦必矣，此丹之上願，而不知所委命，唯荆卿留意焉，久之，荆軻曰：「此國之大事也，臣驚下，恐不足任使。」太子前頓首，固請毋讓，然後許諾，於是尊荆卿爲上卿，舍上舍，太子日造門下，供太牢，具異物，閒進車騎美女，恣荆軻所欲，以順適其意。〔燕丹子〕太子自喜得荆軻，永無憂秦。後日，與軻之東宮，軻曰：非爲太子愛金也，但臂痛耳，又共乘千里馬。軻曰：馬肝美，卽殺馬進肝。太子與樊將軍置酒於華陽臺，出美人，能鼓琴。軻曰：好手也，斷以玉盤盛之。太子當與荆軻同案而食，同牀而寢。夏扶謂荆軻曰：何以報太子。軻曰：高欲令三四王，下欲令五六霸，於君何如也。夏扶曰：士無鄉曲之譽，未可以論行。久之，荆軻未有行意，秦將王翦破趙，虜趙王，盡收入其地，進兵北

略地，至燕南界，太子丹恐懼，乃請荆軻曰：「秦兵旦暮渡易水，則雖欲長侍足下，豈可得哉？」荆軻曰：「微太子言，臣願謁之，今行而無信，則秦未可親也。」夫樊將軍，秦王購之金千斤，邑萬家，誠得樊將軍首，與燕督亢之地圖，奉獻秦王，秦王必說見臣，臣乃得有以報。太子曰：「樊將軍窮困來歸丹，丹不忍以己之私而傷長者之意，願足下更慮之。」荆軻知太子不忍，乃遂私見樊於期，曰：「秦之遇將軍，可謂深矣，父母宗族皆爲戮沒，今聞購將軍首金千斤，邑萬家，將奈何？」於期仰天太息流涕，曰：「於期每念之，常痛於骨髓，願計不知所

出耳。荆軻曰：今有一言可以解燕國之患，報將軍之仇者，何如？於期乃前曰：爲之奈何？荆軻曰：願得將軍之首以獻秦王，秦王必喜而見臣，臣左手把其袖，右手搃其匈，然則將軍之仇報，而燕見陵之愧除矣。將軍其有意乎？樊於期偏袒搃腕而進曰：此臣之日夜切齒腐心也。乃今得聞教，遂自剄。太子聞之，馳往伏屍而哭，極哀。旣已，不可奈何，乃遂盛樊於期首函封之。於是太子豫求天下之利匕首，得趙人徐夫人匕首，取之百金，使工以藥焯之，以試人，血濡縷，人無不立死者。乃裝爲遣荆卿。燕國有勇士秦舞陽，年十三，殺人，人不敢忤視，乃令秦舞陽爲副。荆軻有所待，欲與俱。其人居遠未來，而爲治行，頃之未發，太子遲之，疑其改悔，乃復請曰：日已盡矣，荆卿豈有意哉？丹請得先遣秦舞陽。荆軻怒，叱太子曰：何太子之遣往而不返者？豎子也。且提一匕首入不測之彊秦，僕所以留者，待吾客與俱。今太子遲之，請辭決矣。遂發。太子及賓客知其事者，皆白衣冠以送之。至易水之上，旣祖，取道，高漸離擊筑，荆軻和而歌，爲變徵之聲，士皆垂淚涕泣。又前而歌曰：風蕭蕭兮，易水寒，壯士一去兮，不復還。復爲羽聲，愴慨，士皆瞑目，髮盡上指冠。於是荆軻就車而去，終已不顧。〔水經注〕太子丹遣荆軻刺秦王，祖道於易水之上，高漸離擊筑，宋如意和之，爲壯聲，是荆軻就車而去，終已不顧，士髮皆衝冠，爲哀聲，士皆流涕。〔列士傳〕荆軻爲燕太子謀刺秦王，白虹貫日，荆軻發後，太子見虹貫日，不微，曰：吾事不成矣。遂至秦，持千金之資幣物，厚遺秦王寵臣中庶子蒙嘉，嘉爲先言於秦王曰：燕王誠恐懼不敢自陳，謹斬樊於期之頭，及獻燕督亢之地圖，函封，燕王拜送於庭，使使以聞大王，唯大王命之。

秦王聞之大喜。乃朝服設九賓。見燕使者咸陽宮。荆軻奉樊於期頭函。而秦舞陽奉地圖匣。以次進。至陛。秦舞陽色變振恐。羣臣怪之。荆軻顧笑舞陽前謝曰。北番蠻夷之鄙人。未嘗見天子。故振懼。願大王少假借之。使得畢使於前。秦王謂軻曰。取舞陽所持地圖。軻既取圖。奏之。秦王發圖。圖窮而匕首見。因左手把秦王之袖。而右手持匕首。搃之。未至身。秦王驚。自引而起。袖絕。拔劍。劍長。操其室。時惶急。劍堅。故不可立拔。荆軻逐秦王。秦王環柱而走。羣臣皆愕。卒起不意。盡失其度。而秦法。羣臣侍殿上者。不得持尺寸之兵。諸郎中執兵皆陳殿下。非有詔召不得上。方急時。不及召下兵。以故荆軻乃逐秦王。而卒惶急。無以擊軻。而以手共搏之。是時。侍醫夏無且以其所奉藥囊提荆軻也。秦王方環柱走。卒惶急。不知所爲。左右乃曰。王負劍。負劍。遂拔以擊荆軻。斷其左股。荆軻廢。乃引其匕首以擗秦王。不中。中桐柱。秦王復擊軻。軻被八創。軻自知事不就。倚柱而笑。箕倨以罵曰。事所以不成者。以欲生劫之。必得約契以報太子也。於是左右既前殺軻。秦王不怡者良久。已而論功。賞羣臣。及當坐者。各有差。而賜夏無且黃金二百鎰。曰。無且愛我。乃以藥囊提荆軻也。（燕丹子）荆軻刺秦王。右手執匕首。左手搃其袖。秦王曰。今日之事。從子計矣。乞賜琴聲而死。奮袖超屏風走之。軻不解琴。故及於難。荆軻拔匕首擗秦王。決耳入銅柱。火出。論衡）荆軻爲燕太子刺秦王。操匕首之劍。以匕首適秦王。不中。中銅柱。入尺。荆軻爲燕太子丹刺秦王。後誅軻九族。其後悲怒不已。復夷軻之一里。一里皆滅。故曰叮叮。魯句踐已聞荆軻之刺秦王。私曰。嗟乎。惜哉。其不講於刺劍之術也。甚矣。吾不知人也。曩者吾叱之。彼乃以我爲非人也。○文選注引秦零陵令上書曰。軻挾匕首。卒於是秦王大怒。益發兵詣趙。詔王翦軍

以擊燕。十月而拔薊城。燕王喜太子丹等盡率其精兵東保於遼東。使王翦辛勝攻燕。燕代發兵擊秦軍。秦軍破燕易水之西。二十一年。王賁攻薊。乃益發卒詣王翦軍。遂破燕太子軍。取燕薊城。得太子丹之首。燕王東收遼東而王之。秦將李信追擊燕王急。代王嘉乃遺燕王喜書曰。秦所以尤追燕急者。以太子丹故也。今王誠殺丹。獻之秦王。秦王必解。而社稷幸得血食。其後李信追丹。丹匿衍水中。燕王乃使使斬太子丹。欲獻之秦。秦復進兵攻之。王翦謝病老歸新鄭。反昌平君。徙於郢。大雨雪。深二尺五寸。二十二年。王賁攻魏。引河溝灌大梁。大梁城壞。其王請降。盡取其地。太史公曰。吾適故大梁之墟。墟中人曰。秦之破梁。引河溝而灌大梁。三月城壞。王請降。遂滅魏。說者皆曰。魏以不用信陵君。故國削弱至於亡。余以爲不然。天方令秦平海內。其業未成。魏雖得阿衡之佐。曷益乎。

【韓詩外傳】秦攻魏。破之。少子亡而不得。令魏國曰。有得公子者。賜金千斤。匿者。罪至十族。公子乳母與俱亡。人謂乳母曰。得公子者。賞甚重。乳母當知公子處而言之。乳母應之曰。我不知其處。雖知之。死則死。不可以言也。爲人養子。不能隱而言之。是畔上畏死。吾聞忠不畔上。勇不畏死。凡養人子者。生之。非務殺之也。豈可見利畏誅之故。廢義而行詐哉。吾不能生而使公子獨死矣。遂與公子俱逃澤中。秦軍見而射之。乳母以身蔽之。著十二矢。遂不令中公子。秦王聞之。饗以太牢。且爵其兄爲大夫。詩曰。我心匪石。不可轉也。

【戰國策】秦王使人謂安陵君曰。寡人欲以五百里之地易安陵。安陵君其許寡人。安陵君曰。大王加惠。以大易小。甚善。雖然。受地於先王。願終守之。弗敢易。秦王不說。安陵君因使唐雎使於秦。秦王謂唐雎曰。寡人以五百里之地易安陵。安陵君不聽寡人。何也。且秦滅韓亡魏。而君以五十里之地存者。以君爲長者。故不錯意也。今吾以十倍之地請廣於君。而君逆寡人者。輕寡人與。唐雎對曰。否。非若是也。安陵君受地於先王而守之。雖千里不敢易也。豈直五百里哉。秦王怫然怒。謂唐雎曰。公亦嘗聞天子之怒乎。唐雎對曰。臣未嘗聞也。秦王曰。天子之怒。伏屍百萬。流血千里。唐雎曰。大王嘗聞布衣之怒乎。秦王曰。布衣之怒。亦免冠徒跣。以頭搶地耳。唐雎曰。此庸夫之怒也。非士之怒也。夫專諸之刺王僚也。彗星襲月。聶政之刺韓傀也。白虹貫日。要離之刺慶忌也。蒼鷹擊於殿上。此三子皆布衣之士也。懷怒未發。休祿降於天。與臣而將四矣。若士必怒。伏屍二人。流血五步。天下縞素。今日是也。挺劍而起。秦王色撓。長跪而謝之。曰。先生坐。何至於此。寡人諭矣。夫韓魏滅亡。而安陵以五十里之地存者。徒以有先生也。○說苑作鄢陵君。

【史記】二十三年。秦王復召王翦。彊起之。使將擊荊。取陳。以南至平輿。虜荊王。始皇既滅三晉。走燕王。而數破荊師。秦將李信者。年少壯勇。嘗以兵數千逐燕太子丹。至於衍水中。卒破得丹。始皇以爲賢勇。於是始皇問李信。吾欲攻取荊。於將軍度。用幾何人而足。李信曰。不過用二十萬人。始皇問王翦。王翦曰。非六十萬人不可。始皇曰。王將軍老矣。何怯也。李將軍果勢壯勇。其言是也。遂使李信及蒙恬將二十萬南

伐荆。王翦言不用。因謝病歸老於頻陽。李信攻平輿。蒙恬攻寢。大破荆軍。信又攻鄢郢。破之。於是引兵而西。與蒙恬會城父。荆人因隨之。三日三夜不頓舍。大破李信軍。入兩壁。殺七都尉。秦軍走。始皇聞之。大怒。自馳如頻陽。見謝王翦曰。寡人以不用將軍計。李信果辱秦軍。今聞荆兵日進而西。將軍雖病。獨忍棄寡人乎。王翦謝曰。老臣罷病悖亂。唯大王更擇賢將。始皇謝曰。已矣。將軍勿復言。王翦曰。大王必不得已用臣。非六十萬人不可。始皇曰。爲聽將軍計耳。於是王翦將兵六十萬人。始皇自送至灞上。王翦行。請美田宅園池甚衆。始皇曰。將軍行矣。何憂貧乎。王翦曰。爲大王將。有功終不得封侯。故及大王之嚮臣。臣亦及時以請園池爲子孫業耳。始皇大笑。王翦既至關。使使還請善田者五輩。或曰。將軍之乞貸亦已甚矣。王翦曰。不然。夫秦王怛而不信人。今空秦國甲士而專委於我。我不多請田宅爲子孫業。以自堅。願令秦王坐而疑我邪。王翦果代李信擊荆。荆聞王翦益軍而來。乃悉國中兵以拒秦。王翦至。堅壁而守之。不肯戰。荆兵數出挑戰。終不出。王翦曰。休士洗沐而善飲食撫循之。親與士卒而食。久之。王翦使人問軍中戲乎。對曰。方投石超距。於是王翦曰。士卒可用矣。荆數挑戰。而秦不出。乃引而東。翦因舉兵追之。令壯士擊大破荆軍。至蘄南。殺其將軍項燕。荆兵遂敗走。秦因乘勝略定荆地城邑。歲餘。虜荆王負芻。竟平荆地爲郡縣。秦王游至郢陳。荆將項燕立昌平君爲荆王。反秦於淮南。二十四年。王翦蒙武攻荆。破荆軍。昌平君死。項燕遂自殺。

（風俗通）王負芻爲秦所滅。百姓哀之。爲之語曰。楚雖三戶。亡秦必楚。○史注。孫檢曰。秦虜楚王負芻。滅去楚名。以楚地爲三郡。

二十五年。大興兵。使王

賁將攻燕遼東得燕王喜還攻代虜代王嘉王翦遂定荆江南地置會稽郡五月天下大酺二十六年齊王建與其相后勝發兵守其西界不通秦秦使將軍王賁從燕南攻齊得齊王建

【戰國策】子建立爲齊王君王后事秦謹與諸侯信以故建立四十有餘年不受兵秦昭王嘗遣使者遣

君王后玉連環曰齊多智而解此環不君王后以示羣臣羣臣不知解君王后引錐椎破之謝秦使曰謹以解矣及君王后病且卒誠建曰羣臣之可用者某建曰請書之君王后曰善取筆牘受言君王后曰老

婦已亡矣君王后死後后勝相齊多受秦閒金王使賓客入秦皆爲變辭勸王朝秦不修攻戰之具（古今注）齊

王后忿而死尸變爲蟬登庭樹嘒嘒而鳴（故世名蟬曰齊女也）君王后死後后勝相齊多受秦閒金多使賓客入秦秦又多予金客皆爲反間勸王去從朝秦不修攻戰之備不助五國攻秦秦以故得滅五國齊王建

入朝於秦雍門司馬前曰所謂立王者爲社稷邪爲王立王邪王曰爲社稷司馬曰爲社稷立王王何以

去社稷而入秦齊王還車而反卽墨大夫聞雍門司馬諫而聽之則以爲可爲謀卽入見齊王曰齊地方

數千里帶甲數十萬夫三晉大夫皆不便秦而在阿鄆之間者百數王收而與之十萬之衆使收三晉之

故地卽臨晉之關可以入矣鄆郢大夫不欲爲秦而在城南下者百數王收而與之十萬之師使收楚故

地卽武關可以入矣如是則齊威可立秦國可亡矣舍南面之稱制乃西面而事秦爲大王不取也齊王

不聽秦使陳馳誘齊王內之約與五百里之地齊王不聽卽墨大夫而聽陳馳遂入秦處之共松柏之間

餓而死先是齊爲之歌曰松邪柏邪住建共者客邪（史記）五國已亡秦兵卒入臨淄民莫敢格者王建遂降遷於共故齊人怨王建不蚤與諸侯合從攻秦聽姦臣賓客

以亡其國。歌之曰。松邪柏邪。住建共者客邪。疾建用客之不詳也。

【史記】秦初并天下。令丞相御史曰。異日韓王納地效璽。請爲藩臣。已而倍約。與趙魏合從。畔秦。故興兵誅之。虜其王。寡人以爲善。庶幾息兵革。趙王使其相李牧來約盟。故歸其質子。已而倍盟。反我太原。故興兵誅之。得其王。趙公子嘉乃自立爲代王。故舉兵擊滅之。魏王始約服入秦。已而與韓趙謀襲秦。秦兵吏誅。遂破之。荆王獻青陽以西。已而畔約。擊我南郡。故發兵誅。得其王。遂定其荆地。燕王昏亂。其太子丹乃陰令荆軻爲賊。兵吏誅。滅其國。齊王用后勝計。絕秦使。欲爲亂。兵吏誅。虜其王。平齊地。寡人以眇眇之身。興兵誅暴亂。賴宗廟之靈。六王咸伏其辜。天下大定。今名號不更。無以稱成功。傳後世。其議帝號。丞相綰。御史大夫劫。廷尉斯等皆曰。昔者五帝地方千里。其外侯服夷服。諸侯或朝或否。天子不能制。今陛下興義兵。誅殘賊。平定天下。海內爲郡縣。法令由一統。自上古以來未嘗有。五帝所不及。臣等謹與博士議曰。古有天皇。有地皇。有秦皇。秦皇最貴。臣等昧死上尊號。王爲秦皇。命爲制。令爲詔。天子自稱曰朕。王曰去。秦著皇。采上古帝位號。號曰皇帝。他如議。制曰。可。追尊莊襄王爲太上皇。制曰。朕聞太古有號毋諡。中古有號。死而以行爲諡。如此。則子議父。臣議君也。甚無謂。朕弗取焉。自今已來。除諡法。朕爲始皇帝。後世以計數。二世三世。至千萬世。傳之無窮。始皇推終始五德之傳。以爲周得火德。秦代周德。從所不勝。方今水德之始。改年始朝賀。皆自十月朔。衣服旄旌節旗皆上黑。數以六爲紀。符法冠皆六寸。而輿六尺。六尺爲

步乘六馬更名河曰德水。以爲水德之始。剛毅戾深事皆決於法。刻削毋仁恩和義。然後合五德之數。於是急法。久者不赦。丞相綰等言。諸侯初破。燕齊荆地遠。不爲置王。毋以填之。請立諸子。唯上幸許。始皇下其議於羣臣。羣臣皆以爲便。廷尉李斯議曰。周文武所封子弟同姓甚衆。然後屬疏遠。相攻擊如仇讎。諸侯更相誅伐。周天子弗能禁止。今海內賴陛下神靈。一統皆爲郡縣。諸子功臣。以公賦稅重賞賜之。甚足易制。天下無異意。則安寧之術也。置諸侯不便。始皇曰。天下共苦戰鬪不休。以有侯王。賴宗廟天下初定。又復立國。是樹兵也。而求其寧息。豈不難哉。廷尉議是。分天下以爲三十六郡。郡置守尉監。更名民曰黔首。大酺。收天下兵。聚之咸陽。銷以爲鐘鑪。金人十二。重各千石。置廷宮中。一法度衡石丈尺。車同軌。書同文字。地東至海。暨朝鮮。西至臨洮。羌中。南至北嚮戶。北據河爲塞。竝陰山。至遼東。徙天下豪富於咸陽。十二萬戶。諸廟及章臺上林皆在渭南。秦每破諸侯。寫放其宮室。作之咸陽。北阪上。南臨渭。自雍門以東至涇渭。殿屋複道周閣相屬。所得諸侯美人鐘鼓。以充入之。〔水經注〕長狄十二見於臨洮。長五丈餘。以爲善祥。謂之金狄。皆銘其胸。李斯書也。〔三輔黃圖〕收天下兵。聚之咸陽。銷以爲鐘鑪。高三丈。鐘小者皆千石也。銷鐘鑪以爲金人十二。以弱天下之人。立於宮門。坐高三丈。銘其後曰。皇帝二十六年。初兼天下。改諸侯爲郡縣。一法度。同度量。大人來見臨洮。其大五丈。足跡六尺。銘李斯篆。蒙恬書。〔漢書〕蒼頡七章者。秦丞相李斯所作也。爰歷六章者。車府令趙高所作也。博學七章者。太史令胡毋敬所作也。文字多取史籀篇。而篆體復頗異。所謂秦篆者也。是時始造隸書矣。起於官獄多事。苟趨會易。施之於徒隸也。〔風俗通〕秦皇謂學字似皇。故改作罪。秦并天下立號爲皇帝。於是秦逐太子丹。荆軻之客皆亡。

高漸離變名姓爲人庸保。匿作於宋子。久之作苦。聞其家堂上客擊筑。傍徨不能去。每出言曰。彼有善有

不善從者以告其主曰彼庸乃知音竊言是非家丈人召使前擊筑一坐稱善賜酒而高漸離念久隱畏約無窮時乃退出其裝匣中筑與其善衣更容貌而前舉坐客皆驚下與抗禮以爲上客使擊筑而歌客無不流涕而去者宋子傳客之聞於秦始皇秦始皇召見人有識者乃曰高漸離也秦皇帝惜其善擊筑重赦之乃矐其目使擊筑未嘗不稱善稍益近之高漸離乃以鉛置筑中復進得近舉筑扑秦皇帝不中於是遂誅高漸離終身不復近諸侯之人二十九年始皇東游至陽武博狼沙中爲盜所驚求弗得乃令天下大索十日〔說苑〕留侯張良之大父開地相韓昭侯、宣惠王、襄哀王、父平相釐王、悼惠王、悼惠王二十三年、平卒、二十歲、秦滅韓、良年少、未官事韓、韓破、良家童三百人、弟死不葬、良悉以家財求刺客與客狙擊秦皇帝於博浪沙誤中副車、秦皇帝大怒、大索天下、求購甚急、良更易姓名、深亡匿、後卒隨漢報秦、三十一年始皇爲微行咸陽與武士四人俱夜出逢盜蘭池見窘武士擊殺盜關中大索二十日

